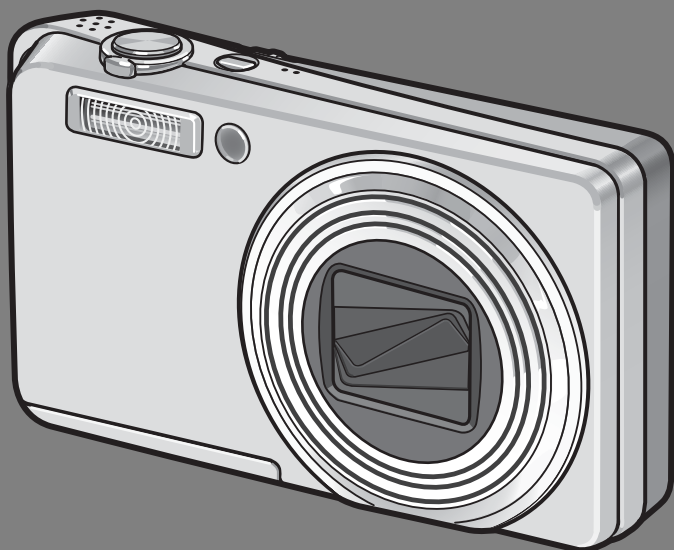


Caplio^{*} R6

RICOH

使用說明書 (相機・導入篇)



本產品的系列號標註在相機的底部。

基本操作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此部分提供如何開啟相機、拍攝照片和播放照片的基本概述。

高級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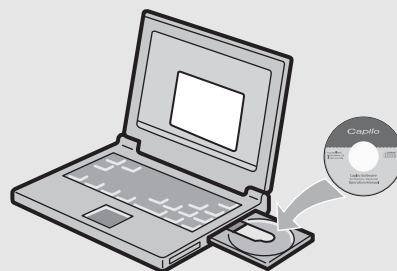
如果您希望學習有關不同相機功能的更多資訊，請閱讀此部分。

此部分提供更多拍攝照片和播放照片功能的詳細資訊以及如何自訂設定相機、列印照片和通過電腦使用相機的資訊。

要點

先不要連接USB連接線！

將附帶的軟體裝入電腦之前，用USB連接線連接相機和電腦的話，會使連接相機和電腦所需的軟體無法正常安裝。請先安裝附帶的軟體之後，連接相機和電腦。(P.149)



前言

本使用說明書記載使用本產品進行攝影和重播的方法和使用上的注意事項。使用前，請閱讀完本說明書，以便您能充分地靈活運用本產品的功能。閱讀後請妥善保管，以便在您需要的時候，能夠立即查閱。

理光股份有限公司

關於安全警示	為確保安全使用相機，請務必在使用前詳細閱讀安全警示。
關於攝影測試	請務必預先進行攝影測試，確認相機能夠正常地進行記錄。
關於著作權	以著作權為目的的書籍、雜誌、音樂等作品，限定在個人或家庭內以及基於此類目的的範圍內使用。除此之外，禁止擅自進行複製和改動。
關於使用	萬一因本產品的問題導致無法記錄和重播時，不負責記錄內容的補償，敬請諒解。
關於保固證	在海外使用時，萬一出現故障、問題時，關於在當地的售後服務及相關費用不負責任，敬請諒解。
關於電波故障	和其他電子設備進行連接設置時，可能會出現相互產生不良影響的情況。特別是近處有電視機或收音機時會出現雜音。此時，請進行如下處置。 • 盡可能的遠離電視機或收音機。 • 改變電視機或收音機等的天線方向。 • 使用其他的插座。

嚴禁擅自轉載本書的部分或全部內容。

© 2007 RICOH CO., LTD. All rights reserved.

關於本書內容，將來若有變更，恕不另行通知。

本書內容的作成過程中力求圓滿，萬一發現不明點及錯誤、記載遺漏等，請按照卷末的通訊方式和我們聯繫。

Microsoft、MS、Windows是美國Microsoft Corporation在美國及其他國家登錄的註冊商標。

Macintosh、Power Macintosh及Mac OS為Apple Inc.在美國與其他國家的註冊商標。

Adobe和Adobe Acrobat是Adobe Systems Incorporated的商標。

公司名稱及產品名稱是各公司的商標或註冊商標。

使用說明書

以下兩本使用說明書隨Caplio R6附帶。

	“使用說明書（相機・導入篇）”（本書） 此說明書介紹相機的使用和功能。它也會介紹如何在電腦上安裝附帶的軟體。 * “使用說明書”（英文版）在附帶的 CD-ROM 上作為 PDF 檔案提供。
	“使用說明書（軟體篇）”（PDF檔案） 此說明書介紹如何將相機中的圖像下載到電腦以及在電腦上顯示和編輯這些圖像。 * “使用說明書（軟體篇）”在附帶的CD-ROM上以下資料夾中提供。 對應的資料夾中含有每種語言的“使用說明書（軟體篇）”。 “使用說明書”（英文版）（PDF檔案）  要將使用說明書（軟體篇）複製到硬碟上，請直接從每個資料夾將PDF檔案複製到硬碟上。

本相機附帶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軟體，它允許您在電腦上顯示和編輯圖像。有關如何使用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的資訊，請參閱顯示的“說明”。

有關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的更多資訊，請聯絡以下客戶支援中心。

北美地區（美國）

電話：（免費熱線）+1-800-458-4029

歐洲地區

英國、德國、法國和西班牙：電話：（免費熱線）+800-1532-4865

其他國家：

電話：+44-1489-564-764

亞洲地區

電話：+63-2-438-009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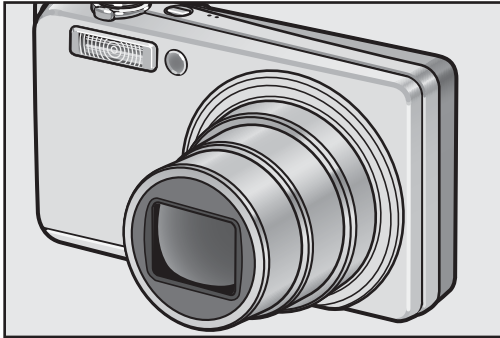
中國大陸

電話：+86-21-5450-0391

工作時間：上午9:00至下午5:00

這部相機能夠實現的功能

本使用說明書中的插圖可能與實物不同。



配備7.1倍高倍率廣角變焦鏡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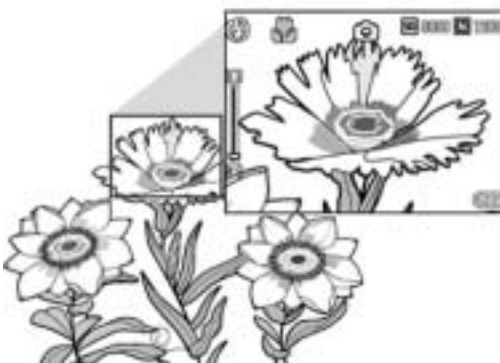
本機的機身小巧，配有一個28mm*（廣角）至200mm*（望遠）7.1倍的光學變焦鏡頭，攝影範圍寬廣。此鏡頭可用於各種室內與室外狀況的拍攝。

*以35mm相機換算。



相機晃動校正功能可以降低模糊的狀況（P.9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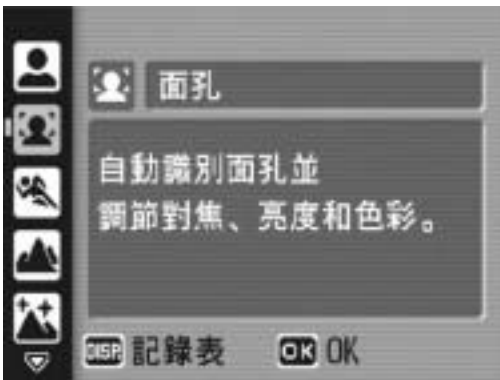
本機具備相機晃動校正功能，以允許您即使是在室內、夜晚以及其他可能出現相機晃動的情況下也能拍攝出將模糊降至最低的清晰照片。



1cm（P.36）超微距攝影及25cm（望遠）或20cm（廣角）閃光近拍（P.37）

卓越的超微距攝影功能允許您在僅1cm的超近距離捕捉被攝體的細部。

本機也為25cm（望遠）或20cm（廣角）近拍提供了內置閃光燈。即使在低照明度條件下，也能拍攝出漂亮的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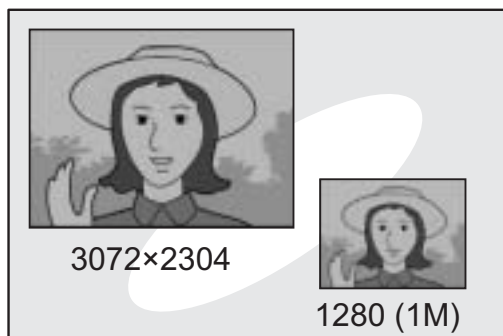
面孔識別模式可以對被攝體的面孔進行最佳拍攝（P.39）

相機會自動對被攝體的面孔進行對焦，並且將曝光和白平衡調節為最佳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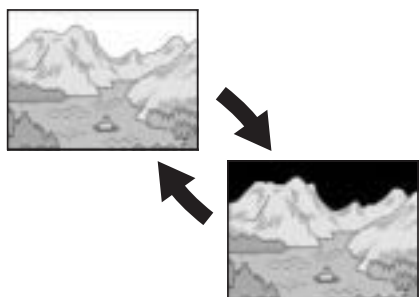
使用我的設定模式可輕鬆地自訂您喜愛的攝影設定 (P.38)

您可以自訂兩組設定，然後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MY以使用任一組已登錄的設定輕鬆地進行拍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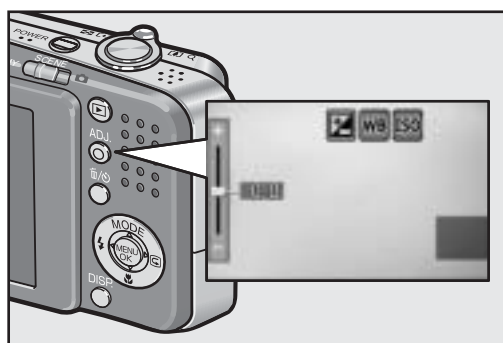
使用記錄兩種尺寸功能可以兩種不同的尺寸捕捉圖像 (P.94)

每次使用此功能拍攝圖像時，您可以同時記錄一張原始尺寸的靜止圖像以及一個較小的副文件。



白色飽和色別顯示功能 (P.56)

在快速瀏覽期間或處於播放模式下時，按下 DISP. 按鈕可以切換到白色飽和色別顯示畫面，以便您檢查所拍圖像中的白色飽和色別。



ADJ. (調節) 按鈕方便進行相機操作 (P.60)

ADJ. 按鈕可以簡化相機的設定步驟。可讓您以最少的步驟調節曝光補償和白平衡等設定。並且，可以根據需要登錄其他功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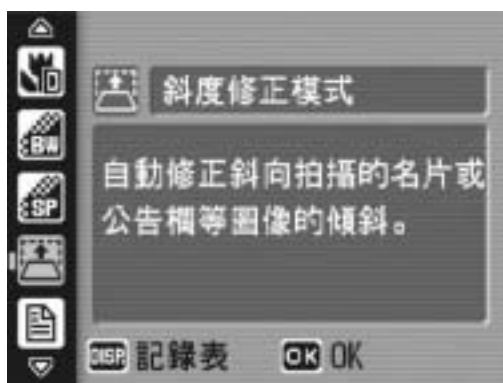
輕鬆刪除多個檔案 (P.52)

您可以通過指定要刪除的檔案範圍，輕鬆刪除不需要的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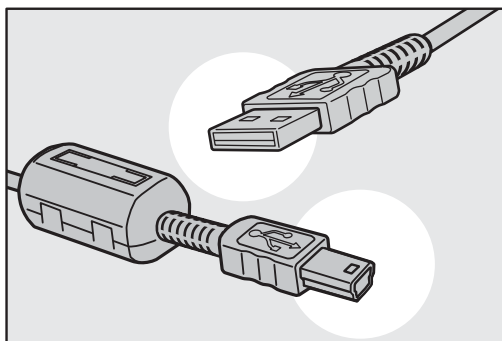
30 幀／秒或 15 幀／秒的高品質有聲動畫
(P.96)

以每秒 30 幀錄製 640 × 480 像素的高品質有聲動畫。



斜度修正模式有助於校正傾斜的圖像
(P.40)

在斜度修正模式下，可以將傾斜角度下所拍攝的四方形物體調整成如同正面角度拍攝的一樣。輕觸按鈕，就可以校正如公佈欄、顯示面板或名片等物體的傾斜的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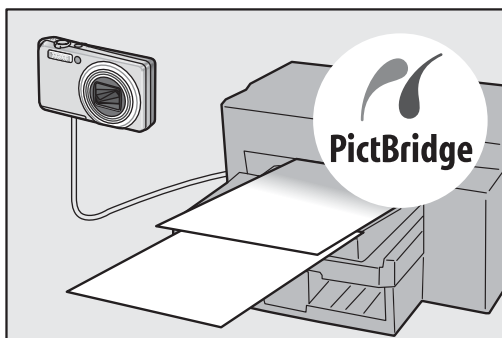
USB 連接線可立即將相機資料傳輸至電腦

在電腦上安裝附帶的軟體，僅用 USB 連接線連接相機和電腦就可以自動將圖像傳輸至電腦。



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 軟體可供您瀏覽、查看和編輯靜止圖像和動畫 (P.150)

這一網綁的軟體允許您查看、組織和編輯拍攝的圖像。您也可以使用視頻編輯器功能使用靜止圖像、視頻短片、音頻和音樂檔案創建動畫。



可直接列印而無需使用電腦 (P.115)

可使用 USB 連接線連接相機和相容直接列印的印表機，直接將圖像傳輸至印表機。可以不用電腦而方便地列印圖像。

您也可以列印報告。

目錄

使用說明書	1
這部相機能夠實現的功能	2
目錄	5

基本操作 11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包裝清單	12
相機各部的名稱	14
如何使用模式選擇開關	16
液晶顯示幕顯示	17
攝影準備	20
關於電池	20
SD記憶卡（市售）	21
對可充電電池充電	23
插入可充電電池和SD記憶卡	24
開啟／關閉相機	26
設定語言	27
設定日期和時間	28
基本攝影	29
持穩相機	29
攝影	31
使用變焦功能	35
近拍攝影（超微距攝影）	36
使用閃光燈	37
使用我的設定模式進行拍攝	38
根據拍攝條件以最佳設定拍攝	39
☺使用自拍	44
播放前一張圖像	45
檢視剛拍攝的圖像（快速瀏覽）	45
瀏覽圖像	46
三張瀏覽／清單瀏覽（分割畫面顯示）	48
放大顯示圖像	50
刪除檔案	51
刪除一個檔案	51
刪除全部文件	52
一次刪除多個檔案	52
使用DISP.按鈕更改顯示	55
將液晶顯示幕調整到最大亮度	57
直方圖	57

如果您希望學習有關不同相機功能的更多資訊，請閱讀本部分。

1 各種攝影功能 60

使用ADJ.按鈕	60
不同模式下的設定	60
更改文字濃度（場面模式）	61
移動AF目標（超微距）	62
攝影設定功能表	63
使用功能表	65
選擇圖像質量模式／圖像尺寸（圖像質量・尺寸）	66
更改對焦模式（對焦）	68
手動對焦拍攝（MF）	69
改變測光方式（測光方式）	71
改變靜止圖像的邊緣質感（鮮明度）	72
連續攝影（連攝／S連攝／M連攝）	73
在放大顯示模式下檢視S連攝或M連攝的靜止圖像	76
設定顏色的濃度（顏色的濃度）	77
改變曝光連續攝影（包圍式曝光）	78
改變白平衡連續攝影（WB-BKT）	79
設定長時間曝光（長時間曝光）	81
一定間隔自動攝影（間隔攝像）	82
🔊 拍攝帶聲音的靜止圖像（附帶語音攝影）	84
在圖像中插入日期（加印日期攝像）	85
更改曝光（曝光補償）	86
使用自然光和照明光（白平衡）	87
手動設定白平衡（手動設定）	89
變更ISO感光度（ISO感光度）	90
限制快門速度（限制慢速快門速度）	92
使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防止相機晃動（相機晃動校正）	93
拍攝帶副文件的靜止圖像（記錄兩種尺寸）	94
恢復攝影設定功能表的設定至預設值（攝像設定初始化）	95

2 拍攝／播放動畫 96

📷拍攝動畫.....	96
設定幀速率（幀速率）.....	97
播放動畫.....	99

3 其他播放功能 100

播放設定功能表.....	100
使用功能表.....	100
自動順序顯示（幻燈片顯示）.....	101
檔案防寫（保護）.....	102
保護檔案.....	102
保護全部文件.....	103
一次保護多張圖像.....	104
利用列印服務（DPOF）.....	105
對顯示圖像設定DPOF.....	105
對所有圖像設定DPOF.....	106
對多張圖像設定DPOF.....	107
更改圖像尺寸（更改圖像尺寸）.....	108
將內置存儲器的內容複製到SD記憶卡中（複製到插卡上）.....	109
校正歪斜的圖像（斜度修正）.....	110
恢復刪除的檔案（恢復文件）.....	112
在電視機上瀏覽.....	113

4 直接列印 115

直接列印機能.....	115
連接相機與印表機.....	116
列印靜止圖像.....	117
列印1張或所有圖像.....	117
一次列印所選圖像.....	119

5 更改相機設定 121

相機設定功能表.....	121
相機設定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122
準備SD記憶卡（格式化[插卡]）.....	124
格式化內置存儲器（格式化[內置存儲器]）.....	125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顯示幕亮度調節）.....	126
登錄自訂設定（保存個人設定）.....	127
更改定點變焦設定（定點變焦）.....	129
更改ISO自動提高設定（ISO自動提高設定）.....	130
更改記錄兩種尺寸的尺寸（副文件尺寸）.....	131
更改自動關閉電源設定（自動關閉電源）.....	132

更改信號音設定（信號音）	133
更改信號音音量（音量設定）	134
更改圖像確認時間（圖像確認時間）	135
指派功能至ADJ.按鈕（ADJ.鍵設定）	136
改變AF補助光設定（AF補助光）	137
使用自動更改變焦（數位變焦圖像）	138
顯示設定更改警告（攝影設定警告）	140
放大圖標顯示（放大攝影圖標）	141
更改USB設定（USB連接）	142
更改檔案名稱設定（插卡序號）	144
設定日期和時間（日期設定）	146
更改顯示語言（LANGUAGE/言語）	147
更改電視機瀏覽時的播放方式（視頻方式）	148

6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149

用於Windows.....	149
使用Caplio Software CD-ROM.....	150
使用Caplio Software CD-ROM的系統要求	152
安裝相機和圖像操作所必要的軟體	153
安裝DeskTopBinder Lite.....	155
在電腦上安裝其他軟體	157
移除軟體	158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160
在不使用Caplio軟體的情況下下載圖像.....	161
使用獨創的驅動程式下載圖像.....	163
從電腦斷開與相機的連接.....	165
用於Macintosh.....	166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166
從電腦斷開與相機的連接.....	167

故障檢修	168
錯誤訊息	168
相機故障檢修	169
軟體和電腦故障檢修	174
規格	176
內置存儲器／SD記憶卡能夠記錄的張數	178
關於另售部件	179
當相機關機時會還原成預設值的功能	180
有關場面模式	182
不同場面模式下的攝影設定功能表	183
在海外使用時	184
使用注意事項	185
關於維護和保管	186
關於售後服務	187
索引	189

基本操作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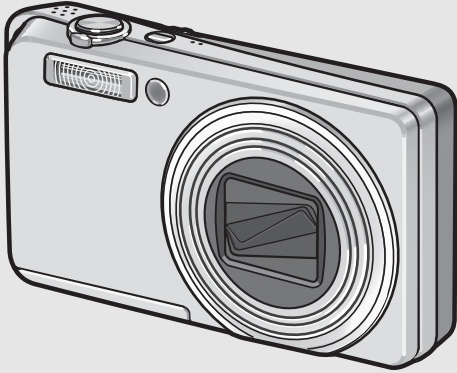
包裝清單	12
相機各部的名稱	14
如何使用模式選擇開關	16
液晶顯示幕顯示	17
攝影準備	20
基本攝影	29
播放前一張圖像	45
刪除檔案	51
使用 DISP. 按鈕更改顯示	55

包裝清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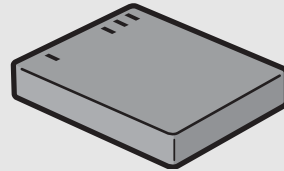
打開包裝盒，確認所有內容物都已包括在內。

Caplio R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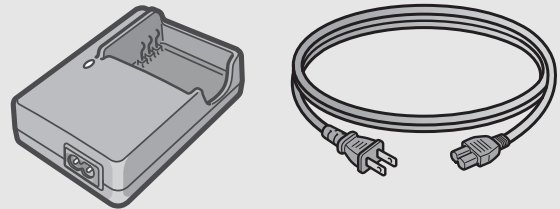
相機的序列號位於相機底部。



可充電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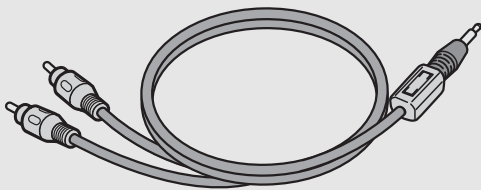


電池充電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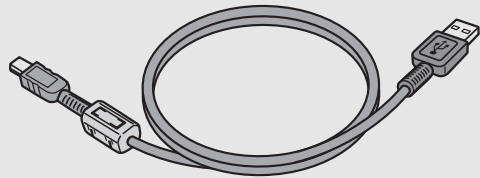
AV連接線

在電視機上觀看圖像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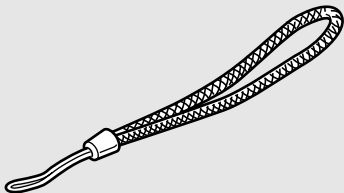


USB連接線（Mini B連接線）

連接相機與電腦或對應直接列印的印表機時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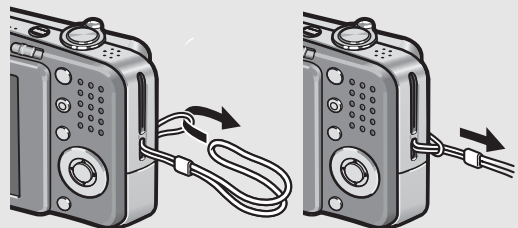
腕繩



要點

將腕繩安裝至相機

將腕繩的細端穿過相機上的穿帶孔，
並依圖示方式穿繞迴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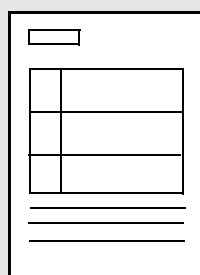


使用說明書（相機・導入篇）



（本書）

保固證



安全警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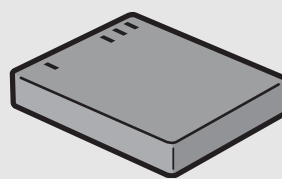
Caplio Software CD-ROM

本CD-ROM光碟片包括軟體和“使用說明書（軟體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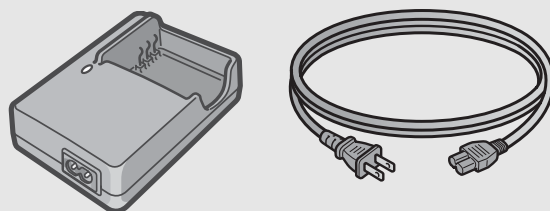


另售部件

可充電電池（DB-70）



電池充電器（BJ-7）



軟袋（SC-70）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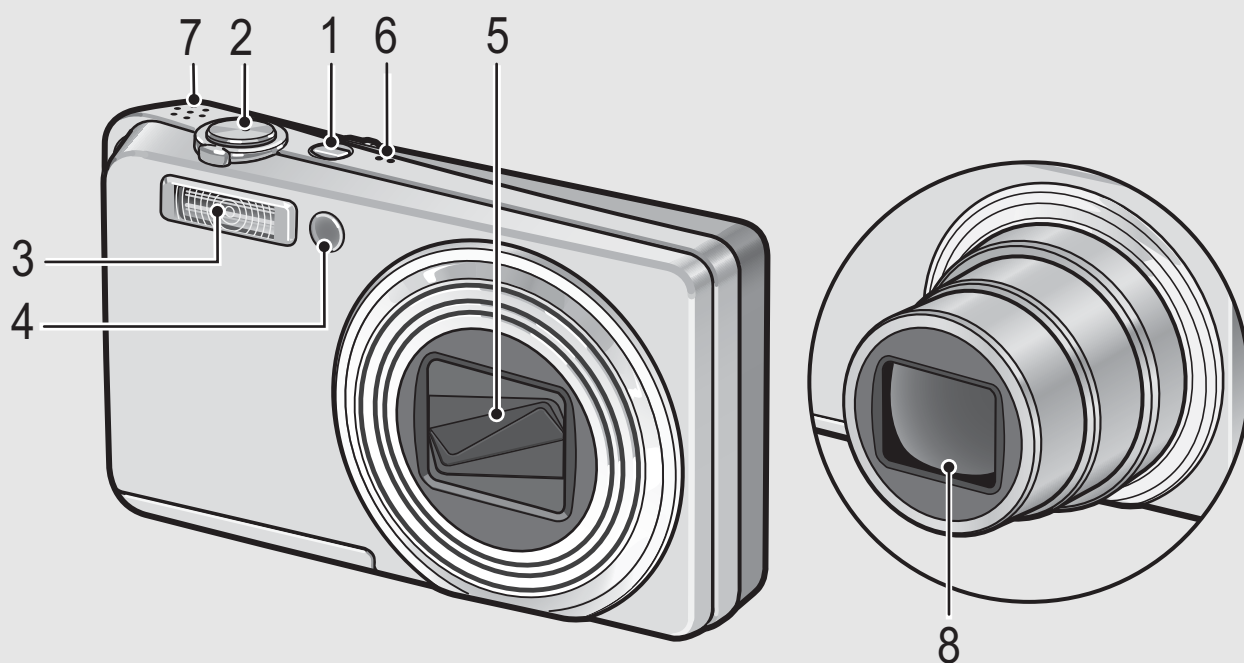
要點

有關另售部件的最新資訊，請訪問理光網站
<http://www.ricohpmmc.com>。

相機各部的名稱

相機主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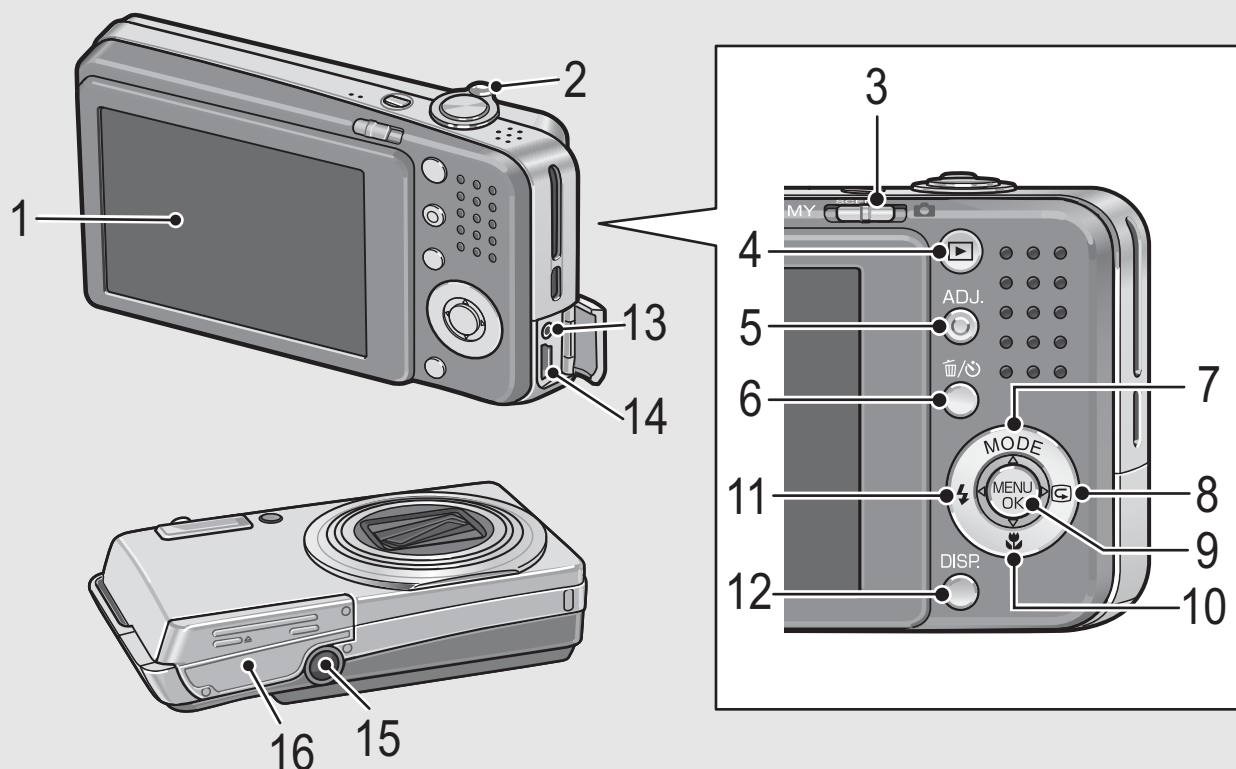
正面



	項目名	參照頁
1	POWER按鈕	P.26
2	快門按鈕	P.31
3	閃光燈	P.37
4	AF補助光／自拍燈	P.44, 137
5	鏡頭蓋	—
6	麥克風	—
7	揚聲器	P.99
8	鏡頭	P.29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背面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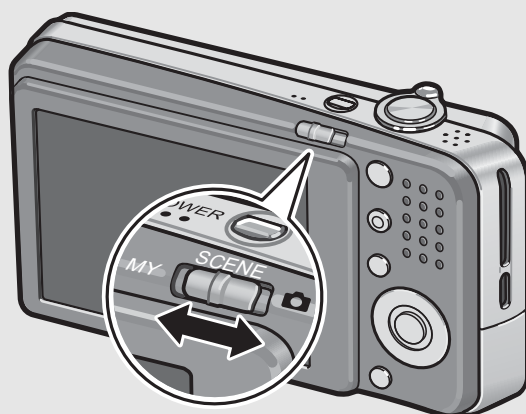
	項目名	參照頁
1	液晶顯示幕	P.17
2	變焦桿 $\left[\uparrow \right]$ （望遠）／ $\left[\downarrow \right]$ （廣角） Q（放大顯示）／ $\left[\text{分割畫面顯示} \right]$	P.35, 48
3	模式選擇開關	P.16
4	$\left[\text{播放} \right]$ （播放）按鈕	P.46
5	ADJ.按鈕	P.60
6	$\left[\text{刪除} \right]$ ／ $\left[\text{自拍} \right]$ 按鈕	P.51, 44
7	$\left[\blacktriangle \right]$ /MODE按鈕*	P.39
8	$\left[\text{快速瀏覽} \right]$ （快速瀏覽）按鈕	P.45
9	MENU/OK按鈕	P.65, 100, 122
10	$\left[\blacktriangledown \right]$ / $\left[\text{超微距} \right]$ （超微距）按鈕	P.36
11	$\left[\text{閃光燈} \right]$ （閃光燈）按鈕	P.37
12	DISP.按鈕	P.55
13	AV輸出連接埠	P.113
14	USB連接埠	P.116, 160
15	三腳架連接孔	P.176
16	電池／記憶卡蓋	P.24

* MODE按鈕僅可在場面模式或我的設定中使用。

如何使用模式選擇開關

拍攝靜止圖像或動畫前，請將模式選擇開關設定為所需的模式。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與所需使用的功能對應的標記。



模式選擇開關標記和內容

標記	功能	內容	參照頁
MY	我的設定模式	您可以使用在[保存個人設定]中登錄的設定進行拍攝。	P.38
SCENE	場面模式	可以使用最適合拍攝場面的設定進行拍攝。它也允許您拍攝有聲動畫。	P.39
	自動拍攝模式	可以拍攝靜止圖像。	P.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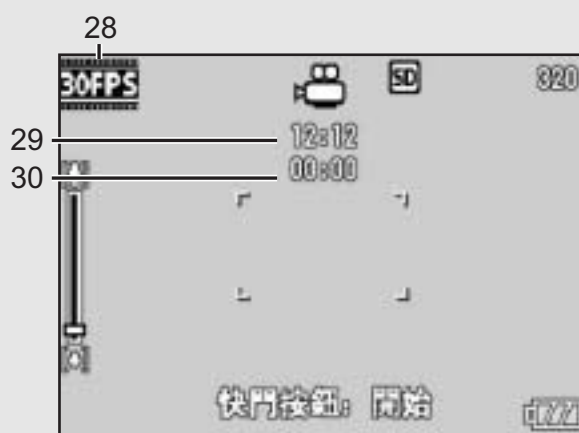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液晶顯示幕顯示

拍攝照片時的液晶顯示幕畫面範例



靜止圖像模式



動畫模式

	項目名	參照頁		項目名	參照頁
1	閃光燈	P.37	16	顏色的濃度	P.77
2	超微距攝影	P.36	17	曝光補償	P.86
3	自拍	P.44	18	ISO感光度	P.90
4	場面模式	P.39	19	加印日期攝像	P.85
5	模式種類	P.16, 39	20	間隔攝像	P.82
6	記錄位置	P.21	21	長時間曝光	P.81
7	剩餘記錄張數	P.178	22	直方圖	P.57
8	圖像質量	P.66	23	相機晃動校正	P.93
9	圖像尺寸	P.66	24	電池標記	P.19
10	變焦欄	P.35	25	相機晃動警告標記	P.30
11	對焦	P.68	26	光圈值	P.176
12	包圍式曝光	P.78	27	快門速度	P.92
13	白平衡	P.87	28	幀速率	P.97
14	測光方式	P.71	29	剩餘記錄時間	P.178
15	鮮明度	P.72	30	記錄時間	P.1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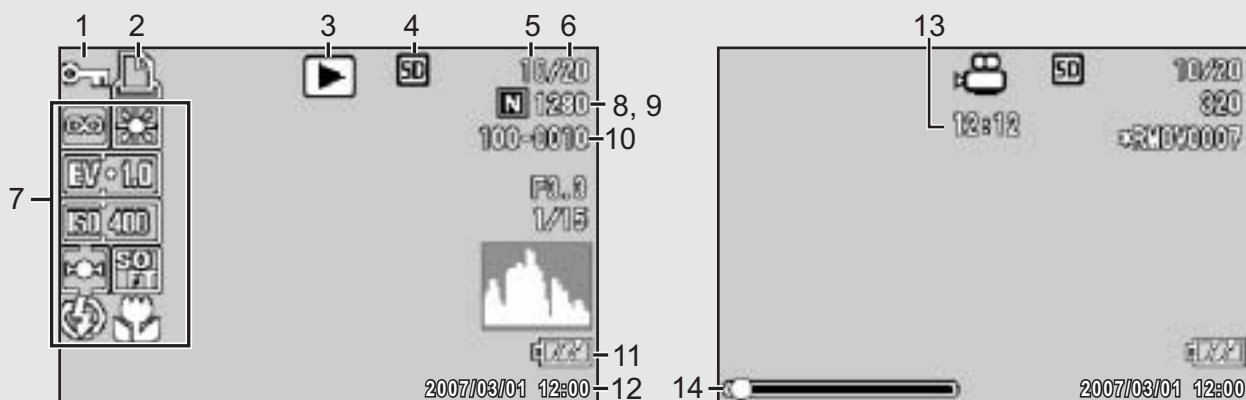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要點

- 尚可拍攝張數可能不同於實際拍攝張數，視被攝體而定。
- 動畫的記錄時間與靜止圖像的最大可拍攝張數可能會因記錄位置（內置存儲器或SD記憶卡）的容量、拍攝條件以及SD記憶卡的類型和製造商而異。
- 當尚可拍攝張數為10,000或更多時，顯示“9999”。

播放期間的液晶顯示幕範例



靜止圖像模式

動畫模式

	項目名	參照頁		項目名	參照頁
1	保護	P.102	8	圖像質量	P.66
2	DPOF	P.105	9	圖像尺寸	P.66
3	模式種類	—	10	檔案號碼	—
4	播放處	P.47	11	電池標記	P.19
5	播放檔案數	—	12	攝影日期	P.85, 146
6	總檔案數	—	13	記錄時間或播放時間	—
7	攝影時（記錄時）的設定	—	14	指示器	—



要點

液晶顯示幕畫面上，會顯示有關相機的操作或狀態的資訊。

電池電量指示

電池標記在液晶顯示幕的右下方顯示以指示電池電量。請在電池電力耗盡前對電池充電。

電池標記	內容
 綠色	電池充足。
	電池電力等級開始下降。建議充電。
	電池電力等級很低。請對電池充電。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攝影準備

打開電源，準備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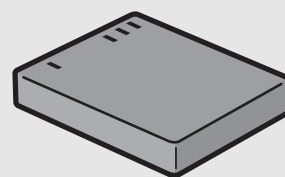
要點

- 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裝入或取出電池前確保電源開關已經關閉。
- 有關如何關閉相機的資訊，請參閱P.26。

關於電池

可充電電池DB-70（附送）

鋰離子電池。可用充電器充電後反覆使用，很經濟。此電池可持續很長一段時間，因此在旅行時是很方便的。



可拍攝的照片數目

充電一次可拍攝的照片數目：約310

- 根據CIPA標準（溫度在23°C，液晶顯示幕開啟時，間隔約30秒交替於望遠和廣角變焦位置，兩次攝影中有一次閃光，每拍攝10張後關閉電源的攝影情況下的張數）。
- 將相機設定為同步顯示模式可增加拍攝張數。（ P.55）
- 張數是大概的基準。設定或播放時的時間越長，能夠拍攝的時間（張數）越少。



注意

- 操作後電池可能會很熱。取出電池前，請關閉相機並等待它充分冷卻。
- 如果準備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
- 使用鋰離子電池時，只能使用指定的可充電鋰離子電池（DB-70）。請勿使用其他的可充電鋰離子電池。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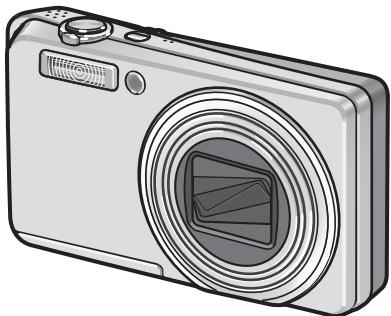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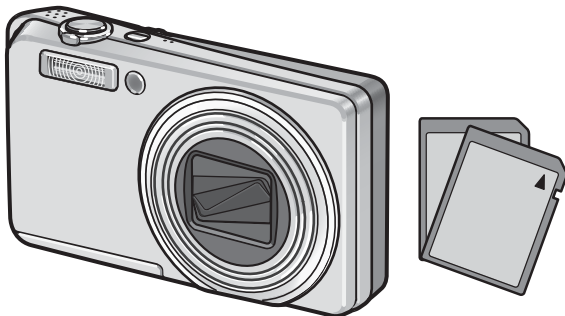
SD記憶卡（市售）

可以將已拍攝的靜止圖像儲存在內置存儲器或SD記憶卡上（市售）。內置存儲器的容量大約是54MB。
需要記錄大量高解析度的靜止圖像或動畫時，建議使用大容量的SD記憶卡。



關於記錄位置

沒有插入SD記憶卡時，相機將圖像記錄在內置存儲器中；插入了SD記憶卡時，相機將圖像記錄在SD記憶卡上。

未插入SD記憶卡時	插入SD記憶卡時
	
記錄到內置存儲器上	記錄到SD記憶卡上



注意

- 插入SD記憶卡時，即使SD記憶卡容量已滿，也不記錄在內置存儲器上。
- 小心不要弄髒卡的接觸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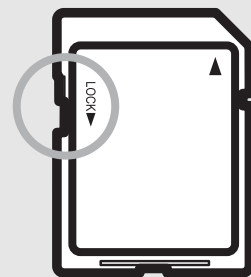


防止錯誤刪除圖像

將SD記憶卡上的防寫開關移至LOCK，防止格式化記憶卡時或在其他情況下，意外刪除靜止圖像。解鎖後（開關恢復原來位置），又能夠進行刪除和格式化。

當您有錄製重要的資料時，建議將防寫開關移至LOCK。

請注意：您不能在LOCK狀態下拍攝圖像，因為不能在卡上記錄資料。請在拍攝前解鎖記憶卡。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要點-----

- 有關在播放期間在 SD 記憶卡與內置存儲器之間切換的資訊，請參閱 P.47。
- 動畫記錄時間以及可拍攝的最大靜止圖像數會因為SD記憶卡容量的不同而異。（📖 P.178）
- 使用新的SD記憶卡之前，請務必使用本相機將其格式化。（📖 P.124）
- 當使用的SD記憶卡已在其他相機中用過時，請務必在格式化之前將記憶卡上的所需資料備份。（📖 P.124）
- SDHC記憶卡亦可使用（4GB）。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對可充電電池充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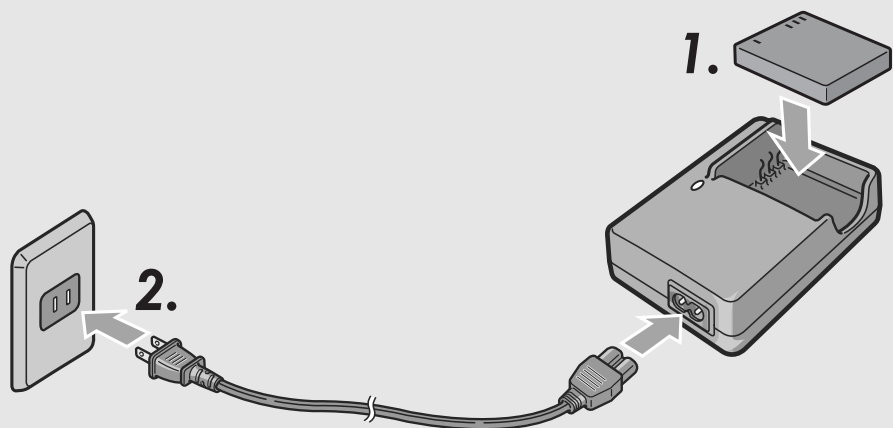
可充電電池在使用前需要充電。購買電池時，未對其充電。

- 1** 將電池插入電池充電器，確保電池上的⊕與⊖標記與充電器上的標記相符。
- 電池的標籤朝上。

注意-----
注意⊕與⊖不可顛倒。

- 2** 將電池充電器插入插座。
- 充電時，請使用專用電池充電器（BJ-7）。
 - 充電開始，且充電器指示燈如下顯示充電進程。充電完成後，從電源插座上拔下電源線的插頭。

充電器指示燈	說明
點亮	開始充電
熄滅	充電完成
閃爍	電池充電器或電池可能發生故障（從電源插座中拔出電池充電器，從電池充電器中取出電池）。



- 充電時間因電池的電量有所不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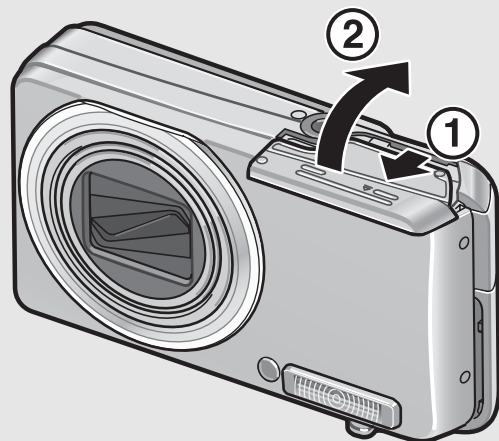
可充電電池的充電時間	
DB-70	約兩小時（25°C）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插入可充電電池和SD記憶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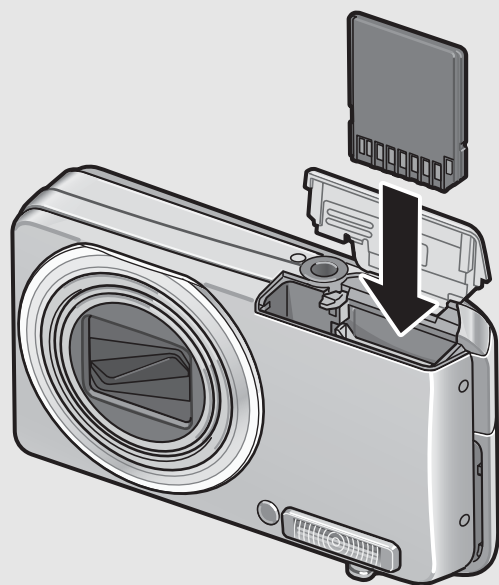
可充電電池（DB-70）可用來為本相機供電。此電池使用時間長，而且可以通過充電反覆使用，非常方便。如果您已經用了本相機，請在裝入電池和記憶卡之前確認相機的電源是關閉的。

1 打開電池／記憶卡蓋。



2 注意SD記憶卡的方向，將卡插入至底部，直到發出喀喳聲為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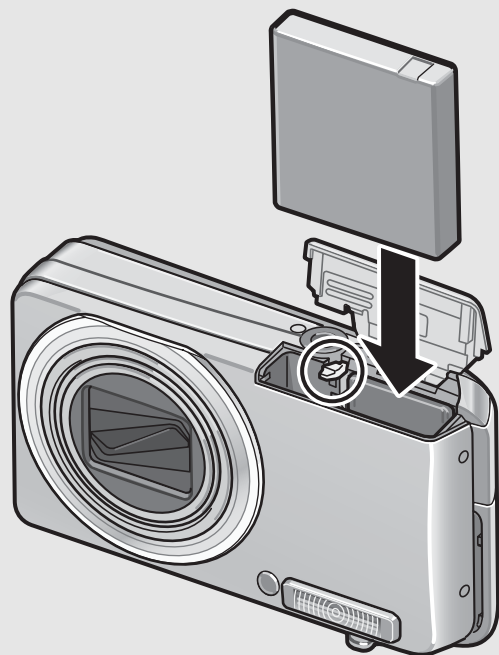
- 應先插入可充電電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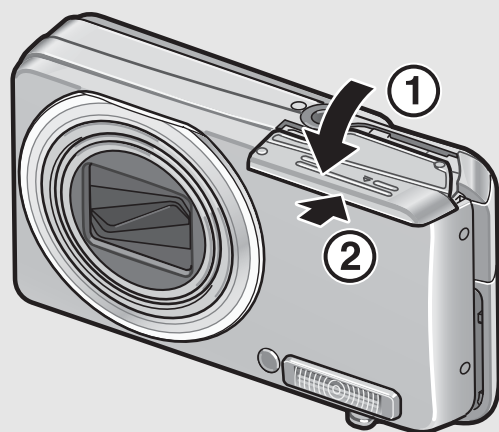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3 插入可充電電池。

- 當可充電電池裝入到位時，如圖所示被倒鉤鎖定。



4 關閉電池／記憶卡蓋到位。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取出可充電電池

打開電池／記憶卡蓋。鬆開用來鎖定可充電電池的倒鉤。電池彈出。將電池從相機中取出。取出電池時請小心不要將其掉落。

取出SD記憶卡

打開電池／記憶卡蓋。推入SD記憶卡並輕輕鬆開將其彈出。將記憶卡從相機中拔出。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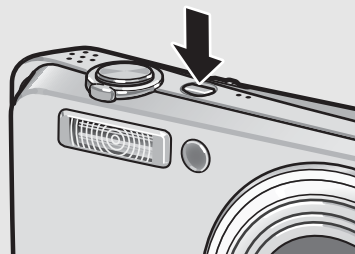
如果準備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請將取出的電池存放在陰涼乾燥的地方。

開啟／關閉相機

打開電源開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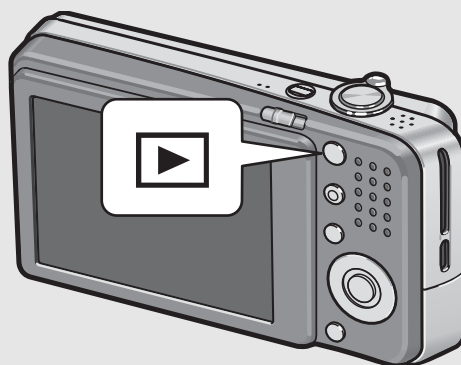
1 按下POWER按鈕。

- 發出啟動聲後，液晶顯示幕開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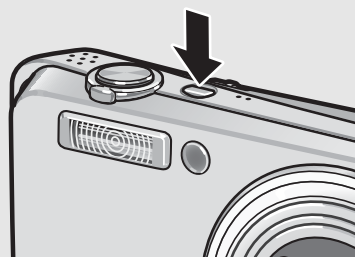
在播放模式下使用相機

- 按住 （播放）按鈕一秒以上，在播放模式中開啟相機，可立即開始播放。
- 通過 （播放）按鈕開啟相機時，再次按下 （播放）按鈕會將播放模式切換到記錄模式。



關閉相機：

1 按下POWER按鈕。



注意

當啟用閃光燈時，相機從打開電源到準備拍攝所需的時間比禁用閃光燈時所需的時間要長。



自動關閉電源

- 在設定的時間內不進行相機按鈕的操作時，為了節省電源自動將電源關閉。（自動關閉電源）
- 自動關閉電源設定可以更改。（ P.132）

設定語言

第一次打開相機的電源時，會表示設定顯示語言（液晶顯示幕上表示的語言種類）的畫面。設定顯示語言後，出現設定日期／時間（圖像上加印日期時間的設定）的畫面。

您可以不使用這些設定來攝影。然而，請確定先設定語言，然後再設定日期／時間。可以從相機設定功能表上進行這些設定。

1 購入後，第一次打開電源。

- 顯示語言顯示畫面。
- 要略過語言設定時，按MENU/OK按鈕。
- 按下MENU/OK按鈕時，取消語言設定，並顯示視頻訊號格式畫面。

2 按下▲▼◀▶按鈕選擇語言。

3 按一下MENU/OK按鈕。

- 設定顯示語言，顯示日期／時間的設定畫面。



要點

有關如何在相機設定功能表上設定顯示語言以及日期／時間的資訊，請參閱本說明書中的“更改顯示語言（LANGUAGE/言語）”（P.147）與“設定日期和時間（日期設定）”（P.146）。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設定日期和時間

第一次開啟電源時，顯示日期／時間設定畫面。

1 按下▲▼◀▶按鈕，設定年、月、日和時間。

- 使用▲▼變更數值，並使用◀▶移動輸入框。



出廠設置

2 在 [格式] 中選擇日期與時間的格式。

- 使用▲▼選擇日期與時間格式。

3 檢查顯示，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日期被設定。
- 按下此畫面中的DISP.按鈕可取消設定。



要點

- 電池取出後約1週，設定的日期、時間會被刪除。此時，請重新設定。
- 為了保留日期與時間設定，必須裝入電量充足的電池，持續兩小時以上。
- 可以在日後更改設定日期和時間。（☞ P.146）
- 可以將日期和時間插入到圖像中。（☞ P.85）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基本攝影

現在您已準備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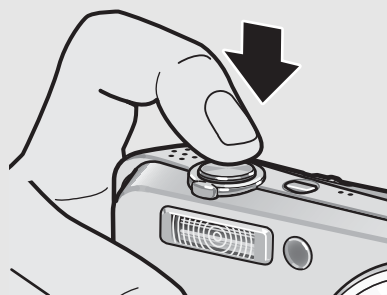
持穩相機

請如下所示握緊相機，以便獲得最佳的拍攝效果。

1 兩手緊握相機，兩肘輕輕貼在身體上。



2 手指放在快門按鈕上。



注意

攝影時，請注意不要讓手指、頭髮或腕繩擋住鏡頭或閃光燈。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防止相機晃動

如果在按下快門按鈕時晃動相機，靜止圖像可能會變得不清晰（由於相機晃動）。

在下列情況下，相機可能發生晃動：

- 不使用閃光燈，在昏暗處進行攝影時
- 使用變焦功能時
- 使用長時間曝光進行攝影時（ P.81）

 標記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中，表示可能發生相機晃動。要防止相機晃動，請嘗試採取以下措施之一。

- 使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 P.93）
- 將閃光燈設定為[AUTO]或[強制閃光]（ P.37）
- 提高ISO感光度（ P.90）
- 使用自拍（ P.44）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攝影

快門按鈕分為2階段。您可以按下快門按鈕至一半處（按下一半）以及完全按到底（完全按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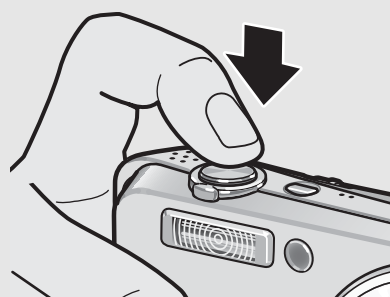
快速拍照（完全按下）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進行高速對焦，不放過任何攝影機會。

- 1 按 POWER 按鈕開啟相機，然後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 。



- 2 觀看液晶顯示幕進行構圖並確保被攝體位於中央，然後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此時，您拍攝的靜止圖像會在液晶顯示幕上顯示片刻，然後被記錄到內置存儲器或SD記憶卡。



注意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往往會引起相機晃動。雙手握緊相機並拍攝。開啟相機晃動校正功能，最大程度地減小因為相機晃動引起的模糊。
( P.93)



要點

您可以設定剛剛拍攝的靜止圖像在液晶顯示幕上的顯示時間。您也可以設定拍攝後不顯示圖像。( P.135)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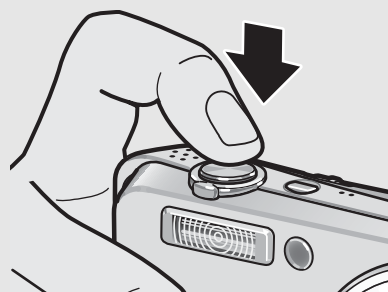
檢查對焦並進行攝影（按下一半／預對焦）

當您按下快門按鈕至一半處（按下一半），會觸發自動對焦功能來判斷焦距。然後按到底（完全按下）進行拍攝。被攝體不處於構圖的中央位置時，對焦後決定構圖。（預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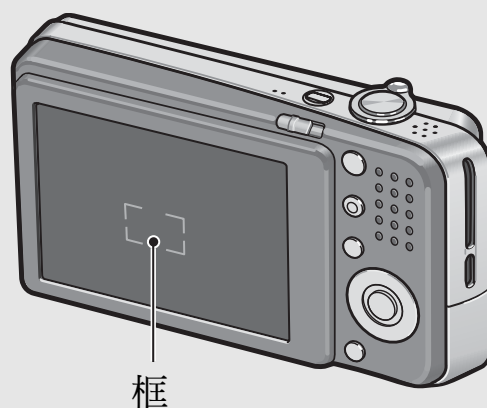
- 1** 按 POWER 按鈕開啟相機，然後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 。



- 2** 將被攝體置於畫面中央並按下快門按鈕一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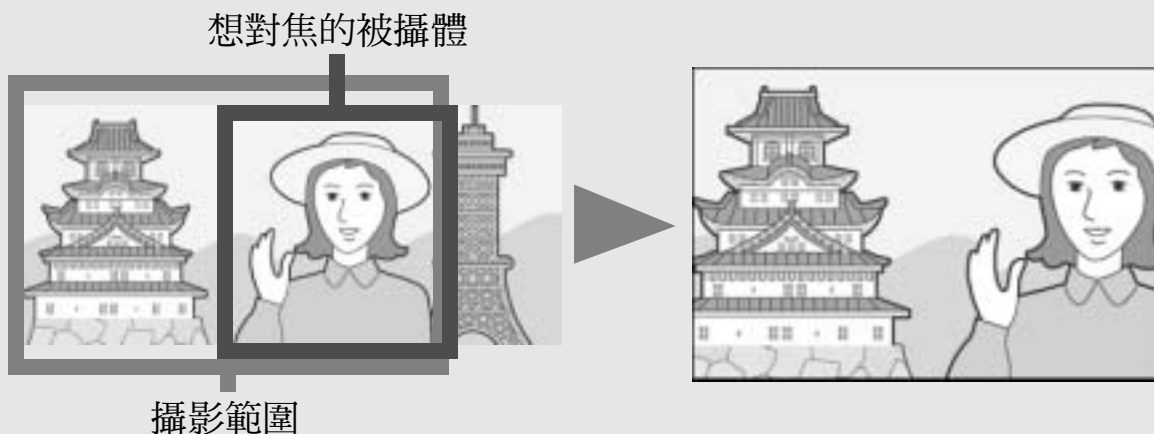


- 相機對被攝體對焦並固定曝光及白平衡。
- 如果自動對焦失敗，液晶顯示幕中央的框會變為紅色。
- 最多在五個點測量焦距。出現綠色框表示位置對焦。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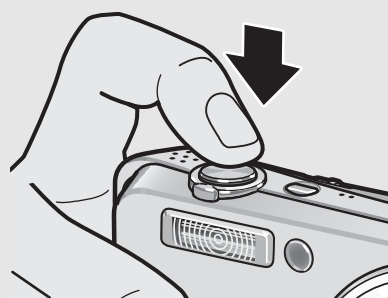
要拍攝出前景中的被攝體與背景對焦的照片，請半按下快門按鈕對被攝體進行對焦，然後進行構圖。



4

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此時，您拍攝的靜止圖像會在液晶顯示幕上顯示片刻，然後被記錄到內置存儲器或SD記憶卡。



對焦

液晶顯示幕中央的框的顏色指示被攝體是否對焦。

對焦狀態	框的顏色
對焦前	白色
焦點內的被攝體	綠色
不在焦點內的被攝體	閃爍（紅色）

- 以下被攝體可能無法對焦。
 - 缺乏對比度的被攝體（天空、白牆、汽車引擎罩等）
 - 只有水平線條沒有明顯突起的扁平二維物體
 - 快速移動的物體
 - 光線暗淡環境中的物體
 - 有強烈逆光或反射的區域
 - 閃爍的物體，例如熒光燈

當您打算拍攝此類被攝體時，先對焦與被攝體同一距離的物體，然後再拍攝。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要點-----

- 輕輕按下快門以免相機晃動。
-  標記表示可能發生相機晃動。握住相機再次對焦。您也可以啟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最大程度地減小因為相機晃動引起的模糊。
( P.93)
- 輔助閃光燈閃光，以增加AE精度。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使用變焦功能

朝 $\left[\begin{smallmatrix}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end{smallmatrix} \right]$ （廣角）方向撥動變焦桿可拍攝廣角照片。

朝 $\left[\begin{smallmatrix}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end{smallmatrix} \right]$ （望遠）方向撥動變焦桿可拍攝被攝體的近拍照片。



廣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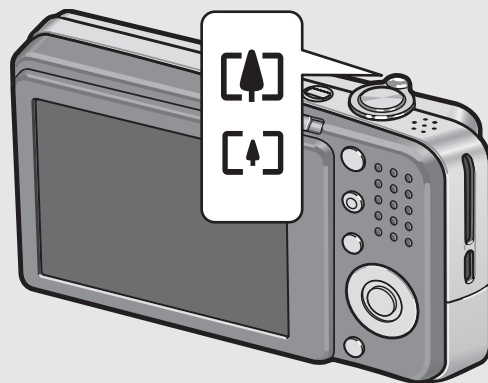


望遠



- 1 在相機準備好拍攝時，朝 $\left[\begin{smallmatrix}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end{smallmatrix} \right]$ （望遠）或 $\left[\begin{smallmatrix}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end{smallmatrix} \right]$ （廣角）方向撥動變焦桿。

- 在液晶顯示幕的變焦欄可以確認變焦的情況。



- 2 決定構圖後，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使用數位變焦

使用數位變焦時，可以把被攝體放大為比朝 $\left[\begin{smallmatrix}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end{smallmatrix} \right]$ （望遠）方向撥動變焦桿設定的光學變焦放大率（最大7.1倍）更大的倍率（最大4.8倍）。

要使用數位變焦，請朝 $\left[\begin{smallmatrix}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end{smallmatrix} \right]$ （望遠）方向持續撥動變焦桿，直至達到變焦欄上的最大倍數，然後暫時鬆開變焦桿，最後再次朝 $\left[\begin{smallmatrix} \blacktriangleup \\ \blacktriangledown \end{smallmatrix} \right]$ （望遠）方向撥動變焦桿。

您也可以將[數位變焦圖像]設定為[自動更改]。（ P.138）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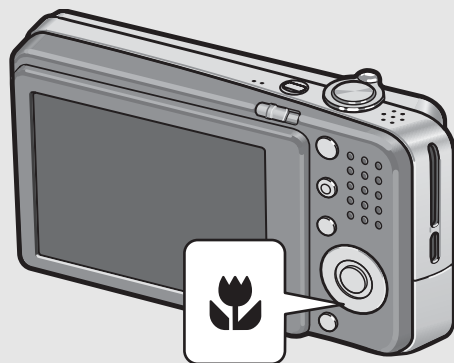
近拍攝影（超微距攝影）

使用🌸（超微距）按鈕可讓您對被攝體進行近拍。（超微距拍攝）

最近能夠接近至1cm，攝影細小物體時非常方便。

1 在能夠攝影的狀態下按下🌸（超微距）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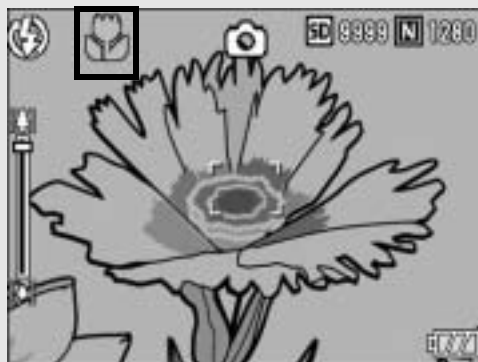
- 🌸 暫時顯示於液晶顯示幕中央，然後在畫面上方顯示🌸。



2 決定構圖並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3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要取消超微距模式，請再次按下🌸（超微距）按鈕。



要點

- 使用變焦時，您可以在以下距離內進行近拍：

廣角	約1cm	攝影範圍：約25mm × 19mm （不使用數位變焦時）
		攝影範圍：約5.2mm × 4mm （使用4.8倍數位變焦時）
望遠	約25cm	攝影範圍：約61mm × 46mm （不使用數位變焦時）
		攝影範圍：約12.7mm × 9.6mm （使用4.8倍數位變焦時）

- AF目標移動功能可讓您輕觸按鈕即可預對焦進行超微距攝影，而不需要移動相機。此功能在用三腳架攝影時非常方便。（📖 P.62）
- 要在超微距攝影中拍攝更近的照片，請使用場面模式中的[變焦特寫]。（📖 P.39）

使用閃光燈

按下⚡（閃光燈）按鈕切換閃光燈模式。購買時，本相機設定為[禁止閃光]。

ISO感光度設定為[AUTO]時，閃光燈的光可以達到的距離（從鏡頭前端）大約是0.2至3.0m（廣角）或0.25至2.0m（望遠）。

閃光燈模式

	禁止閃光	閃光燈不閃光。
	AUTO	被攝體暗時，閃光燈自動閃光。
	減輕紅眼	減輕圖像中人眼變紅的紅眼現象。
	強制閃光	無論照明條件如何，閃光燈都閃光。
	慢速同步	快門速度變慢，閃光燈閃光。適合拍攝夜景中的人物肖像。此時可能會出現相機晃動，因此建議使用三腳架。
	柔軟閃光	減少閃光燈的光量。在使用超微距攝影拍攝特寫時很有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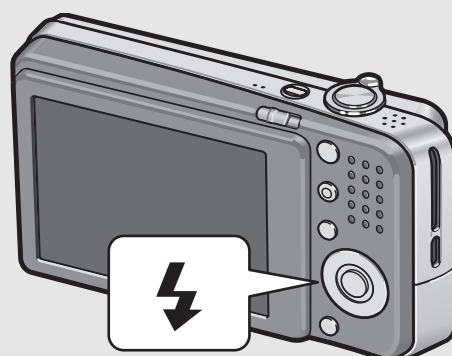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2 按下⚡（閃光燈）按鈕。

- 此時會在液晶顯示幕上顯示閃光燈模式標記的清單。

3 按下▲▼按鈕選擇閃光燈模式。

- 此時會在液晶顯示幕的左上方顯示閃光燈模式標記。
- 閃光燈充電期間，液晶顯示幕左上方的閃光燈模式標記會閃爍。一旦閃光燈充電完成，該標記便停止閃爍並且保持亮起，此時可以進行拍攝。



要點

- 重新按下⚡（閃光燈）按鈕之前，閃光燈模式設定會一直被保存。
- 拍攝動畫或在連續拍攝模式下，閃光燈不閃光。
- 輔助閃光燈閃光，以增加AE精度。

使用我的設定模式進行拍攝

您可以使用在[保存個人設定]中登錄的設定（P.127）進行拍攝。選擇[個人設定1]可以使用在[設定1]中登錄的設定進行拍攝，而選擇[個人設定2]則可以使用在[設定2]中登錄的設定進行拍攝。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MY。

- 相機可以拍攝，此時液晶顯示幕的上方顯示  且[個人設定1]被選擇。



2 按下MODE按鈕。

- 此時會在液晶顯示幕的中央短暫顯示 ，然後畫面上方會顯示  且[個人設定2]被選擇。
- 再次按下  選擇[個人設定1]。



3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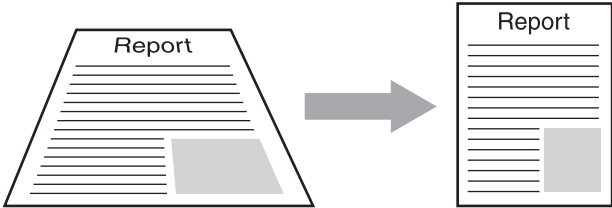
根據拍攝條件以最佳設定拍攝

可以使用場面模式從 11 種靜止圖像模式和動畫中選擇並自動以最適合拍攝條件的設定進行拍攝。

場面模式

 肖像	在拍攝人物肖像時使用。
 面孔	自動識別被攝體的面孔，並且調節對焦、曝光和白平衡。 有關操作詳情，請參閱P.41。
 運動	在拍攝動態物體時使用。
 遠景	在拍攝綠色和藍天多的風景照片時使用。
 夜景	在拍攝夜景時使用。 也可以拍攝框中的人物。 在夜景模式下，當滿足以下所有條件時，閃光燈閃光： • 閃光燈設定為[AUTO]。 • 由於環境昏暗，必須使用閃光燈。 • 附近有人影或其他物體。
 高感光度	在微暗的環境中攝影時使用。液晶顯示幕也變得明亮。
 變焦特寫	在超微距攝影中拍攝更近的照片時使用。使用數位變焦可讓您拍攝比一般超微距攝影更清楚的近照。有關操作詳情，請參閱P.43。 此模式下無法使用光學變焦。
 黑白	拍攝黑白靜止圖像時使用。
 棕色	拍攝棕色靜止圖像時使用。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斜度修正模式	用於在以一定的角度拍攝佈告欄或名片等矩形物體時，使圖像看起來成直角。有關操作詳情，請參閱P.42。  在斜度修正模式下，請將[圖像質量・尺寸]設定為[F1280]、[N1280]和[N640]。（ P.66）
 文字	擷取文字圖像（例如開會時寫在白板上的註釋）時使用。擷取的圖像為黑白色。您也可以更改文字濃度。（ P.61） 可以將圖像尺寸設定為3072 × 2304或2048 × 1536像素。（ P.66）
 動畫	可以拍攝有聲動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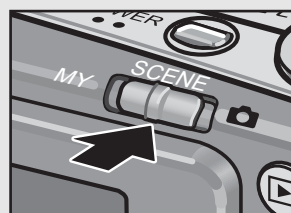


要點

有關攝影設定功能表和場面模式下功能限制的資訊，請參閱“附錄”。（ P.182）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SCENE。



- 此時，相機可以拍攝，並且所選的場面模式在液晶顯示幕上方顯示。



2

按下MODE按鈕可更改場面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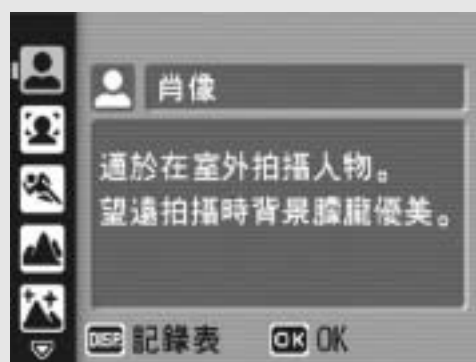
- 顯示場面模式選擇畫面。

3 按下 ▲▼◀▶ 按鈕選擇場面模式。

- 按 DISP. 按鈕可以更改場面模式選擇畫面的顯示內容。每次按下 DISP. 按鈕時，顯示內容都會在清單顯示畫面和詳情顯示畫面之間切換。您可以使用任一畫面來選擇場面模式。



清單顯示畫面



詳情顯示畫面

4 按下 MENU/OK 按鈕。

- 場面模式類型顯示在液晶顯示幕的上部。

5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返回至一般拍攝模式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使用面孔識別模式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 SCENE。

- 此時，相機可以拍攝，並且所選的場面模式在液晶顯示幕上方顯示。

2 按下 MODE 按鈕。

- 顯示場面模式選擇畫面。

3 按下 ▲▼◀▶ 按鈕選擇 [面孔]。

4 按下 MENU/OK 按鈕。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5 決定構圖。

- 識別出面孔時，識別出的面孔上會顯示藍色框。
- 最多可以顯示四個框。

6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 即使在識別出多個面孔的情況下，相機也會選擇最佳對焦。識別出的面孔對焦時，該面孔上會顯示綠色框。如果相機無法對識別出的面孔對焦，則面孔上的框會消失。
- 曝光和白平衡被鎖定。

7 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使用斜度修正模式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SCENE。

- 此時，相機可以拍攝，並且所選的場面模式在液晶顯示幕上方顯示。

2 按下MODE按鈕。

- 顯示場面模式選擇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斜度修正模式]。

4 按下MENU/OK按鈕。

5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 此時會顯示正在處理圖像的指示，然後會在橙色框中顯示被識別為校正範圍的區域。最多可識別5個區域。
- 如果無法偵測到目標區域，則顯示出錯訊息。校正前的圖像仍被記錄。
- 要選擇另一校正區域，請按下▶按鈕將橙色框移至目標區域。
- 要取消斜度修正，請按下▲按鈕。即使取消斜度修正，斜度修正之前的照片仍被記錄。

6 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會顯示正在校正圖像的指示，然後記錄校正後的圖像。校正前的圖像也被記錄。



注意

選擇[斜度修正模式]時，請選擇以下事項：

- 為拍攝儘可能大的被攝體，將其放在液晶顯示幕上可看到其整個部分的位置。
- 在下列情形下，相機可能無法識別被攝體：
 - 當圖像離焦時
 - 當被攝體的四邊不清晰可見時
 - 當難以在被攝體與背景之間作區分時
 - 當背景過於複雜時
- 記錄修正前和修正後的兩張圖像。如果剩餘可拍攝張數少於兩張時，則無法拍攝被攝體。



要點

您也可以校正前一張拍攝的靜止圖像的斜度。（ P.110）

在變焦特寫模式下拍攝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SCENE。

- 此時，相機可以拍攝，並且所選的場面模式在液晶顯示幕上方顯示。

2

按下MODE按鈕。

- 顯示場面模式選擇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變焦特寫]。

4

按下MENU/OK按鈕。

5

朝[]（望遠）或[]（廣角）方向撥動變焦桿。

- 液晶顯示幕出現變焦等級。

6

決定構圖並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7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注意

- 使用變焦特寫時，您可以在以下距離內進行近拍：

約 1cm	攝影範圍：約21.6mm × 16.2mm（不使用數位變焦時）
	攝影範圍：約4.5mm × 3.4mm（使用4.8倍數位變焦時）

- 當將[數位變焦圖像]設定為[自動更改]時，會啟用自動更改變焦。（ P.138）

☺使用自拍

自拍能夠從10秒後，2秒後的2種模式中選擇。
要防止手抖動時使用2秒後的設定比較方便。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2 按下☺（自拍）按鈕。

- 畫面顯示自拍標記。
- 標記右側的[10]表明秒數。在此狀態下按下快門按鈕，10秒後進行攝影。
- 每按一次☺（自拍）按鈕可依下列順序變更自拍設定：10秒、2秒及關閉自拍。



3 按下快門按鈕。

- 鎖定對焦，並且AF補助光／自拍燈在自拍開始時亮起8秒，然後在最後2秒時閃爍。



要點

- 即使拍攝了圖像，相機仍會處於自拍模式下。要解除自拍，請按下☺（自拍）按鈕，然後將自拍設定更改為[關閉自拍]。
- 當AF補助光／自拍設為2秒時，自拍燈不會亮起或閃爍。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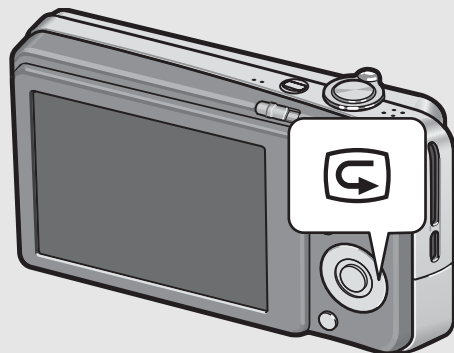
播放前一張圖像

檢視剛拍攝的圖像（快速瀏覽）

可以利用液晶顯示幕瀏覽剛拍攝的圖像。如果對拍攝效果不滿意，可以在此將其刪除。

1 在拍攝模式中，按下 （快速瀏覽）按鈕。

- 液晶顯示幕上顯示最後拍攝的圖像。



快速瀏覽	
 按鈕	返回拍攝模式
變焦桿上的 	放大所顯示的靜止圖像。 可以通過按下     按鈕移動所顯示的靜止圖像。
變焦桿上的 	縮小放大的靜止圖像。
MENU/OK 按鈕	將放大的靜止圖像放大至最高倍數。 再按一下此按鈕將靜止圖像恢復到原始尺寸。
 按鈕	刪除當前顯示的檔案。按下  按鈕時，出現刪除檔案的警告訊息。選擇[刪除]，然後按下MENU/OK 按鈕。
DISP. 按鈕	顯示白色飽和色別顯示畫面。再按一次DISP. 按鈕便可顯示快速瀏覽畫面。



要點

- 一旦關閉電源，即使按下 （快速瀏覽）按鈕，也無法在拍攝模式下顯示所拍攝的圖像。
- 如果使用快速瀏覽檢視在場面模式（ P.40）的[文字]下拍攝的圖像，顯示的圖像的質量可能比實際拍攝圖像的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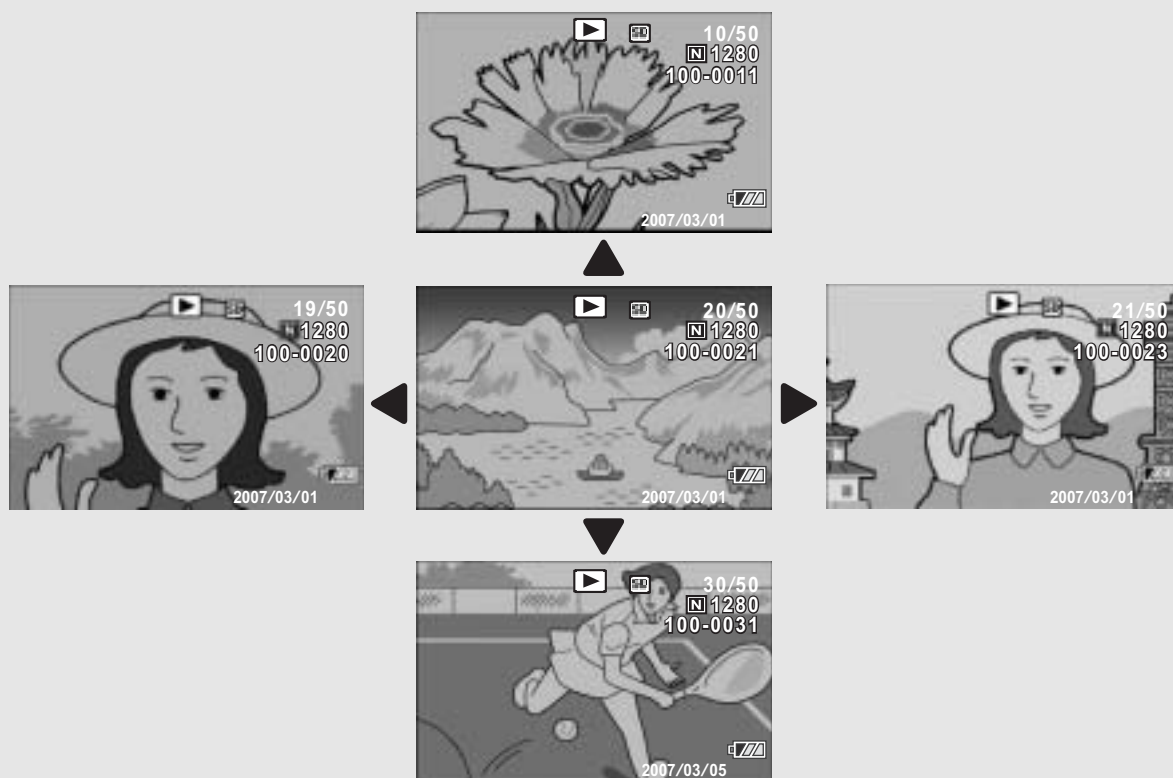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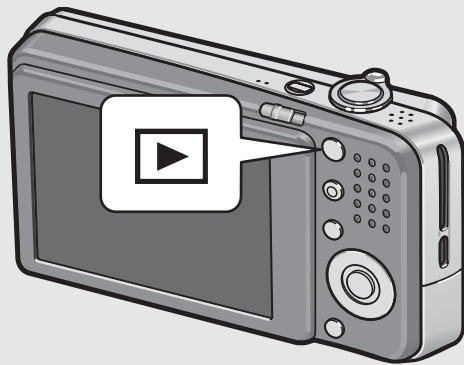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瀏覽圖像

在播放模式下，可以檢查已經拍攝的靜止圖像。也可以刪除或放大圖像。

1 按下 （播放）按鈕。

- 相機切換到播放模式，顯示最後拍攝的靜止圖像。
- 可以用   按鈕，按順序瀏覽圖像。
- 按下  按鈕顯示前10張靜止圖像。如果靜止圖像數少於10張，則會顯示第一張靜止圖像。
- 按下  按鈕顯示後10張靜止圖像。如果靜止圖像數少於10張，則會顯示最後一張靜止圖像。
- 要將相機從播放模式切換到拍攝模式，請再次按下 （播放）按鈕。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在播放模式下開啟相機

相機電源關閉時，按下 （播放）按鈕超過一秒鐘開啟相機。（相機在播放模式中啟動。）

當用 （播放）按鈕開啟相機時，再次按下 （播放）按鈕會將播放模式切換到拍攝模式。

圖像的播放位置

未插入SD記憶卡時，相機將從內置存儲器開始播放。

插入SD記憶卡時，從SD記憶卡開始播放。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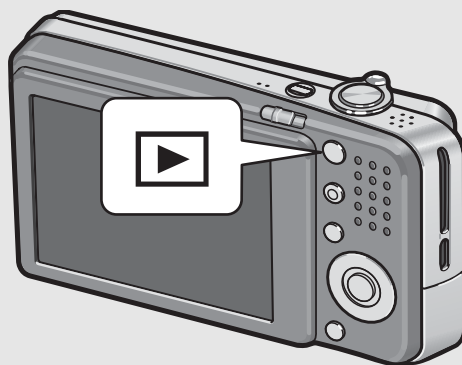
三張瀏覽／清單瀏覽（分割畫面顯示）

在液晶顯示幕上播放影像時，播放畫面被分割為3框（三張瀏覽）或12框（清單瀏覽）。三張瀏覽和清單瀏覽可讓您選擇一張靜止圖像放大或刪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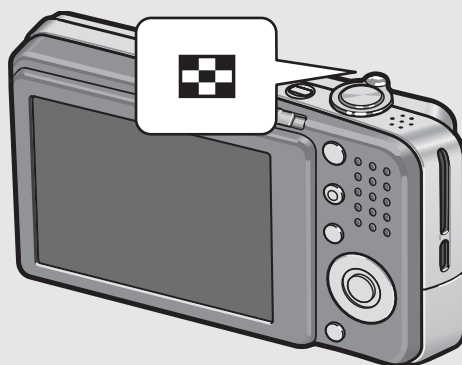
播放畫面按如下順序改變：



- 1** 按下 （播放）按鈕。
 - 顯示最後拍攝的圖像。



- 2** 朝 （分割畫面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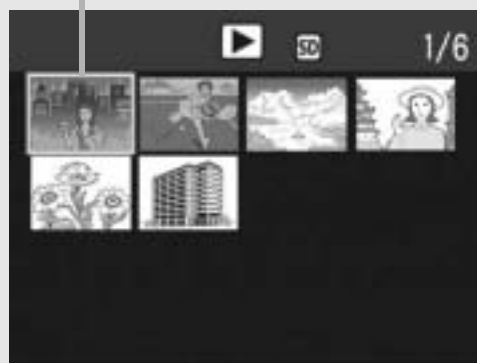
- 畫面變為三張瀏覽。位於畫面中央的大框顯示當前所選的靜止圖像。
- 按下▲按鈕顯示後10張靜止圖像。如果靜止圖像數少於10張，則會顯示第一張靜止圖像。
- 按下▼按鈕顯示前10張靜止圖像。如果靜止圖像數少於10張，則會顯示最後一張靜止圖像。



3 在三張瀏覽期間，再次朝☐（分割畫面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

- 畫面被分割為12框。

選擇的靜止圖像



切換至一張顯示

● 三張瀏覽下

1 按◀▶按鈕選擇靜止圖像。

2 朝Q（放大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或按下MENU/OK按鈕。

● 清單瀏覽下

1 按▲▼◀▶按鈕選擇靜止圖像。

2 朝Q（放大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2次。



要點

如果在三張瀏覽時執行以下操作，操作完成後，顯示畫面返回通常的播放畫面（一張顯示）。

- 刪除（🗑 P.51）
- 功能表畫面（📄 P.100）
- 播放動畫（🎞 P.99）

放大顯示圖像

可以放大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上的靜止圖像。

圖像尺寸	放大顯示（最大倍數）
3072 × 2304, 3072 × 2048, 2592 × 1944, 2048 × 1536	16倍
1280 × 960	6.7倍
640 × 480	3.4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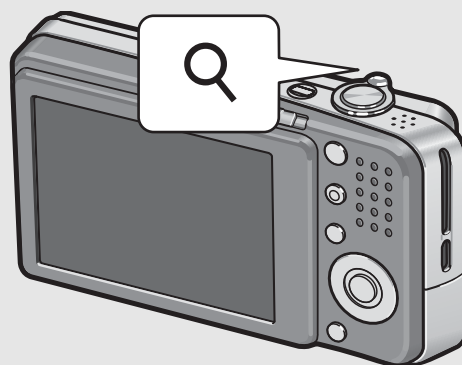
1 按下 （播放）按鈕。

- 顯示最後拍攝的圖像。

2 按下  按鈕，顯示想放大的靜止圖像。

3 朝 （放大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

- 靜止圖像被放大。



放大顯示時	
變焦桿上的 	放大所顯示的靜止圖像。 可以通過按下  按鈕移動所顯示的靜止圖像。
變焦桿上的 	將放大的靜止圖像恢復為原始尺寸。
MENU/OK 按鈕	在放大顯示下按此按鈕將以最大倍數顯示靜止圖像。 再按一下此按鈕將靜止圖像恢復到原始尺寸。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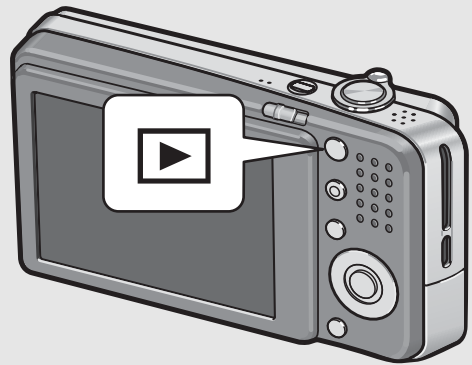
- 在快速瀏覽模式中也可以放大顯示。
- 無法放大動畫。

刪除檔案

可從SD記憶卡或內置存儲器刪除不想要或失敗的檔案。
您可以使用[恢復文件]功能恢復意外刪除的檔案。(P.112)

刪除一個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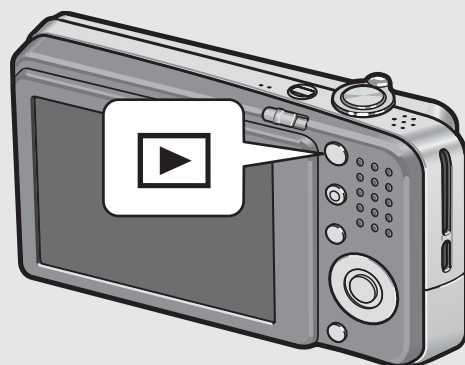
- 1** 按下  (播放) 按鈕。
- 2** 按下  按鈕顯示希望刪除的檔案。
- 3** 按下  (刪除) 按鈕。
- 4** 按下  按鈕選擇[刪除單件]。
 - 您可以使用  按鈕更改要刪除的圖像。
- 5** 按下MENU/OK按鈕。
 - 螢幕顯示即將刪除的檔案；一旦完成刪除後，就會回到步驟4的畫面。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刪除全部文件

- 1 按下 （播放）按鈕。
- 2 按下 （刪除）按鈕。
- 3 按下  按鈕選擇[刪除全件]。
- 4 按下MENU/OK按鈕。
 - 您將被提示是否確定要刪除所有圖像。如果是，請按下  按鈕選擇[是]，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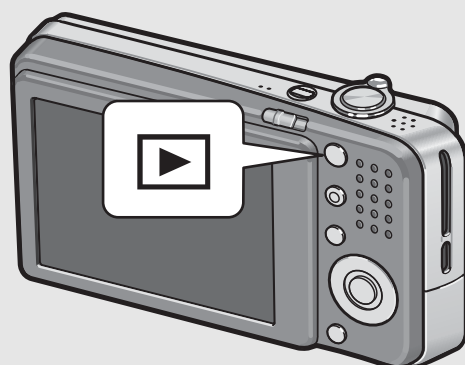
要點

您也可以在三張瀏覽（ P.48）期間，通過按下 （刪除）按鈕刪除檔案。

一次刪除多個檔案

您可以通過逐張指定檔案、指定要刪除的檔案範圍或結合使用這兩種方法來一次刪除多個檔案。

- 1 按下 （播放）按鈕。
- 2 朝 （分割畫面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2次。
 - 畫面被分割為 12 框且分割畫面顯示。
- 3 按下 （刪除）按鈕。



- 逐張指定要刪除的檔案

4 按下▲▼◀▶按鈕選擇您要刪除的檔案，然後按下（刪除）按鈕。

- 檔案的左上角顯示垃圾箱的標記。



5 重覆步驟4，選擇您想要刪除的所有檔案。

- 如果選擇有誤，選擇該檔案並按下（刪除）按鈕將選擇解除。

6 按下MENU/OK按鈕。

7 按下◀▶按鈕選擇[是]，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畫面顯示正在刪除檔案的指示；一旦完成刪除，畫面便會回到分割畫面顯示。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 指定要刪除的檔案範圍

4 按下ADJ.按鈕。

- 再次按下ADJ.按鈕返回到一次刪除一個檔案的畫面。

5 按下▲▼◀▶按鈕選擇您要刪除的檔案範圍的起點，然後按下⌂（刪除）按鈕。

- 被指定檔案的左上角顯示垃圾箱的標記。



6 按下▲▼◀▶按鈕選擇您要刪除的檔案範圍的終點，然後按下⌂（刪除）按鈕。

- 指定的檔案的左上角顯示垃圾箱的標記。



7 重複步驟5和6，指定要刪除的所有檔案範圍。

- 如果選擇有誤，您可以通過按ADJ.按鈕返回到一次刪除一個檔案的畫面，選擇該檔案，然後按下⌂（刪除）按鈕解除對它的選擇。

8 按下MENU/OK按鈕。

9 按下◀▶按鈕選擇[是]，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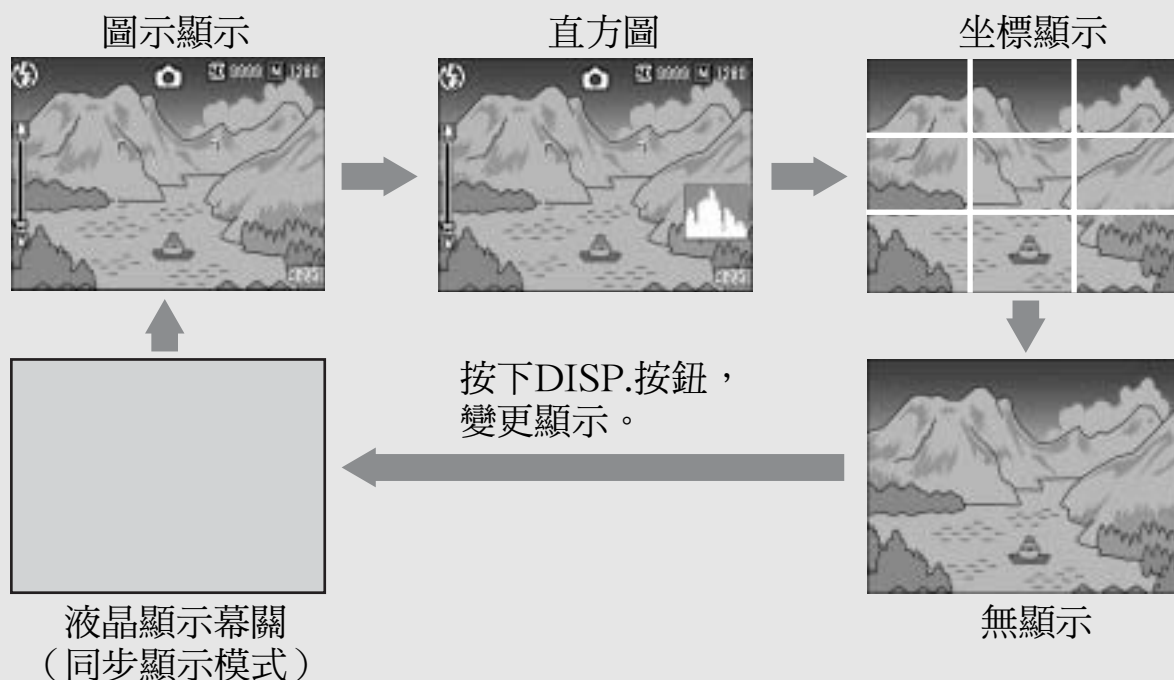
- 畫面顯示正在刪除檔案的指示；一旦完成刪除，畫面便會回到分割畫面顯示。

使用 DISP. 按鈕更改顯示

按下 DISP. 按鈕可讓您更改畫面顯示模式，以及切換液晶顯示幕上所顯示的資訊。

● 拍攝模式期間

每次按 DISP. 按鈕時，顯示都會按以下順序更改：直方圖、坐標顯示、無顯示、液晶顯示幕關以及圖示顯示。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坐標顯示

液晶顯示幕上顯示的攝影輔助線可協助您構圖。此線不會錄製在圖像上。

同步顯示模式

在不操作相機時關閉液晶顯示幕。該模式可有效節約電力消耗。在此模式下，請按下快門按鈕一半開啟液晶顯示幕。接著，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液晶顯示幕上顯示拍攝的圖像，然後將液晶顯示幕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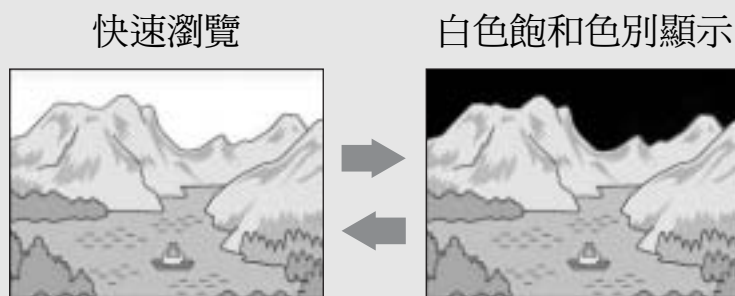
要點

[放大攝影圖標] 為開啟 (P.141) 時，下列各項無法以圖示顯示顯示。

變焦欄／對焦欄、加印日期攝像、鮮明度、顏色的濃度

● 快速瀏覽期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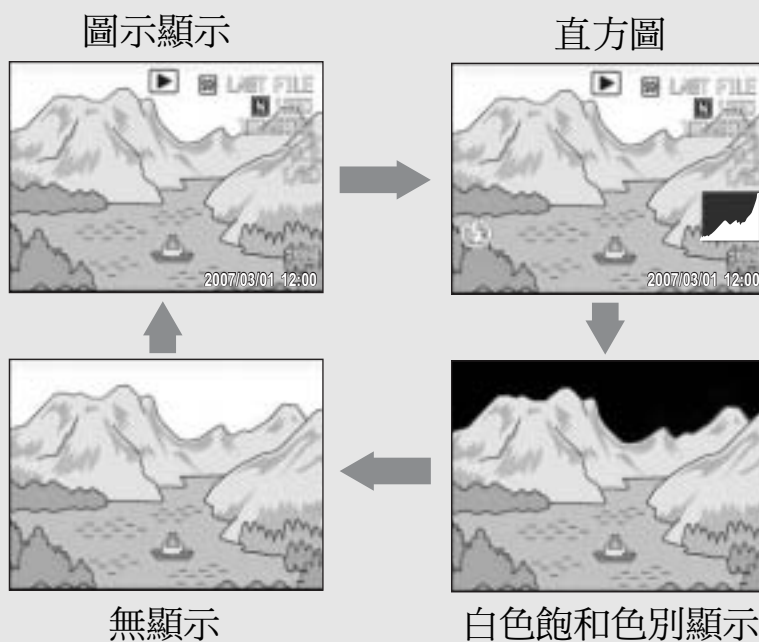
按 DISP. 按鈕可切換至白色飽和色別顯示。在白色飽和色別顯示中，圖像的白色飽和區域會閃爍黑色。再按一次 DISP. 按鈕便可返回快速瀏覽畫面。



按下 DISP. 按鈕，變更顯示。

● 播放模式期間

每按一次 DISP. 按鈕，顯示便會按以下次序變化：直方圖、白色飽和色別顯示、無顯示、圖示顯示。



按下 DISP. 按鈕，變更顯示。



白色飽和色別顯示

圖像的白色飽和區域閃爍黑色。白色飽和是指圖像灰度丟失，意味著被攝體的極亮區域的色彩濃度呈現為白色。灰度丟失的圖像以後無法編輯。建議避免直射陽光並設定較低的曝光等級（-）（ P.86），重新拍攝一張。



要點

白色飽和色別顯示僅作參考之用。

將液晶顯示幕調整到最大亮度

按住DISP.按鈕，將顯示亮度調到最大。

當亮度達到最大值後，按住DISP.按鈕會使亮度返回到在[顯示幕亮度調節]（ P.126）中設定的級別。

直方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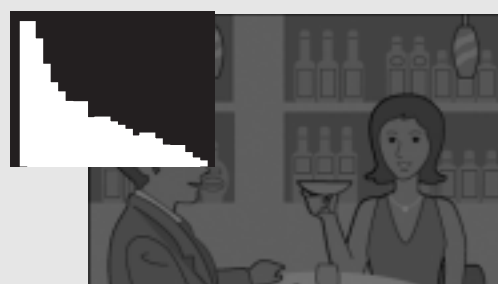
直方圖顯示開啟時，液晶顯示幕的右下部顯示直方圖顯示。直方圖以垂直軸表示像素數，水平軸表示亮度（從左到右、陰影（陰暗區域）、中色調與反白（明亮區域））。

使用直方圖，可以判斷圖像亮度而不受液晶顯示幕亮度的影響。並且，有助於糾正過亮或過暗部分。

如果直方圖僅右側為山狀圖，其他無變化時，圖像的光線最強處像素過多，成為曝光過度的圖像。

如果直方圖僅左側為山狀圖時，陰影部分像素過多，成為曝光過少的圖像。

進行曝光補償，適當地調整曝光值。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要點

- 顯示在液晶顯示幕上的直方圖僅用作參考。由於拍攝條件（使用閃光燈，環境光線太暗等）不同，直方圖中指示的曝光等級可能與拍攝圖像的亮度不相符。
- 曝光補償有其局限性。它不一定能達到最佳的效果。
- 峰值在中間的直方圖不一定能提供符合您特定要求的最佳效果。例如，如果您要使圖像曝光不足或曝光過度，就需要進行調節。
- 有關如何調整曝光補償的資訊，請參閱P.86。

如果您是初次使用本相機，請首先閱讀此部分。

高級操作

如果您希望學習有關不同相機功能的更多資訊，請閱讀本部分。

1	各種攝影功能	60
2	拍攝／播放動畫	96
3	其他播放功能	100
4	直接列印	115
5	更改相機設定	121
6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149
7	附錄	168

1

2

3

4

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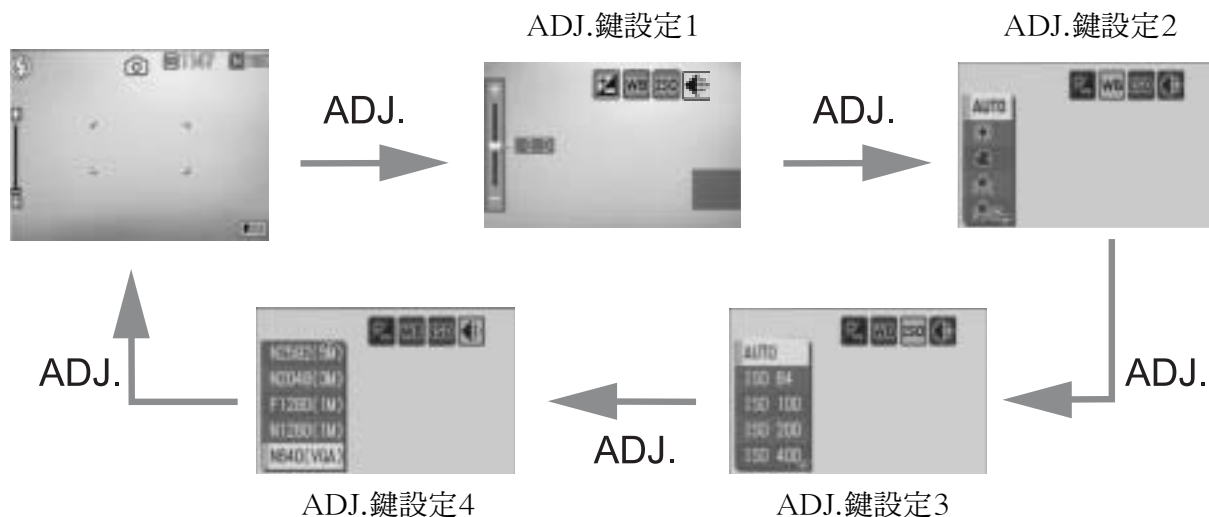
6

7

1 各種攝影功能

使用ADJ.按鈕

您可以使用ADJ.按鈕以較少的操作設定各種攝影設定。在ADJ.模式中，您可以登錄四個功能。使用相機設定功能表為ADJ.按鈕指派功能。（ P.136）通過將常用的功能指派給ADJ.按鈕，您可以僅需較少的操作便可輕鬆設定該功能。



以上截圖是[曝光補償]、[白平衡]、[ISO]及[畫質]被指派給[ADJ.鍵設定1]至[ADJ.鍵設定4]後，畫面顯示的範例。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值，然後按下MENU/OK按鈕確認設定。

不同模式下的設定

在場面模式和自動拍攝模式下，可以使用ADJ.按鈕執行的設定有所不同。可以使用ADJ.按鈕執行以下設定。

模式	可用的設定
自動拍攝模式	指派給ADJ.按鈕的功能
場面模式（[動畫]）	白平衡
場面模式（[文字]）	文字濃度
場面模式（[文字]以外）	曝光補償、白平衡

可以指派給ADJ.按鈕的功能

曝光補償、白平衡、ISO、畫質、對焦、鮮明度、測光方式、連拍、包圍式曝光、附帶語音

更改文字濃度（場面模式）

在場面模式下使用[文字]（ P.40）攝影時，可以變更文字濃度。

文字濃度，可以從[濃]、[標準]和[淡]中選擇。

要更改設定，請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或ADJ.按鈕。本部分介紹如何使用ADJ.按鈕輕鬆更改濃度設定。

要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請參閱“使用功能表”（ P.65）和“不同場面模式下的攝影設定功能表”（ P.183）。

1

各種攝影功能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SCENE。

2 按下MODE按鈕。

- 顯示場面模式選擇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文字]，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4 按下ADJ.按鈕。

- 顯示文字濃度功能表。

5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文字濃度設定。

- 您也可以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6 按下MENU/OK按鈕。

- 文字濃度設定不顯示在畫面上。



移動AF目標（超微距）

在超微距攝影期間，按下ADJ.按鈕時，無需移動相機，只要使用相機上的▲▼◀▶按鈕即可移動AF目標（ P.32）。此功能在用三腳架進行超微距攝影時非常方便。



使用◀按鈕將AF
目標移動至左側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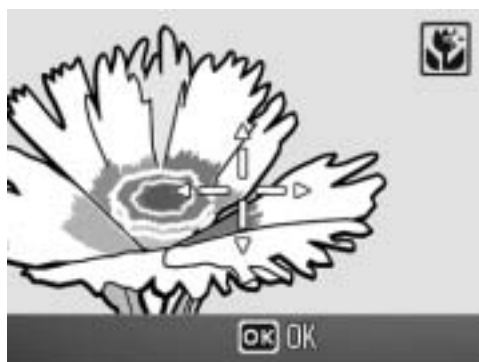


1 在能夠攝影的狀態下按下🌸（超微距）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超微距標記。

2 按下ADJ.按鈕。

3 按下◀▶按鈕，直至顯示AF目標移動功能畫面（螢幕中央的十字標記）。



4 使用▲▼◀▶按鈕將十字標記移動至希望對焦的被攝體。

5 按下MENU/OK按鈕。

6 按下一半快門按鈕。

- 十字標記位置上進行對焦。

7 輕輕地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 AF目標移動功能會讓相機自動對焦至固定的位置，直到解除超微距模式。



攝影設定功能表

在拍攝模式下按MENU/OK按鈕會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攝影設定功能表可用來設定以下攝影設定。

當模式選擇開關設於📷/SCENE/MY時

- 當模式選擇開關設於SCENE時，可以選擇的設定受到限制。
(📷 P.64、183)

設定項目	選項[預設設定]	參照頁
圖像質量・尺寸	F3072(7M)、[N3072(7M)]、F3:2(7M)、F2592(5M)、N2592(5M)、F2048(3M)、N2048(3M)、F1280(1M)、N1280(1M)、N640(VGA)	P.66
對焦	[多畫面AF]、點測光AF、MF、SNAP、∞	P.68
測光方式	[多畫面]、中央、點測光	P.71
鮮明度	鮮明、[標準]、柔和	P.72
連拍	[關]、連攝、S連攝、M連攝	P.73
顏色的濃度	[標準]、濃、淡	P.77
包圍式曝光	[關]、開、WB-BKT	P.78
長時間曝光	[關]、1秒、2秒、4秒、8秒	P.81
間隔攝像	[0秒]、5秒至3小時	P.82
附帶語音攝影	[關]、開	P.84
加印日期攝像	[關]、日期、時間	P.85
曝光補償	-2.0至+2.0	P.86
白平衡	[AUTO]、🌞（室外）、☁️（陰天）、💡（白熾燈）、💡（白熾燈2）、💡（熒光燈）、🔧（手動設定）	P.87
ISO感光度	[AUTO]、AUTO-HI、ISO 64、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ISO 1600	P.90
限制慢速快門速度	關、1/2秒、1/4秒、[1/8秒]	P.92
相機晃動校正	關、[開]	P.93
記錄兩種尺寸	[關]、開	P.94
攝像設定初始化	_____	P.95

當模式選擇開關設於 M 時

設定項目	選項[預設設定]	參照頁
動畫尺寸	640, [320], 160	P.66
幀速率	[30張／秒]、15張／秒	P.97
對焦	[多畫面AF]、點測光AF、MF、SNAP、 ∞	P.68
白平衡	[AUTO]、  （室外）、  （陰天）、  （白熾燈）、  （白熾燈2）、  （熒光燈）、  （手動設定）	P.87



要點

可以從攝影設定功能表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P.121）

使用功能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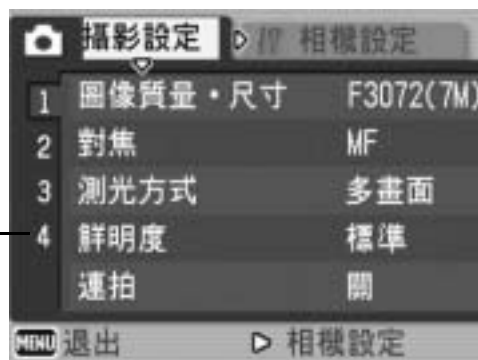
本部分介紹如何執行設定。

使用▲▼▶按鈕和MENU/OK按鈕選擇並設定一個項目。

1 在拍攝模式下按下MENU/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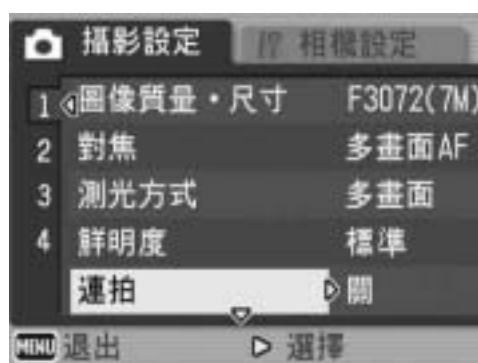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功能表項目有4個畫面。



2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攝影功能表項目。

- 按下底部項目的▼按鈕來顯示下一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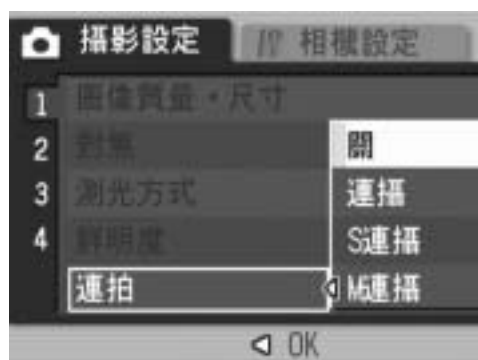
3 按下▶按鈕。

- 會顯示功能表項目設定。

4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項目。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設定完成。
- 攝影設定功能表關閉，可以開始攝影。



更改顯示

- 您可以通過畫面編號來選擇一個畫面：
 - 按下◀按鈕，可以選擇畫面左側的畫面號碼。
 - 按下▲▼按鈕可以更改畫面。
 - 按下▶按鈕可以返回到設定表項目選擇畫面。



選擇圖像質量模式／圖像尺寸 (圖像質量・尺寸)

拍攝的靜止圖像檔案尺寸隨圖像質量模式和圖像尺寸的設定而改變。對於動畫，請選擇動畫尺寸。粗框內是在畫面上顯示時的名稱。

1

各種攝影功能

靜止圖像

圖像尺寸	圖像質量模式	圖像質量・尺寸	備註
3072 × 2304	F (細緻) N (標準)	F3072(7M) N3072(7M)	• 用來下載到電腦以及在電腦上編輯圖像。
3072 × 2048	F (細緻)	F3:2(7M)	• 用來創建大尺寸列印件。
2592 × 1944	F (細緻) N (標準)	F2592(5M) N2592(5M)	• 用來創建列印件。
2048 × 1536	F (細緻) N (標準)	F2048(3M) N2048(3M)	
1280 × 960	F (細緻) N (標準)	F1280(1M) N1280(1M)	• 用來拍攝大量照片。
640 × 480	N (標準)	N640(VGA)	• 用來拍攝大量照片。 • 用來作為電子郵件的附件。 • 用來在網站上顯示。

- 當場面模式設定為[斜度修正模式]時，您可選擇1280 × 960或640 × 480。
- 當場面模式設定為[文字]時，您可選擇3072 × 2304或2048 × 1536。
- 當圖像尺寸設為 [F3:2] 時，會根據攝影範圍在液晶顯示幕中圖像的上部和下部加上黑邊。

動畫

圖像尺寸	動畫尺寸
640 × 480	640
320 × 240	320
160 × 120	160

- 也可以為動畫選擇幀數。(📖 P.97)



要點

- 在圖像質量模式下，可根據所需的壓縮率選擇標準模式（N）或細緻模式（F）。
標準模式：壓縮率上升，檔案尺寸變小。普通情況下用此模式拍攝。
細緻模式：壓縮率下降，檔案尺寸變大，比標準模式的圖像質量高。
- 內置存儲器或SD記憶卡中可以儲存的圖像數取決於[圖像質量・尺寸]設定。（ P.17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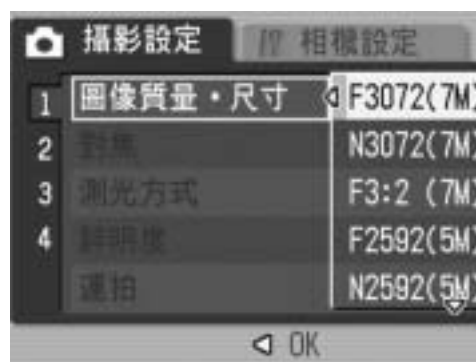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按鈕選擇[圖像質量・尺寸]，然後按下▶按鈕。

4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靜止圖像模式



動畫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設定。

更改對焦模式（對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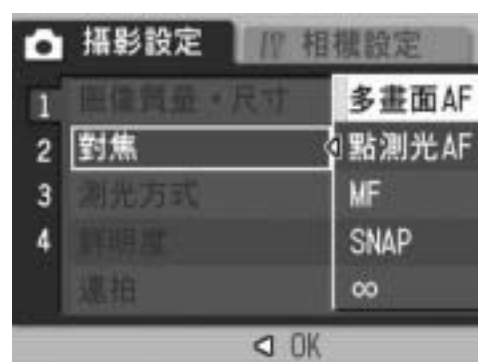
如果在預設對焦模式中拍攝被攝體，相機會使用自動對焦（AF）進行自動對焦。

從下列五個對焦模式中選擇。

對焦模式

標記	模式	說明
無	多畫面AF	自動測量與17個AF區域中最多五個AF區域的距離，並對焦於最近的AF區域。這可防止液晶顯示幕中央區域離焦，最大程度地減少拍出離焦照片的可能性。
無	點測光AF	選擇液晶顯示幕中心的一個AF區域，讓相機自動對焦於此區域。
	MF（手動對焦）	可手動調整對焦。
	SNAP	將拍攝距離固定為短距離（大約2.5m）。
	∞（無限遠）	將拍攝距離固定為無限遠。 無限遠可用於拍攝遠處的風景。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對焦]，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手動對焦拍攝（MF）

如果相機無法自動對焦，您可以進行手動對焦（MF：手動對焦）。

手動對焦時，可以固定攝影距離進行攝影。



要點

- 在場面模式中，當選擇[變焦特寫]、[黑白]、[棕色]、[斜度修正模式]或[動畫]時可使用手動對焦。
- 您也可以針對超微距攝影範圍內的被攝體使用手動對焦。

1

各種攝影功能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按鈕選擇[對焦]，然後按下▶按鈕。

4 按下▲▼按鈕選擇[MF]。



5 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MF]。



6 根據需要按▼按鈕。

- 按下▼按鈕放大顯示，以便於對焦。

7 按下▶按鈕顯示對焦欄。

- 每次按下▶按鈕時，對焦欄和變焦欄交替顯示。



8 朝 [↗]（望遠）或 [↖]（廣角）方向撥動變焦桿，以便調節對焦。

- 朝 [↗]（望遠）方向撥動變焦桿時，調焦至遠處的被攝體。
- 朝 [↖]（廣角）方向撥動變焦桿時，調焦至近處的被攝體。

9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要點

顯示變焦欄時，可以通過朝 [↗]（望遠）或 [↖]（廣角）方向撥動變焦桿來操作變焦欄。

改變測光方式（測光方式）

可以改變用於決定曝光值的測光方式（用於測光的範圍）。
本機具有三種測光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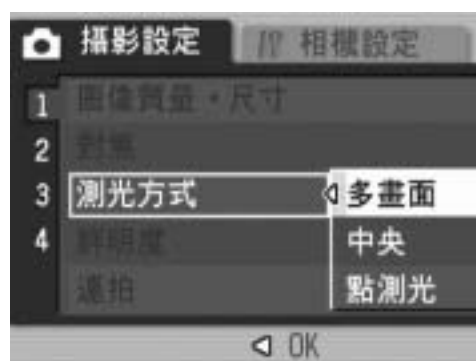
測光模式

標記	模式	說明
無	多畫面	整個攝影範圍有256個分區，對每個分區分別測光並綜合判斷。
	中央	以中央部分為重點，進行整體測光後作出判斷。 中央和周圍的亮度存在差異時使用。
	點測光	僅在中央部分進行測光後作出判斷。 想強制調整至中央部分的亮度時使用。背光或對照鮮明時有效。

1

各種攝影功能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測光方式]，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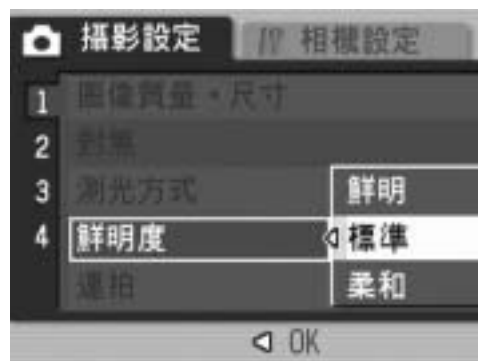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測光標記。



改變靜止圖像的邊緣質感（鮮明度）

能夠將圖像的邊緣質感變得清晰或變得柔和。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鮮明度]，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項目。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鮮明度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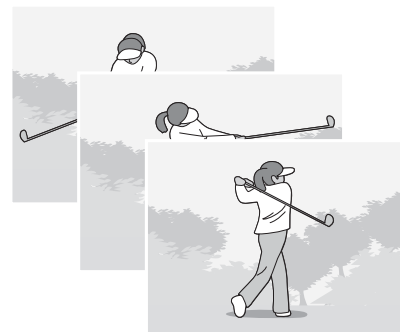


連續攝影（連攝／S連攝／M連攝）

使用連續攝影，您可以拍攝不間斷的圖像。
連續攝影有以下三種模式：

連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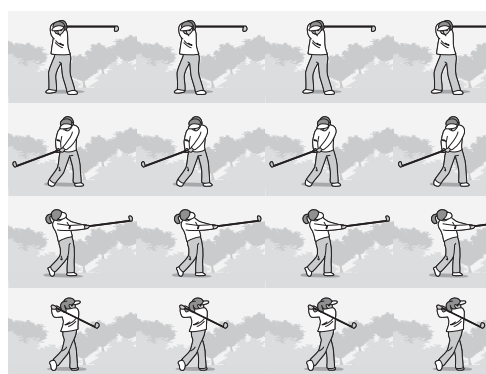
只要按住快門按鈕，就可以連續拍攝。
多張靜止圖像被逐張錄製，就如同一般的攝影。



S（一連串）連攝

快門按鈕完全按下之後，進行攝影間隔以1/7.5秒，大約2秒鐘（16張）的連續拍攝。

16張的靜止圖像為一組，以一個圖像檔案（3072 × 2304像素）錄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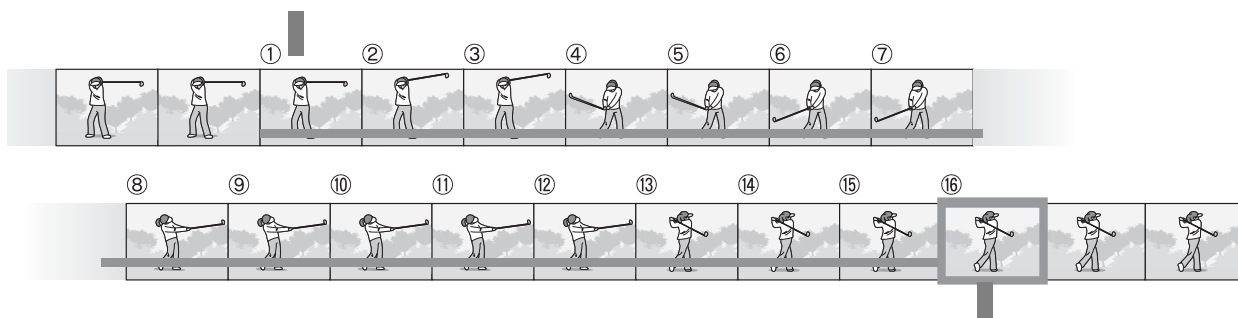


M（記憶回播）連攝

到放開快門按鈕為止的2秒鐘以內的拍攝被錄製下來。

16張的靜止圖像為一組，以一個圖像檔案（3072 × 2304像素）錄製。

（2）相機記錄此前（約）2秒內拍攝的內容



（1）在這裡放開快門按鈕...

1

各種攝影功能



要點

- 當使用S連攝或M連攝時，即使ISO感光度是設定為[ISO 64]或[ISO 100]，ISO感光度仍會固定為[AUTO]。
- 連續攝影時可以拍攝的張數，隨圖像尺寸的設定不同。
- 在連續拍攝模式中可使用內置存儲器拍攝的圖像張數如下表所示。

圖像尺寸	連續拍攝模式下拍攝的張數
3072 × 2304, 3072 × 2048, 2592 × 1944, 2048 × 1536	6
1280 × 960, 640 × 480	10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連拍]，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連攝]、[S連攝]或[M連攝]。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標記。



6 決定構圖，按下快門按鈕不要鬆開。

- 只要按住快門按鈕，就可以繼續拍攝。

7 鬆開快門按鈕，結束連續攝影。

- 在連續拍攝模式下播放連續圖像時，將相機切換至播放模式（ P.46），並按下◀▶按鈕選擇想播放的靜止圖像。

S連攝（S連續攝影）

6 決定構圖，然後按下快門按鈕。

- 能夠自動進行16張連續攝影。

M連攝（M連續攝影）

6 決定構圖，按下快門按鈕不要鬆開。

- 相機記憶您按住快門按鈕期間的場面。

7 鬆開快門按鈕。

- 相機結束攝影，將16張（先前2秒內的）靜止圖像錄製為1張靜止圖像。

要點-----

- 想恢復通常的逐張攝影時，進行上記操作步驟1至3，在步驟4選擇[關]並按下MENU/OK按鈕。
- M連攝模式下，開始按下快門後2秒內鬆開快門時，從按下快門後到鬆開手指時的攝影被錄製下來（連續攝影張數少於16張）。
- 閃光燈關閉。
- 連續攝影期間，無法使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如果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啟用時設定連續攝影，則會變更為。（ P.93）

在放大顯示模式下檢視S連攝或M連攝的靜止圖像

當顯示使用S連攝或M連攝所拍攝的靜止圖像（一個圖像檔案有16格）時，您可以放大16格中的任一格。當在放大顯示模式下檢視時，您也可以切換每一格。

若要在放大顯示模式下檢視S連攝或M連攝的圖像，請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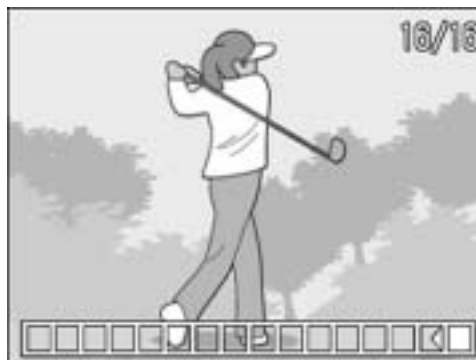
-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圖像。

2 按下 按鈕來顯示S連攝或M連攝的靜止圖像。



3 朝 （放大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

- 連拍的第一張圖像被放大顯示。在螢幕下方會顯示格定位欄。
- 按下   按鈕在各個格之間切換。若要返回16格顯示，請按下MENU/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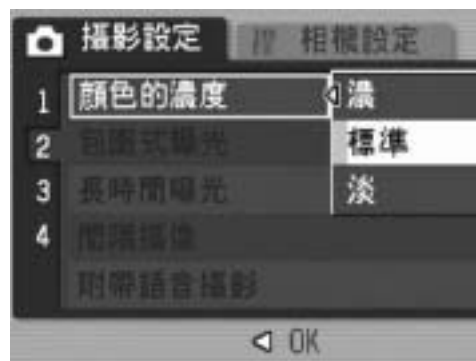
要點

按下 DISP. 按鈕來切換顯示螢幕底端的欄、座標顯示與隱藏顯示。
( P.55)

設定顏色的濃度（顏色的濃度）

您可以將靜止圖像的顏色濃度設定為[標準]、[濃]或[淡]。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顏色的濃度]，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如果選擇[標準]以外的設定，則標記會顯示於畫面上。



改變曝光連續攝影（包圍式曝光）

包圍式曝光是把曝光標準設定為（-0.5EV、 ± 0 與+0.5EV）三等級，自動地連續拍攝3張的功能。



要點

附帶語音攝影時不能使用。

1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2 按下MENU/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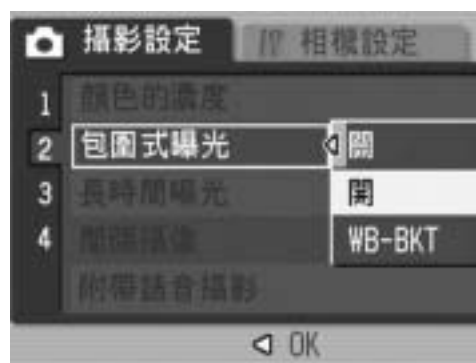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按鈕選擇[包圍式曝光]，然後按下▶按鈕。

4 按下▲▼按鈕選擇[開]。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AB]。



6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

- 以設定的曝光補償-0.5EV、 ± 0 與+0.5EV為基準，自動地連續拍攝三張。完成攝影後，三張圖像會顯示於液晶顯示幕。由左而右是-0.5EV（暗）、標準補償設定及+0.5EV（亮）。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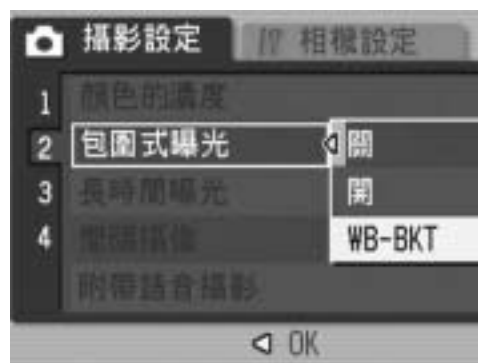
可以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更改曝光補償。（ P.86）

改變白平衡連續攝影 (WB-BKT)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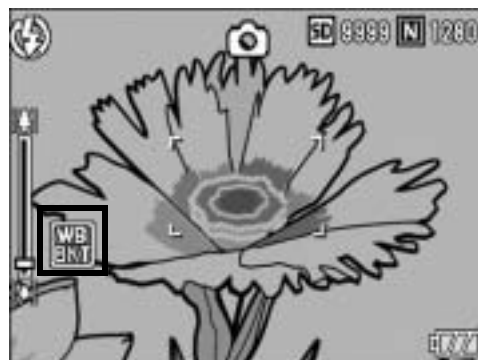
白平衡包圍式曝光會自動錄製三種圖像—偏紅、偏藍和目前白平衡的圖像。

當您無法判斷適當的白平衡時，這相當有用。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包圍式曝光]，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WB-BKT]。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標記。



- 6**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
 - 自動錄製三種圖像（紅色、藍色和等於目前白平衡圖像）的圖像。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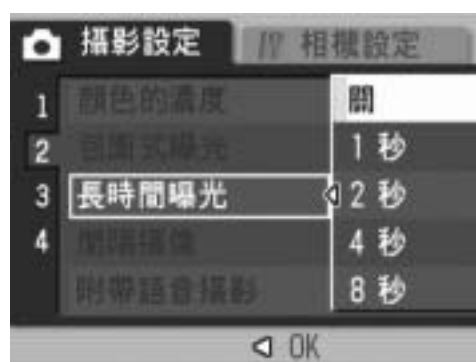
- 連續拍攝（ P.73）或自動包圍式曝光攝影（ P.78）時不能使用此功能。
- 閃光燈進入禁止閃光狀態。
- [長時間曝光]（ P.81）的設定變為[關]。
- 可以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更改白平衡。（ P.87）

設定長時間曝光（長時間曝光）

您可以選擇[1秒]、[2秒]、[4秒]或[8秒]的曝光時間。

設定長時間曝光後，拍攝夜景時，可以拍攝煙火或車燈等被攝體的軌跡。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長時間曝光]，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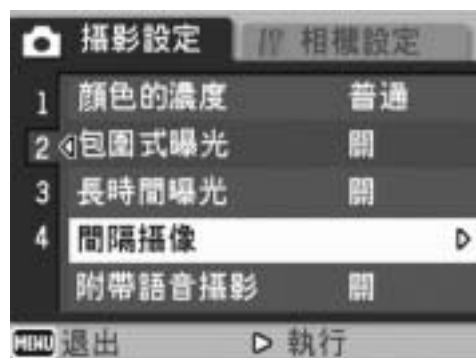
要點

- 設定長時間曝光時，快門速度變慢，容易引起手抖動。拍攝時利用三腳架固定相機。
- 當使用長時間曝光時，無法使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如果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啟用時設定長時間曝光，則  會變更為 .
- 設定長時間曝光攝影時，拍攝中液晶顯示幕將關閉。
- 設定長時間曝光時，從圖像消除雜波的功能動作。這樣，除長時間曝光中設定的時間以外，可能還需要最長 4 秒的時間。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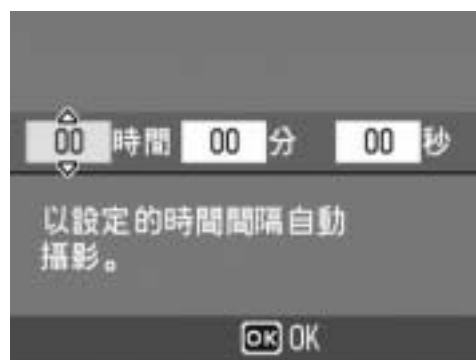
一定間隔自動攝影（間隔攝像）

能夠以設定的時間間隔自動進行攝影。
可設定拍攝間隔從5秒至3小時，增減量為5秒。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間隔攝像]，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設定小時。
- 5** 按下▶按鈕移動至分鐘的設定，然後使用▲▼按鈕設定分鐘。
 - 您可以按住▲▼按鈕其中之一來快速調高或調低設定。



- 6** 按下▶按鈕移動至秒鐘的設定，然後使用▲▼按鈕設定秒鐘。
- 7** 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間隔]。
- 8**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
 - 以設定的間隔，逐步進行攝影。
- 9** 中止攝影時，按下MENU/OK按鈕。





注意

- 間隔攝像的設定，在關閉相機後被解除。
- 根據攝影功能表的設定，到下次攝影的時間可能比間隔攝像所設定的時間長。這時，拍攝間隔將比設定時間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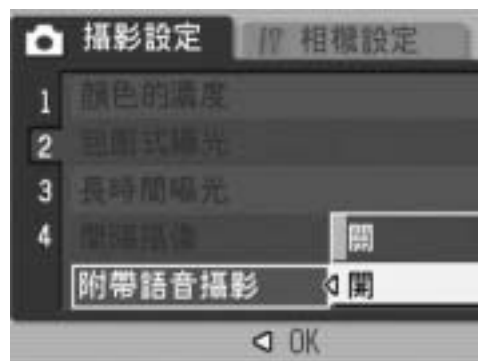
要點

- 根據電池剩餘電量的不同，間隔攝影期間電池電量可能會用完。
- 如果在間隔攝像期間按下快門按鈕，相機進行一般攝影。但間隔攝像設定不受影響。拍攝之後，一旦經過了在間隔攝像中所指定的時間，將進行下一次攝影。
- 啟用間隔攝像時，即使之前將連拍設為[連攝]或[M連攝]，它也會自動設為[關]。

🎤 拍攝帶聲音的靜止圖像（附帶語音攝影）

可以給圖像附帶語音進行拍攝，最長八秒鐘。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附帶語音攝影]，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開]。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標記。
- 6** 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 拍攝後相機開始記錄。
- 7** 按下快門按鈕，結束記錄。
 - 即使不按下快門按鈕，錄製也會在 8 秒後自動停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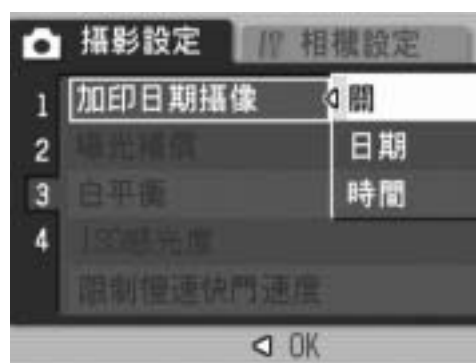
要點

- 要播放帶聲音的靜止圖像時，請按照與不帶聲音的靜止圖像相同的方式（📖 P.46）來顯示它，然後按下ADJ.按鈕播放聲音。
- 在播放聲音過程中按下▲▼按鈕會顯示音量調整欄。您可以使用▲▼按鈕調整音量。

在圖像中插入日期（加印日期攝像）

可以在圖像的右下部顯示日期（年／月／日）或者日期和時間（年／月／日／時：分）。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加印日期攝像]，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標記。



要點

- 如果沒有設定日期和時間，不能進行[加印日期攝像]。首先請設定日期和時間（ P.146）。
- 不能在動畫中[加印日期攝像]。

更改曝光（曝光補償）

曝光設定讓您可以選擇圖像的亮度水平。通常，被攝體在攝影範圍的中央時，自動進行逆光補償，以最佳的曝光進行攝影。

但是，如下的情況和有意更改曝光進行攝影時，可以調整曝光進行攝影。而且，曝光值可以在-2.0至+2.0之間進行設定。曝光在（+）時越來越亮，在（-）時越來越暗。

1 逆光攝影時

背景非常亮等情況下，被攝體可能變暗（曝光不足）。這種情況下，調整至（+）側。

拍攝發白的被攝體時

整個圖像會變暗（曝光不足）。將曝光層級設高一點（+）。

拍攝發黑的被攝體時

整個圖像會變亮（過度曝光）。將曝光層級調低一點（-）。

拍攝聚光燈下的被攝體時也一樣。

要更改設定，請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或ADJ.按鈕。此部分介紹使用ADJ.按鈕更改設定的簡便方法。您也可以更改指派給ADJ.按鈕的功能。（ P.136）
要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請參閱“使用功能表”（ P.65）。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2 按ADJ.按鈕，然後按   按鈕直到顯示曝光補償功能表。

3 按下   按鈕設定曝光設定。

- 您也可以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4 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設定。



要點

在過於明亮的環境拍攝時會出現曝光過度。此時會顯示[!AE]標記。

使用自然光和照明光（白平衡）

調整白平衡，白色物體就會顯示為白色。

購買時，白平衡是設定為[AUTO]。通常拍攝時沒有必要更改，但是拍攝單一色的被攝體或多數光線下的被攝體等白平衡不能正常進行調整時，更改設定。

白平衡設定模式

標記	模式	說明
AUTO	AUTO	自動調整白平衡。
	室外	當室外（晴天）攝影及白平衡不能適當調整時，選擇此選項。
	陰天	陰天和背光處等的攝影，白平衡不協調時進行選擇此選項。
	白熾燈	當在白熾燈下及白平衡不能適當調整時，選擇此選項。
	白熾燈2	當在白熾燈下（與[白熾燈]相比之下會更紅）選擇此選項。
	熒光燈	當在熒光燈下及白平衡不能適當調整時，選擇此選項。
	手動設定	手動調整白平衡。

要更改設定，請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或ADJ.按鈕。此部分介紹使用ADJ.按鈕更改設定的簡便方法。您也可以更改指派給ADJ.按鈕的功能。（ P.136）
要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請參閱“使用功能表”（ P.65）。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ADJ.按鈕，然後按   按鈕直到顯示白平衡功能表。
- 3 按下   按鈕選擇[M]以外的其他設定。
 - 您也可以按下快門按鈕拍攝照片。

4 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標記。



1

各種攝影功能



要點

- 對於大部分是暗的被攝體，可能無法正確地調節白平衡。在這種情況下，請添加某些白色的東西作為被攝體。
- 使用閃光燈攝影時，如果未選取[AUTO]，白平衡可能不會正確調整。此時，請將相機改為[AUTO]，使用閃光燈進行拍攝。

手動設定白平衡（手動設定）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ADJ.按鈕，然後按◀▶按鈕直到顯示白平衡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M]。
- 4** 在照片的光照條件下，將相機對準一張白紙或白色的東西。
- 5** 按下DISP.按鈕。
 - 白平衡設定完成。
- 6** 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標記。
 - 顯示帶有步驟5中設定的白平衡的畫面。如果效果差強人意，請根據需要重複執行步驟4和5多次來更改設定。



要點

如要取消[手動設定]，請在步驟3中選擇[M]以外的設定。

變更ISO感光度（ISO感光度）

ISO感光度是表示光影響膠卷的敏感度的數值。數字越大感光度越高。高感光度適合拍攝在昏暗處或快速移動的物體，可以降低模糊。

您可以從下列ISO感光度中選擇：

AUTO、AUTO-HI、ISO 64、ISO 100、ISO 200、ISO 400、ISO 800和ISO 1600。

當ISO感光度設為[AUTO]時，相機根據距離、亮度、變焦、超微距設定與圖像質量・尺寸自動更改感光度。通常，在[AUTO]模式中使用相機。

當ISO感光度設為[AUTO-HI]（自動高感光度）時，會根據拍攝條件自動設定感光度，但會比[AUTO]中的感光度高。當拍攝較暗的被攝體時，[AUTO-HI]中設定的快門速度要比[AUTO]中的速度快，這會減少相機晃動或被攝體模糊。在[AUTO-HI]中，感光度會自動增加至設定功能表中設定的ISO感光度。（ P.130）

如果您不允許相機更改ISO感光度，則選擇[AUTO]或[AUTO-HI]以外的ISO感光度。

要更改設定，請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或ADJ.按鈕。此部分介紹使用ADJ.按鈕更改設定的簡便方法。您也可以更改指派給ADJ.按鈕的功能。（ P.136）
要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請參閱“使用功能表”（ P.65）。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 ADJ. 按鈕，然後按   按鈕直到顯示ISO功能表。
- 3 按下   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設定。



要點-----

- 當ISO感光度設為[AUTO]時，如果使用了閃光燈，感光度相當於ISO 400。當圖像尺寸設為3072 × 2304時，如果未使用閃光燈，感光度相當於ISO 80。
- 使用高感光度拍攝的圖像可能具有較多的雜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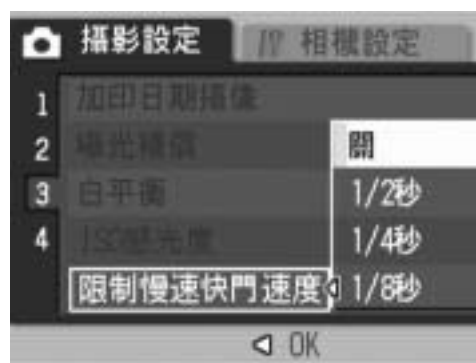
限制快門速度（限制慢速快門速度）

最大快門速度可以限制為以下值：

1/8秒、1/4秒和1/2秒。

此功能設定為[關]時，最大快門速度根據ISO設定變化。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限制慢速快門速度]，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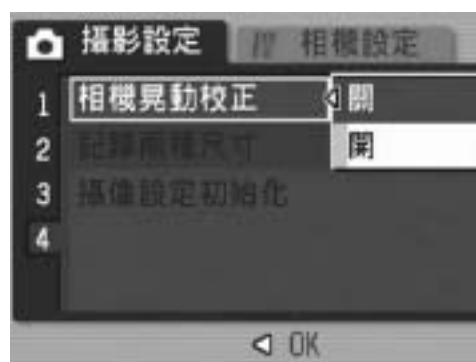
要點

- 長時間曝光設定為[開]時，長時間曝光為優先。
- 當場面模式設定為[夜景]時，[夜景]下的最大快門速度為優先。
- 閃光燈設定為[慢速同步]時，最長快門速度為1秒。
- 使用限制慢速快門速度時，根據被攝體的亮度，光量可能不足，導致圖像暗。在此情況下，請嘗試下列方式：
 - 選擇更大的慢速快門限制值。
 - 提高ISO感光度。（ P.90）
 - 使用閃光燈。（ P.37）

使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防止相機晃動 (相機晃動校正)

您可以通過啟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來防止相機晃動。
在購買時，相機晃動校正功能為開啟狀態。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相機晃動校正]，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開]。



-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標記。



注意

- 連續拍攝、長時間曝光與動畫拍攝時不能使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如果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開啟時設定連續攝影或長時間曝光，則  會變更為 。從場面模式中選擇  [動畫] 時， 會消失。
- 相機晃動校正功能無法防止被攝體的晃動（例如由風引起等）。
- 相機晃動校正功能的效果依環境而異。



要點

可能會出現相機晃動時， 標記會顯示。（ P.30）

拍攝帶副文件的靜止圖像（記錄兩種尺寸）

在將[記錄兩種尺寸]設定為[開]的情況下拍攝靜止圖像時，隨原始靜止圖像一起保存的還有一個副文件。您可以使用相機設定功能表下的[副文件尺寸]選擇副文件尺寸。（ P.13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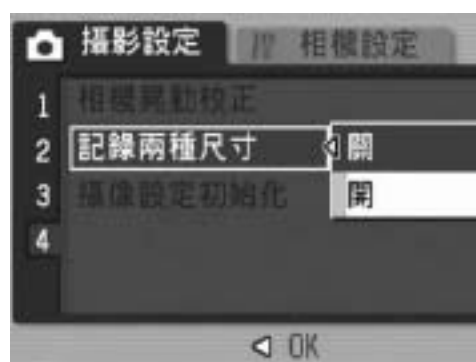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2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3 按下▼按鈕選擇[記錄兩種尺寸]，然後按下▶按鈕。

4 按下▲▼按鈕選擇[開]。



5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標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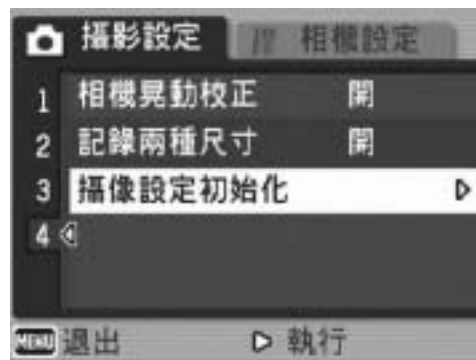
注意

- 原始圖像尺寸為3072 × 2304、3072 × 2048、2592 × 1944、2048 × 1536或1280 × 960時會創建副文件。
- 如果將副文件設定為與原始靜止圖像具有相同的尺寸，則即使將[記錄兩種尺寸]設定為[開]也不會保存副文件。（ P.131）
- 使用連拍、包圍式曝光、附帶語音攝影拍攝或將場面模式設定為[斜度修正]時，此功能不可用。

恢復攝影設定功能表的設定至預設值 (攝像設定初始化)

攝影設定功能表的設定返回初始值時，進行如下操作。

-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至 。
- 2** 按一下 MENU/OK 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   按鈕選擇 [攝像設定初始化]，然後按下  按鈕。
- 4** 確認已選擇 [是] 然後按下 MENU/OK 按鈕。
 - 畫面顯示相機正在復原原始設定。一旦完成復原，畫面會返回拍攝模式的畫面。



要點

有關相機關閉時其設定被保存的功能的清單，請參閱“附錄”。
( P.180)

2 拍攝／播放動畫

拍攝動畫

能夠進行帶聲音的動畫攝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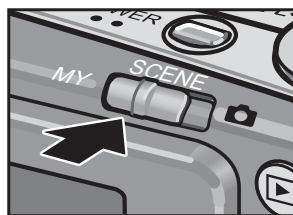
可以將圖像尺寸設定為640 × 480、320 × 240或160 × 120像素。

可以設定每秒拍攝的張數（幀速率）為30張或15張。

拍攝的動畫以一個AVI檔案進行錄製。

1 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SCENE （場面模式）。

- 此時，相機可以拍攝，並且所選的場面模式在液晶顯示幕上方顯示。



2 按下MODE按鈕。

- 顯示場面模式選擇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動畫]。

4 按下MENU/OK按鈕。

5 按下快門按鈕。

- 開始動畫的攝影。
能夠攝影至再次按下快門按鈕。

6 按下快門按鈕，結束記錄動畫。



注意

- 在動畫攝影中，操作聲音有時被錄製。
- 每次攝影可錄製的最長時間取決於SD記憶卡的容量。（ P.98）即使攝影時間未超過最長攝影時間，但是，如果因為記憶卡容量不足，攝影也可能會停止。
- 相機晃動校正功能在動畫模式下無法使用。如果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設為啟用的情況下從場面模式中選擇[動畫]，則會從液晶顯示幕上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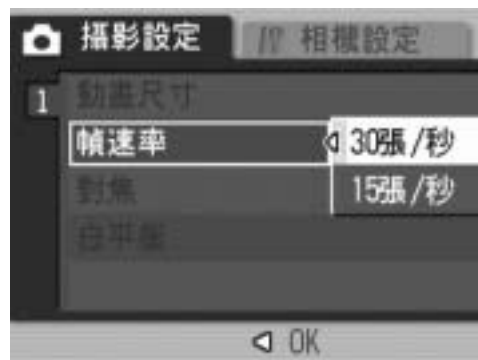
要點

- 閃光燈進入禁止閃光狀態。
- 在動畫攝影中，只能使用數位變焦的變焦功能。（ P.35）
- 當在步驟5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會向被攝體對焦。
- 剩餘記錄時間從動畫記錄中的剩餘容量重新被計算，所以不會同時變動。
- 使用攝影設定功能表設定動畫的圖像尺寸（ P.66）以及幀速率（ P.97）。
- 動畫模式和靜止圖像模式下的攝影設定功能表有所不同。（ P.64）
- 進行長時間拍攝時建議使用高速記憶卡。

設定幀速率（幀速率）

您可以在動畫模式下選擇每秒鐘拍攝的幀數（幀速率）。

- 1** 從場面模式中選擇 [動畫]。
- 2** 按一下 MENU/OK 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 ▼ 按鈕選擇 [幀速率]，然後按下 ► 按鈕。
- 4** 按下 ▲▼ 按鈕選擇 [30 張／秒] 或 [15 張／秒]。
- 5** 按下 MENU/OK 按鈕或 ◀ 按鈕，然後按下 MENU/OK 按鈕。
 - 此時畫面上會顯示設定。



動畫幀

動畫由幀組成，這些圖像幀在以高速顯示時就好像是運動的一樣。



要點

- 動畫的記錄時間可能會因記錄位置（內置存儲器或SD記憶卡）的容量、拍攝條件以及SD記憶卡的類型和製造商而異。
- 大致記錄時間如下表。

	內置 存儲器	64MB	128MB	256MB	512MB	1GB	2GB
640 × 480 (15張／秒)	51秒	57秒	1分 56秒	3分 51秒	7分 46秒	14分 57秒	30分 24秒
640 × 480 (30張／秒)	26秒	28秒	58秒	1分 56秒	3分 55秒	7分 31秒	15分 19秒
320 × 240 (15張／秒)	2分 40秒	2分 58秒	5分 59秒	11分 57秒	24分 5秒	46分 19秒	94分 11秒
320 × 240 (30張／秒)	1分 22秒	1分 31秒	3分 4秒	6分 7秒	12分 19秒	23分 42秒	48分 13秒
160 × 120 (15張／秒)	9分 23秒	10分 25秒	21分 3秒	41分 58秒	84分 33秒	162分 36秒	330分 42秒
160 × 120 (30張／秒)	5分 6秒	5分 40秒	11分 27秒	22分 50秒	46分 1秒	88分 31秒	180分 2秒

播放動畫

播放動畫，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播放）按鈕。

-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圖像。
- 動畫的第一幀顯示為靜止圖像。

2 使用▲▼◀▶按鈕選擇希望瀏覽的動畫。

- 按下▶按鈕，能夠顯示下一檔案。
- 按下◀按鈕，能夠顯示上一檔案。
- 按下▲按鈕，能夠顯示前10個圖像檔案。
- 按下▼按鈕，能夠顯示後10個圖像檔案。



3 按下ADJ.按鈕。

- 開始播放。
螢幕上可顯示出表明播放進程和播放時間的指示器。

快進	播放期間，朝[▲]方向撥動變焦桿。
倒退	播放期間，朝[▼]方向撥動變焦桿。
暫停／播放	按下ADJ.按鈕。
慢放	暫停期間，朝[▲]方向持續撥動變焦桿。
慢倒	暫停期間，朝[▼]方向持續撥動變焦桿。
顯示下一張	暫停期間，朝[▲]方向撥動變焦桿。
顯示上一張	暫停期間，朝[▼]方向撥動變焦桿。
調節音量	播放時按下▲▼按鈕。

3 其他播放功能

播放設定功能表

在播放模式下按MENU/OK按鈕會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播放設定功能表允許您針對以下功能執行設定。

設定項目	選項	參照頁
幻燈片顯示	_____	P.101
保護	選擇／解除單件文件，選擇／解除全部文件， 選擇多數文件	P.102
DPOF	選擇／解除單件文件，選擇／解除全部文件， 選擇多數文件	P.105
更改圖像尺寸	1280、640	P.108
複製到插卡上	_____	P.109
斜度修正	_____	P.110
恢復文件	_____	P.112



要點

可以從播放設定功能表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P.121）

使用功能表

本部分介紹如何執行設定。

- 1 按下▶（播放）按鈕選擇播放模式。
- 2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項目。
- 4 按下▶按鈕。
 - 顯示已選擇功能表項目的畫面。



自動順序顯示（幻燈片顯示）

能夠在螢幕上順序顯示錄製的靜止圖像以及動畫檔案。此功能稱作幻燈片顯示。幻燈片顯示瀏覽，進行如下操作。

- 1** 按下▶（播放）按鈕。
 -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圖像。
- 2**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幻燈片顯示]，然後按下▶按鈕。
 - 幻燈片顯示開始後，檔案可順序顯示。
 - 途中希望中止時，按下相機的任意按鈕。
幻燈片將反覆顯示直到停止為止。



要點

- 每三秒顯示一張靜止圖像。
- 動畫，不僅能夠顯示1張，而且能夠回播所有已拍攝的內容。
- 如果靜止圖像帶有聲音備忘錄，則播放時會同時播放語音備忘錄。

檔案防寫（保護）

為防止誤刪除，能夠進行保護設定。



注意

受保護的檔案不能正常刪除。但在格式化內置存儲器或SD記憶卡時，它們將被完全刪除。

保護檔案

1 按下▶（播放）按鈕。

- 顯示最後一張拍攝的圖像。

2 按下▲▼◀▶按鈕顯示希望保護的檔案。

3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4 按下▼按鈕選擇[保護]，然後按下▶按鈕。



5 確認已選擇[單個文件]，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所選的檔案便處於受保護狀態，並且畫面上會顯示保護標記。



要點

如果要解除檔案防寫，顯示想要解除防寫的檔案，並執行步驟3至5。

保護全部文件

給所有檔案進行保護設定，進行如下操作。

- 1** 按下▶（播放）按鈕。
- 2**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保護]，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全部文件]。
- 5** 確認已選擇[選擇]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全部檔案便處於受保護狀態，並且畫面上會顯示保護標記。



要點

若要解除所有防寫的檔案，在步驟5選擇[解除]。

一次保護多張圖像

對選擇的圖像，聲音，一次實施保護設定，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播放）按鈕。

2 朝▣（分割畫面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2次。

- 此時畫面分割成12個框並顯示分割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想保護的第一個檔案。

4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5 按下▼按鈕選擇[保護]，然後按下▶按鈕。

- 檔案（動畫或語音）的右上部將顯示保護設定的圖示。

6 按下▲▼◀▶按鈕選擇想要保護的下一個檔案，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7 重複步驟6的操作，選擇希望保護的所有檔案。

- 選擇錯誤的檔案時，可以再次按下MENU/OK按鈕來解除選擇該檔案。

8 按下DISP.按鈕。

- 此時會顯示正在處理所選圖像的指示；一旦處理結束，顯示便返回至分割畫面顯示。



要點

- 如果要解除多個檔案的防寫，請依照上述的幾個步驟來選擇解除檔案防寫，並按下DISP.按鈕。
- 您也可以一次解除所有檔案的保護。（P.103）
- 有關分割畫面顯示的資訊，請參閱P.48。

利用列印服務（DPOF）

攜帶SD記憶卡到數位相機列印服務處理店，能夠進行圖像的列印。若要使用列印服務，您必須在相機中做列印設定。這些設定稱為數位列印次序格式（DPOF）設定。

進行DPOF設定時，每一張圖像只被列印一張。您也可以為DPOF設定選擇多個圖像以及指定列印多張。

對顯示圖像設定DPOF

- 1** 按下▶（播放）按鈕。
- 2** 按下▲▼◀▶按鈕顯示希望執行DPOF設定的靜止圖像。
- 3**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 4** 按下▼按鈕選擇[DPOF]，然後按下▶按鈕。
- 5** 確認已選擇[單個文件]，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一旦完成DPOF設定，畫面上便會顯示DPOF標記。



要點

若要移除DPOF設定，請顯示含DPOF設定的圖像，並執行步驟3至5。

對所有圖像設定DPOF

對所有的圖像及動畫進行DPOF設定時，進行如下操作。

- 1** 按下▶（播放）按鈕。
- 2**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 3** 按下▼按鈕選擇[DPOF]，然後按下▶按鈕。
- 4** 按下▲▼按鈕選擇[全部文件]。



- 5** 確認已選擇[選擇]，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一旦完成DPOF設定，畫面上便會顯示DPOF標記。



要點

若要解除所有帶DPOF設定的靜止圖像的DPOF設定，請在步驟5中選擇[解除]。

對多張圖像設定DPOF

一次對所選的靜止圖像全部進行DPOF設定時，進行以下操作。

- 1** 按下▶（播放）按鈕。
- 2** 朝▣（分割畫面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2次。
 - 此時畫面分割成12個框並顯示分割畫面。
- 3** 按下▲▼◀▶按鈕選擇希望執行DPOF設定的一張圖像。
- 4**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 5** 按下▼按鈕選擇[DPOF]，然後按下▶按鈕。
- 6** 按下▲▼按鈕設定列印張數。
 - 按下▲按鈕來增加列印張數，或按下▼按鈕來減少列印張數。
- 7** 按下◀▶按鈕選擇另外希望進行DPOF設定的圖像。
- 8** 按下▲▼按鈕設定列印張數。
 - 按下▲按鈕來增加列印張數，或按下▼按鈕來減少列印張數。
- 9** 重覆步驟7至8，選擇所有希望進行DPOF設定的圖像。
- 10** 按一下MENU/OK按鈕。
 - 此時會顯示正在處理所選圖像的指示；一旦處理結束，顯示便返回至分割畫面顯示。



3

其他播放功能



要點

- 若要移除多個靜止圖像的DPOF設定，請遵循上述相同的步驟將每張圖像的列印張數設定為[0]，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您也可以一次解除所有靜止圖像的DPOF設定。（☞P.106）

更改圖像尺寸（更改圖像尺寸）

可以縮小靜止圖像的尺寸，建立不同圖像尺寸的新檔案。

原來的尺寸	更改後的尺寸	
F3072/N3072/F3:2/F2592/N2592/F2048/N2048	N1280	N640
F1280/N1280	N640	



注意

可以更改尺寸的有靜止圖像和附帶語音圖像。動畫的尺寸不能更改。



要點

- [F3:2] 圖像的寬度和高度比率為 3:2。更改了此類圖像的尺寸時，它將縮小為 4:3 圖像並且頂部和底部帶有黑色邊框。
- 您也可以拍攝前後更改圖像尺寸。（ P.66）

3

其他播放功能

更改圖像尺寸，進行如下操作。

1 按下 （播放）按鈕。

2 按下 按鈕顯示希望更改其圖像尺寸的檔案。

3 按一下 MENU/OK 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4 按下 按鈕選擇[更改圖像尺寸]，然後按下 按鈕。



5 按下 按鈕選擇[1280]或[640]。

6 按一下 MENU/OK 按鈕。

- 此時會顯示正在更改圖像尺寸的指示，然後記錄更改尺寸後的圖像。



將內置存儲器的內容複製到SD記憶卡中 （複製到插卡上）

能夠將內置存儲器上錄製的圖像，動畫和聲音全部複製到SD記憶卡上。

- 1** 關閉相機。
- 2** 安裝SD記憶卡。
- 3** 打開電源。
- 4** 按下▶（播放）按鈕。
- 5**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 6** 按下▼按鈕選擇[複製到插卡上]，然後按下▶按鈕。
 - 顯示複製中的資訊，複製結束後，返回播放畫面。



要點

- 複製位置的SD記憶卡容量已滿時，顯示容量不足的資訊。若僅要複製符合可用空間的圖像數，請選擇[是]，然後按下MENU/OK按鈕。若要取消複製時，選擇[不]，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無法將SD記憶卡的內容複製到內置存儲器。

校正歪斜的圖像（斜度修正）

可以校正以一定角度拍攝的矩形物體（如佈告欄或名片），使圖像看起來成直角。

1 按下▶（播放）按鈕。

2 按下▲▼◀▶按鈕顯示希望校正的檔案。

3 按一下MENU/OK按鈕。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4 按下▼按鈕選擇[斜度修正]，然後按下▶按鈕。

- 此時會顯示正在處理圖像的指示，然後會在橙色框中顯示偵測到的作為校正範圍的區域。最多可識別5個區域。
- 如果無法偵測到目標區域，則顯示出錯訊息。校正前的圖像仍被記錄。
- 要選擇另一校正區域，請按下▶按鈕將橙色框移至目標區域。
- 要取消斜度修正，請按下▲按鈕。即使取消斜度修正，斜度修正之前的照片仍被記錄。



5 按一下MENU/OK按鈕。

- 此時會顯示正在校正圖像的指示，然後記錄校正後的圖像。校正前的圖像也被記錄。



注意

無法針對動畫使用斜度修正模式。



要點

- 執行斜度修正後的圖像的圖像尺寸不會變化。
- 如果圖像尺寸較大，斜度修正所用時間較長。在進行斜度修正前更改圖像尺寸（ P.108）以加快運行。
- 下表顯示斜度修正所需的大致時間。

圖像尺寸	修正時間
3072 × 2304	約33秒
2592 × 1944	約26秒
2048 × 1536	約15秒
1280 × 960	約6秒
640 × 480	約2秒

- 當場面模式設為 [斜度修正模式] 時，您可以在拍攝圖像後，立即校正圖像的歪斜。（ P.40）

恢復刪除的檔案（恢復文件）

您可以恢復所有被刪除的檔案。

執行以下任一操作後，您無法恢復被刪除的檔案。

- 關閉相機
- 從播放模式切換到拍攝模式
- 使用DPOF、更改圖像尺寸、複製到插卡上或斜度修正。

1 按下MENU/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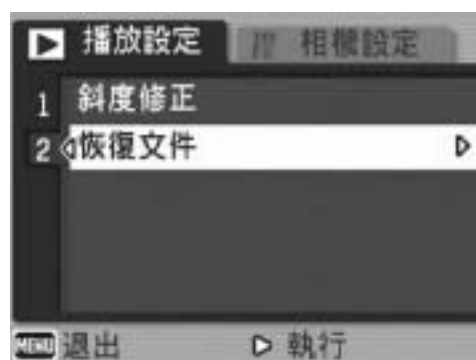
- 顯示播放設定功能表。

2 按下▼按鈕選擇[恢復文件]，然後按下▶按鈕。

- 此時會顯示確認是否恢復所有檔案的畫面。
- 如果沒有可恢復的檔案，則會顯示確認訊息。

3 按下▶按鈕選擇[是]，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便會恢復所有被刪除的檔案。



在電視機上瀏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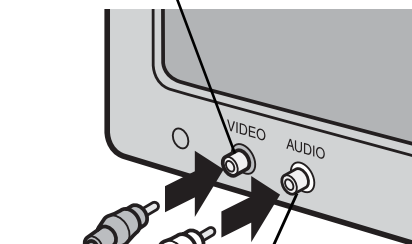
可以在電視機螢幕上瀏覽拍攝的檔案。電視機畫面上可顯示與液晶顯示幕相同的內容。

要使用電視機瀏覽時，請用相機附帶的AV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要在電視機上瀏覽檔案，請執行以下步驟。

1 將AV連接線牢固地連接到電視機的視頻輸入埠。

- AV連接線的白色插頭插進電視機的音頻輸入連接埠（白色），黃色插頭插進電視機的視頻輸入連接埠（黃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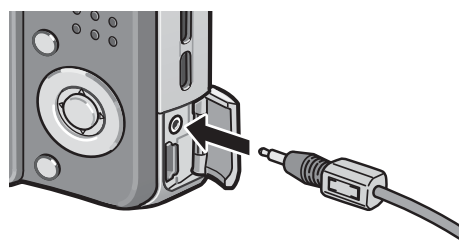
視頻輸入連接埠（黃色）



音頻輸入連接埠（白色）

2 確認相機電源關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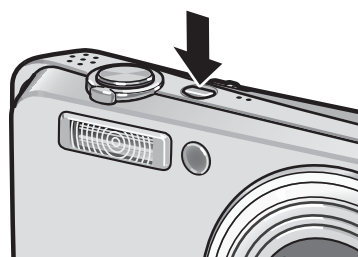
3 將AV連接線牢固地連接到相機上的AV輸出連接埠。



4 將電視設定為視頻模式。（設定輸入為視頻）

- 詳情請參閱電視機的說明書。

5 按下POWER按鈕或▶（播放）按鈕超過一秒鐘來開啟相機電源。





注意

當AV連接線連接到相機時，液晶顯示幕以及揚聲器輸出關閉。



要點

- 可以連接 AV 連接線到錄影機上的視頻輸入連接埠，並將拍攝的內容錄製到錄影機上。
- 與電視機及其他視聽設備一起使用時，相機設定為NTSC播放格式（日本等國使用）。如果要連接的設備使用PAL格式（歐洲等國使用），請在相機設定功能表中將相機切換至 PAL 格式後再進行連接。
( P.148)

直接列印機能

直接列印機能是用USB連接線連接相機和印表機，直接列印相機內的圖像的功能。可以不使用電腦，直接方便地列印圖像。



注意

不能列印動畫（AVI檔案）。對於附帶語音的靜止圖像（JPG檔案和WAV檔案），只列印靜止圖像（JPG檔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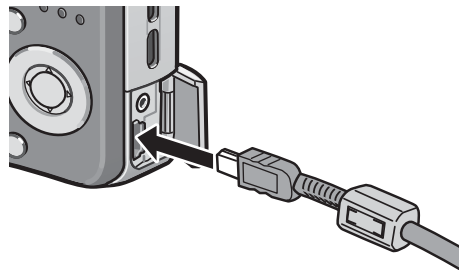
要點

- 本相機只使用統一規格的PictBridge進行直接列印。
- 印表機要與PictBridge相容才能使用直接列印機能。有關支援資訊，請參閱印表機的使用說明書。
- 當相機設定功能表中的[USB連接]（ P.142）已選擇[主儲存器]時，某些印表機可能無法使用直接列印。在這種情況下，請選擇[獨創]。

連接相機與印表機

使用附帶的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

- 1** 確認相機電源關閉。
- 2** 使用附帶的USB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印表機。
 - 如果印表機尚未打開，請將其打開。



要點

卸下相機與印表機的連接時，確認相機與印表機的電源已關閉才卸下USB連接線。

列印靜止圖像

可以從相容PictBridge的印表機列印相機中的靜止圖像。
沒有安裝SD記憶卡時，列印內置存儲器內的圖像，安裝SD記憶卡時，列印SD記憶卡內的圖像。



注意

列印完畢之前，請不要卸下USB連接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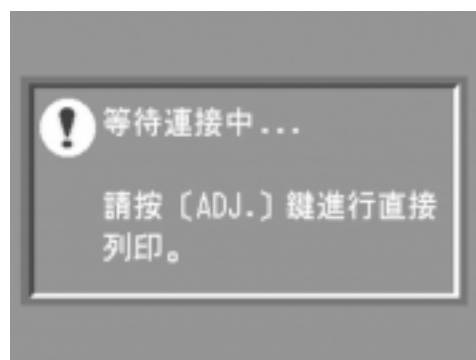


要點

圖像傳輸時如果顯示[印表機錯誤]訊息，請確認印表機的狀態並採取適當的措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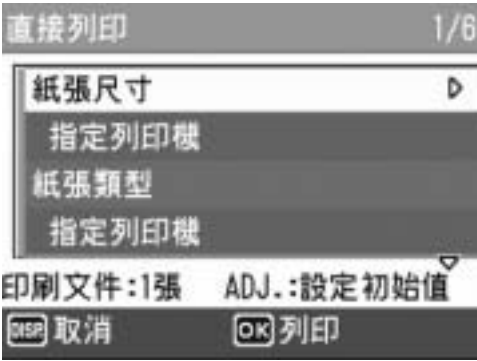
列印1張或所有圖像

- 1** 確認印表機的狀態。
 - 顯示[等待連接中...]畫面。
- 2** 按下ADJ.按鈕。
 - 畫面顯示直接列印播放模式。
- 3** 按下▲▼◀▶按鈕，選擇想列印的圖像。
- 4** 按下ADJ.按鈕。
- 5** 按下▲▼按鈕選擇[單個文件]或[全部文件]。
- 6**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直接列印功能表。



7 按下▲▼按鈕選擇項目，然後按下▶按鈕顯示詳細選項畫面。

- 當顯示[連接中...]時，尚未與印表機連接。當完成連接時，[連接中...]消失，並顯示[直接列印]。建立連接後進行此步驟。
- 可選擇以下項目。每一項目僅在受到與相機連接的印表機支援時才顯示。帶星號(*)的項目僅在與相機連接的Ricoh印表機支援[選單列印]時出現。



項目名	內容
紙張尺寸	設定列印紙大小。
紙張類型	設定紙張類型。
列印類型	設定一張列印紙內可列印的張數。一張紙上可安排的圖像數目根據連接之印表機類型而不同。
日期列印	設定是否列印日期（攝影日期）。日期的格式是相機設定功能表上所設定的日期時間格式。
文件名列印	設定是否列印檔案名。
最佳影像	設定是否在印表機上進行圖像數據（靜止圖像）的最佳化進行列印。
圖像列印尺寸	設定圖像列印尺寸。
列印質量	設定列印品質。
選單列印*	列印表單。

8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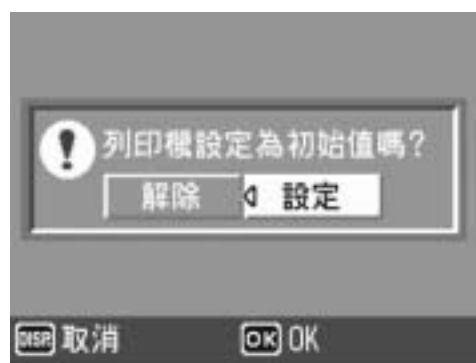
- 返回直接列印功能表。

9 反覆步驟7和8，選擇想更改的項目。



要點

- 要將設定值指定為下一次連接的預設值，在顯示步驟7的畫面時按下ADJ.按鈕。當右方的畫面顯示時，請按下◀▶按鈕以選擇[設定]並按下MENU/OK按鈕。
- 要在下次連接相機和印表機時使用上一次設定的設定時，請選擇[解除]。



10 按下MENU/OK按鈕。

- 圖像輸入印表機內，顯示[發送中...]畫面。
- 取消操作時，按下DISP.按鈕。
- 圖像輸入印表機後，顯示返回到直接列印播放模式畫面並開始列印。

一次列印所選圖像

1 確認印表機的狀態。

- 顯示[等待連接中...]畫面。

2 按下ADJ.按鈕。

- 畫面顯示直接列印播放模式。

3 朝（分割畫面顯示）方向撥動變焦桿。

- 此時畫面分割成 12 個框並顯示分割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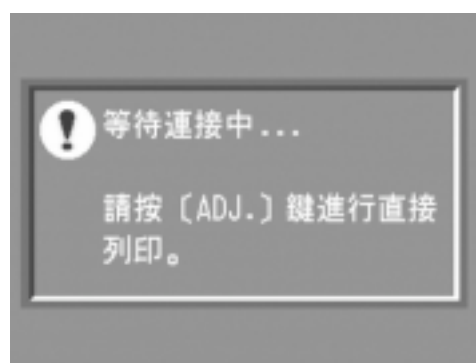
4 按下▲▼◀▶按鈕選擇想列印的圖像。

5 按下MENU/OK按鈕。

6 按下▲▼按鈕設定列印張數。

- 按下▲按鈕來增加列印張數，或按下▼按鈕來減少列印張數。

7 按下◀▶按鈕，選擇想列印的下一張圖像。



4

直接列印

8 按下▲▼按鈕設定列印張數。

9 反覆步驟7和8，選擇想列印的所有圖像，並指定列印張數。

10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直接列印功能表。

11 按下▲▼按鈕選擇項目，然後按下▶按鈕顯示詳細選項畫面。

- 當顯示[連接中...]時，尚未與印表機連接。當完成連接時，[連接中...]消失，並顯示[直接列印]。建立連接後進行此步驟。
- 有關可用的設定，請參閱P.118。



12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返回直接列印功能表。

13 反覆步驟11和12，選擇想更改的項目。

14 按下MENU/OK按鈕。

- 圖像輸入印表機內，顯示[發送中...]畫面。
- 取消操作時，按下DISP.按鈕。
- 當所有被選之圖像輸入完後，相機顯示會返回直接列印播放模式畫面。



要點

- 列印顯示印表機標記 () 的圖像。一旦取消列印後要再次列印時，請確認想要列印的圖像上是否顯示印表機標記。
- 可以在1張紙張上列印多張一樣的靜止圖像。
- 可以選擇的項目隨印表機的功能不同。
- 在詳細選項畫面中選擇 [指定列印機] 時，以印表機的初始設定值進行列印。

相機設定功能表

您可以從攝影設定功能表（ P.63）或播放設定功能表（ P.100）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來更改相機的設定。

使用相機設定功能表可以設定下表的項目。

設定項目	選項[預設設定]	參照頁
格式化[插卡]	_____	P.124
格式化[內置存儲器]	_____	P.125
顯示幕亮度調節	_____	P.126
保存個人設定	[設定1]、設定2	P.127
定點變焦	開、[關]	P.129
ISO自動提高設定	[AUTO 400]、AUTO 800、AUTO 1600	P.130
副文件尺寸	1280[1M]、640[VGA]、480、 [320[QVGA]]	P.131
自動關閉電源	關、[1分]、5分、30分	P.132
信號音	[全部]、快門聲	P.133
音量設定	□ □ □（關）、■ □ □（小）、[■ ■ □] （中）、■ ■ ■（大）	P.134
圖像確認時間	關、[0.5秒]、1秒、2秒、3秒	P.135
ADJ.鍵設定1 ^{*1} ADJ.鍵設定2 ^{*2} ADJ.鍵設定3 ^{*3} ADJ.鍵設定4 ^{*4}	[關] ^{*4} 、[曝光補償] ^{*1} 、[白平衡] ^{*2} 、[ISO] ^{*3} 、 畫質、對焦、鮮明度、測光方式、連續攝影、 自動曝光、附帶語音	P.136
AF補助光	[開]、關	P.137
數位變焦圖像	[一般]、自動更改	P.138
攝影設定警告	[開]、關	P.140
放大攝影圖標	開、[關]	P.141
USB連接	[主儲存器]、獨創	P.142
插卡序號	開、[關]	P.144
日期設定	_____	P.146
LANGUAGE/言語 [*]	日本語、ENGLISH、DEUTSCH、FRANÇAIS、 ITALIANO、ESPAÑOL、簡体中文、 繁体中文、한국어	P.147
視頻方式 [*]	NTSC、PAL	P.148

^{*} 預設值根據相機購買地的不同而異。

相機設定功能表的操作方法

本部分介紹如何執行設定。

使用▲▼▶按鈕和MENU/OK按鈕選擇並設定一個項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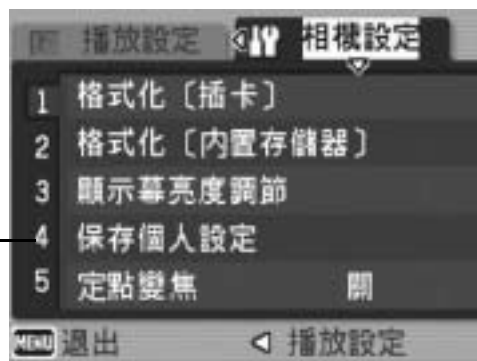
1 按下MENU/OK按鈕。

- 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或播放設定功能表。

2 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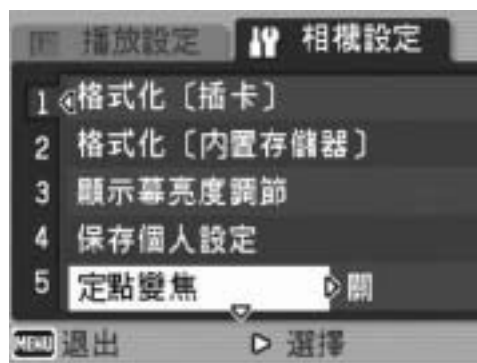
-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功能表項目有5個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項目。

- 按下底部項目的 ▼ 按鈕來顯示下一個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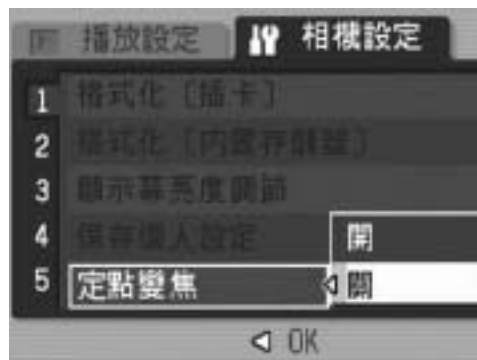
4 按下▶按鈕。

- 會顯示功能表項目設定。

5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

6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相機設定功能表消失，並且可以使用相機進行拍攝或播放。
- 根據設定的不同，相機設定功能表可能會顯示。在這種情況下，請再次按下MENU/OK按鈕以便返回拍攝或播放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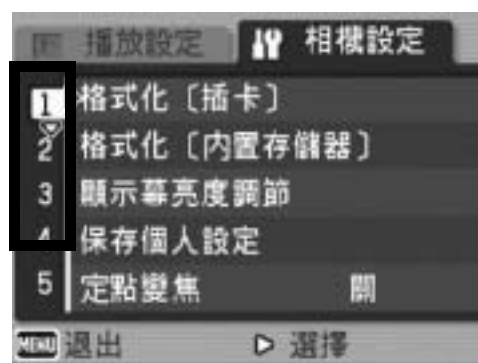
要點

對某些功能而言，設定選擇方法可能與此處說明的不同。詳細操作方法，請參閱各種功能的說明。



更改顯示

- 您可以通過畫面編號來選擇一個畫面：
 - 1 按下 ◀ 按鈕，可以選擇畫面左側的畫面號碼。
 - 2 按下 ▲▼ 按鈕可以更改畫面。
 - 3 按下 ▶ 按鈕可以返回到設定表項目選擇畫面。



準備SD記憶卡（格式化[插卡]）

如果將SD記憶卡插入相機時顯示[此插卡無法使用]，或該卡已經在電腦或其他設備上使用過，則必須先格式化該卡，然後再在相機上使用該卡。

格式化是將插卡準備成可以寫入圖像文件的過程。



注意

對記錄圖像的卡進行格式化後，所有內容將會消失。

格式化插卡時，進行如下操作。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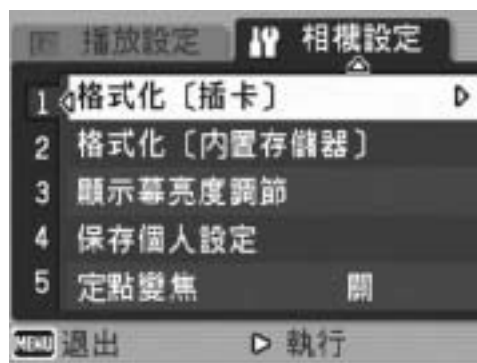
按下▼按鈕選擇[格式化[插卡]]，然後按下▶按鈕。

- 顯示格式化確認畫面。

3

按下◀▶按鈕選擇[是]，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開始格式化。完成後，畫面返回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未安裝SD記憶卡時，將顯示訊息。此時，暫且將電源關閉，在安裝好SD記憶卡後，請再次進行格式化操作。



4

按一下MENU/OK按鈕。



保護圖像防止被錯誤刪除

- 將SD記憶卡上的防寫開關移至“LOCK”，以防止意外刪除靜止圖像或格式化插卡（P.21）。
- 解鎖後（開關恢復原來位置），又能夠進行刪除和格式化。

格式化內置存儲器（格式化[內置存儲器]）

如果顯示錯誤訊息[請對內置存儲器格式化。]，您必須先格式化內置存儲器才能使用。



注意

格式化內置存儲器之後，記錄在內置存儲器上的所有圖像都將被刪除。如果內置存儲器中有不希望刪除的圖像，請在格式化內置存儲器之前將圖像複製到SD記憶卡上。（ P.109）

格式化內置存儲器時，進行以下操作。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2

按下▼按鈕選擇[格式化[內置存儲器]]，然後按下▶按鈕。

- 顯示格式化確認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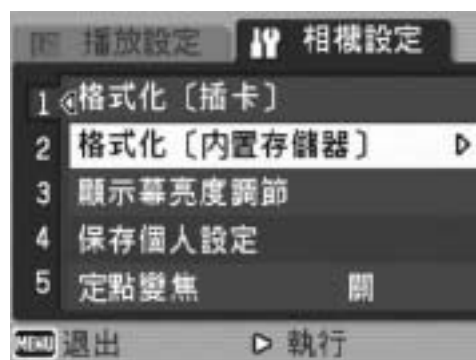
3

按下◀▶按鈕選擇[是]，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 開始格式化。完成後，畫面返回相機設定功能表。

4

按一下MENU/OK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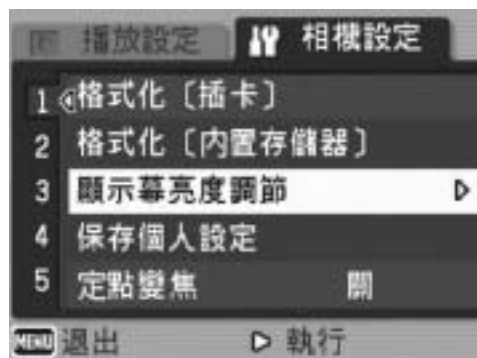
5

更改相機設定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顯示幕亮度調節）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進行以下操作。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顯示幕亮度調節]，然後按下▶按鈕。
 - 此時會顯示設定亮度畫面。



- 3 按下▲▼按鈕調節亮度。
 - 向下移動液晶顯示幕亮度調節棒可調低液晶顯示幕亮度，而向上移動則可增加液晶顯示幕亮度。液晶顯示幕的亮度會隨著調節棒的移動而發生變化。
- 4 當您達到想要的亮度時，請按MENU/OK按鈕。
 - 此時顯示會返回相機設定功能表。



- 5 按一下MENU/OK按鈕。



使用DISP.按鈕調節亮度

拍攝時，按住DISP.按鈕最大化液晶顯示幕亮度。

當亮度達到最大值後，按住DISP.按鈕可使亮度返回到在[顯示幕亮度調節]中設定的級別。



要點

當液晶顯示幕開啟且持續幾秒後，將關閉以節約電量。此時，操作相機使其重新開啟。

登錄自訂設定（保存個人設定）

個人設定功能允許您輕鬆地以所需的設定進行拍攝。

您可以將兩組設定登錄為“個人設定”，然後將模式選擇開關切換到MY（我的設定模式），並且選擇[個人設定1]或[個人設定2]來啟用自訂設定。（ P.38）

如果要以當前的設定作為我的設定來登錄，請執行以下步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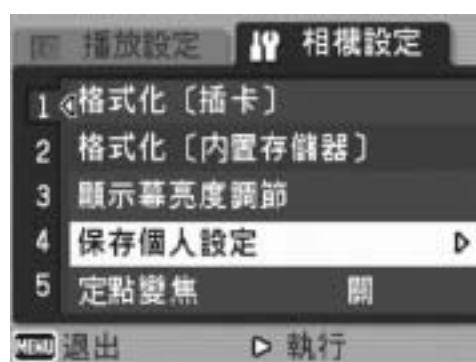
1 將相機設定變更為登錄我的設定。

2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3 按下▼按鈕選擇[保存個人設定]，然後按下▶按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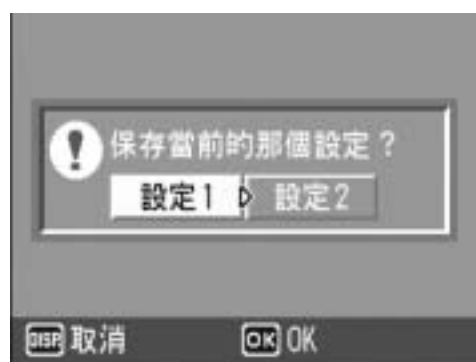
- 會顯示一個確認訊息。



4 選擇[設定1]或[設定2]並按下MENU/OK按鈕。

- 此時將登錄當前相機設定，然後畫面會返回到相機設定功能表。
- 不要登錄時，按下DISP.按鈕。

5 按一下MENU/OK按鈕。



5

更改相機設定

我的設定功能所保留的設定

圖像質量・尺寸

對焦

手動對焦中使用的焦距

測光方式

鮮明度

連拍

顏色的濃度

曝光補償

長時間曝光

附帶語音攝影

加印日期攝像

白平衡

ISO感光度

限制慢速快門速度

相機晃動校正

變焦位置

特寫

閃光燈

自拍

DISP.模式

放大攝影圖標

數位變焦圖像

定點變焦

副文件尺寸

記錄兩種尺寸

更改定點變焦設定（定點變焦）

定點變焦是指使用光學變焦時可以將焦距固定在以下7級（28、35、50、85、105、135、200mm，相當於35mm相機的焦距）中的任何一級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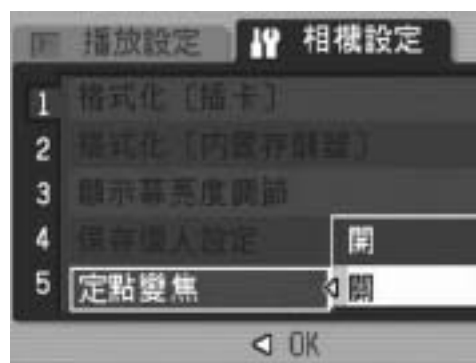
可用的設定

開（定點變焦開啟）

關（定點變焦關閉）*預設值

要設定定點變焦，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定點變焦]，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要點

選擇特寫模式時，定點變焦的焦距可以固定為七級中的任何一級（31、35、50、85、105、135與200mm，等同於35mm的相機）。

更改ISO自動提高設定（ISO自動提高設定）

您可以在攝影設定功能表的[ISO感光度]中改變[AUTO-HI]（自動高感光度設定）（ P.90）的ISO感光度上限。

可用的設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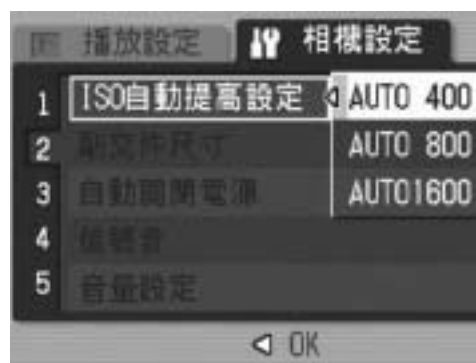
AUTO 400 *預設值

AUTO 800

AUTO 1600

要更改自動高感光度設定，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ISO自動提高設定]，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項目。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要點

使用高感光度拍攝的圖像可能具有較多的雜點。

更改記錄兩種尺寸的尺寸（副文件尺寸）

拍攝帶副文件的靜止圖像時（ P.94），您可以選擇與原始靜止圖像同時記錄的副文件的尺寸。

可用的設定

1280 [1M]

640 [VGA]

480

320 [QVGA] *預設值



注意

原始靜止圖像的[圖像質量・尺寸]設定為[F1280(1M)]或[N1280(1M)]且[副文件尺寸]設定為[1280(1M)]時，不會創建副文件。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94。

2

按下▼按鈕選擇[副文件尺寸]，然後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5

更改相機設定

更改自動關閉電源設定（自動關閉電源）

在設定時間內不進行相機按鈕的操作時，為了節電電源將自動關閉（自動關閉電源）。

預設情況下，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為1分鐘，此設定能夠更改。

可用的設定

關（自動關閉電源功能關閉）

1分 *預設值

5分

30分

要更改自動關閉電源功能設定，請執行以下步驟。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2 按下▼按鈕選擇[自動關閉電源]，然後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要點

- 若要在自動關閉電源功能關閉相機後繼續使用相機，請按下POWER按鈕再次開啟相機。您也可以按住▶（播放）按鈕一秒以上來開啟相機並將其置於播放模式。
- 相機連接到電腦或印表機時，自動關閉電源功能不起作用。
- 使用間隔攝像時，[自動關閉電源]設定無效，因此自動關閉電源功能不起作用。

更改信號音設定（信號音）

操作期間，相機會發出四種類型的聲音：開機聲音、快門音、對焦聲音以及信號音。

開機聲音：相機電源打開時發出的聲音。

快門音：按下快門按鈕時發出的聲音。

對焦聲音：當按下快門按鈕一半時，相機向被攝體對焦時的聲音。

信號音：錯誤音表示無法執行操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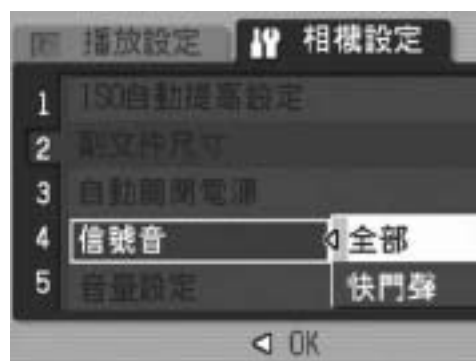
可用的設定

全部（全部信號音開啟）*預設值

快門聲（僅快門音和信號音）

要更改信號音設定，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信號音]，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5

更改相機設定

更改信號音音量（音量設定）

可以改變信號音音量。

可用的設定

□□□（靜音）

■□□（小）

■■□（中）*預設值

■■■（大）

要更改信號音音量，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音量設定]，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更改圖像確認時間（圖像確認時間）

按下快門按鈕後，剛拍攝的靜止圖像在畫面上顯示片刻以便確認。確認時間的預設值為0.5秒，此設定能夠更改。

可用的設定

關（不進行確認顯示）

0.5秒 *預設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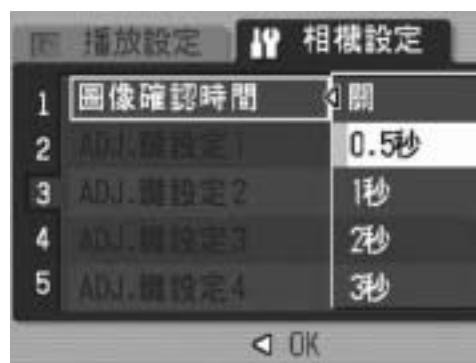
1秒

2秒

3秒

若要更改圖像確認時間，進行如下操作。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圖像確認時間]，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注意

當[圖像確認時間]設為0.5秒時，在圖像顯示的同時變焦欄等標記可能會一直顯示在顯示幕中。

指派功能至ADJ.按鈕（ADJ.鍵設定）

將功能指派給ADJ.按鈕時，您僅需較少的按鈕操作且無需顯示攝影設定功能表，便可顯示各種攝影設定畫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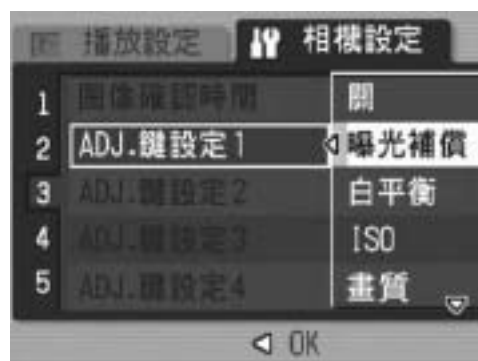
您可以使用[ADJ.鍵設定1]至[ADJ.鍵設定4]來指派通過按ADJ.按鈕來啟動的相機功能。

可用的設定		參照
關	*[ADJ.鍵設定4]的預設值	—
曝光補償	*[ADJ.鍵設定1]的預設值	P.86
白平衡	*[ADJ.鍵設定2]的預設值	P.87
ISO	*[ADJ.鍵設定3]的預設值	P.90
畫質（圖像質量・尺寸）		P.66
對焦		P.68
鮮明度		P.72
測光方式		P.71
連拍		P.73
包圍式曝光		P.78
附帶語音（附帶語音攝影）		P.84

5

若要將功能指派給[ADJ.鍵設定1]至[ADJ.鍵設定4]，請執行以下步驟。

-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按下▼按鈕選擇[ADJ.鍵設定1]、[ADJ.鍵設定2]、[ADJ.鍵設定3]或[ADJ.鍵設定4]，然後按下►按鈕。
-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要點

有關如何使用ADJ.按鈕的資訊，請參閱P.60。

改變AF輔助光設定（AF輔助光）

您可以設定在用自動對焦拍攝時是否使用AF輔助光。

當[AF輔助光]設為[開]時，AF輔助光在拍攝期間視需要亮起，並測量自動焦距。

要更改AF輔助光設定，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AF輔助光]，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設定項目。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要點

- 當[AF輔助光]設為[開]時，AF輔助光會在黑暗環境中拍攝時以及相機難以測量自動焦距時亮起。
- 當您在[AF輔助光]設為[開]的情況下完全按下快門按鈕時，即使在黑暗環境中拍攝，AF輔助光可能也不會亮起。

使用自動更改變焦（數位變焦圖像）

此功能允許您裁切和記錄拍攝的圖像。普通數位變焦是將圖像的一部分放大至設定的倍率。但是，自動更改變焦保存圖像的裁切部分，因此圖像質量不會下降。圖像的記錄尺寸根據自動更改變焦的倍率改變。

自動更改尺寸變焦僅可在[圖像質量・尺寸]設定為3072 × 2304時使用。（ P.66）

可用的設定

可用的設定	內容
一般	使用[圖像質量・尺寸]設定的圖像尺寸記錄圖像。
自動更改（自動更改）	自動更改圖像尺寸，然後記錄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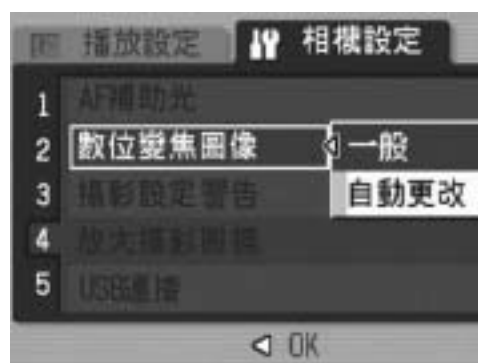
要點

[圖像質量・尺寸]設定為3072 × 2304以外的設定時，可以使用數位變焦。

變焦倍數和記錄的圖像尺寸

變焦倍數	7.1倍	7.1 × 1.2倍	7.1 × 1.5倍	7.1 × 2.4倍	7.1 × 4.8倍
圖像尺寸	3072 × 2304 (7M)	2592 × 1944 (5M)	2048 × 1536 (3M)	1280 × 960 (1M)	640 × 480 (VGA)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數位變焦圖像]，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自動更改]。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5 朝 [▲] (望遠) 方向持續撥動變焦桿，直至達到變焦欄上的最大倍數，然後立即鬆開變焦桿，最後再次朝 [▲] (望遠) 方向撥動變焦桿。

- 朝 [▲] (望遠) 再次撥動變焦桿將圖像尺寸改變一個等級且記錄圖像。
- 變焦欄上方會顯示記錄圖像使用的尺寸。



注意

使用連攝或場面模式設定為[斜度修正模式]時，此功能不可用。如果在這些情況下設定[自動更改]，則會使用數位變焦來代替。

顯示設定更改警告（攝影設定警告）

如果變更下列功能的初始設定，您可以將相機設定為該功能圖示閃爍，及相機開機後幾秒時，顯示與變更設定之功能相關的警告訊息。

白平衡、對焦、ISO感光度、曝光補償、長時間曝光

如果在圖示閃爍時操作相機按鈕，圖示停止閃爍並持續亮著。如果在顯示警告資訊時操作相機按鈕，資訊將消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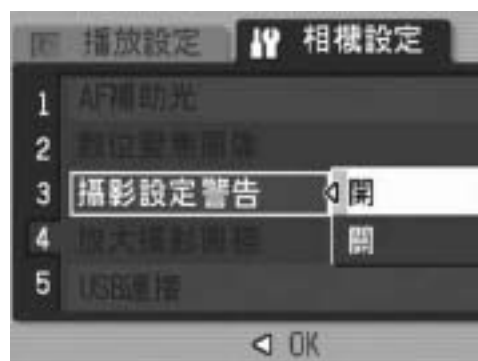
可用的設定

開（啟用警告）*預設值

關（禁用警告）

要設定更改警告，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攝影設定警告]，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放大圖標顯示（放大攝影圖標）

以下圖示以圖示顯示（ P.55）被放大顯示。

閃光燈、超微距攝影、自拍、白平衡、對焦、曝光補償、ISO感光度

當圖示放大時，不會顯示下列項目：

變焦欄／對焦欄、加印日期攝像、鮮明度、顏色的濃度

要在畫面上放大圖標，請執行以下步驟。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2 按下▼按鈕選擇[放大攝影圖標]，然後按下▶按鈕。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5

更改相機設定

更改USB設定（USB連接）

要使用軟體將圖像傳輸到電腦，請根據軟體更改[USB連接]設定。在相機設定功能表上將[USB連接]設定為[主儲存器]，使用USB連接線而不需安裝所提供的軟體或USB驅動程式就可以檢視相機中的檔案，及從相機中將檔案傳輸至電腦。

用於傳輸之軟體	[USB連接]設定
除了使用軟體外，電腦會將相機的SD記憶卡或內置存儲器識別為磁碟機。	主儲存器* *預設值
RICOH Gate La	主儲存器 *預設值 ／獨創* （可以使用任一設定。）
Auto Document Link	獨創
Caplio Transfer	獨創

* 對於Windows 98SE，請將[USB連接]設定為[獨創]。
設定為[獨創]時，可傳輸檔案的SDHC記憶卡的容量最大為4GB。



注意

- 將[USB連接]設定為[主儲存器]時，您無法刪除相機中的圖像。
- 通過主儲存器模式連接時，請勿從電腦格式化SD記憶卡或內置存儲器。請務必使用相機進行格式化。
- 在主儲存器模式下連接時，請務必在移除USB連接線之前停止連接。
- 在將圖像從插入相機中的SD記憶卡傳送至電腦時，如果未停止連接即斷開USB連接線，則將無法正確傳送文件。
同時，使用本相機無法將文件傳送至內置存儲器。

要更改USB設定，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USB連接]，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要點-----

有關如何使用USB連接線將相機圖像下載到電腦的資訊，請參閱P.160-165。

更改檔案名稱設定（插卡序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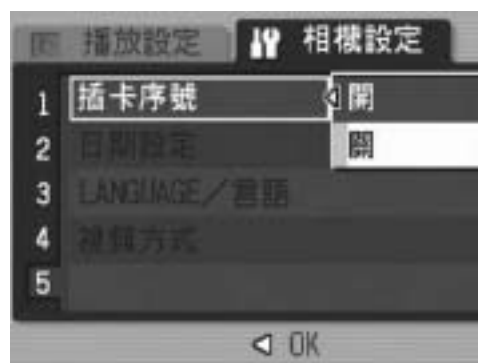
自動賦予已拍攝的圖像連續編號的檔案名，記錄在內置存儲器和SD記憶卡上。

更換SD記憶卡時，能夠將相機設定為接續上一記憶卡的編號。

可用的設定	
開（設為連續編號）	對已拍攝的靜止圖像自動賦予 R0010001.jpg 至 R9999999.jpg的“R”後7位數的連續號碼檔案名。使用此設定時，前後記憶卡之間的檔案編號連續。
關（不設為連續編號） *預設值	每個SD記憶卡中可指定的檔案編號是從RIMG0001.jpg到RIMG9999.jpg。 當檔案名稱達到RIMG9999時，記憶卡中就無法再記錄更多資料。

要改變檔案名稱設定，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插卡序號]，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下MENU/OK按鈕或◀按鈕，然後按下MENU/OK按鈕。





要點

- 當將資料記錄至內置存儲器時，會指定檔案的連續編號檔案名稱，就如同[插卡序號]設定為[關]時一樣。
- 使用RICOH Gate La (P.163) 將圖像傳輸到電腦時，傳輸的檔案會被重命名後保存。即使將[插卡序號]設為[開]，保存後的檔案名也為“RIMG****.jpg”（其中，****表示編號）。
- 當達到 RIMG9999 時，無法再保存更多的檔案。在此種情形下，將圖像資料從SD記憶卡移至電腦的記憶體或儲存媒體，接著將SD記憶卡格式化。

設定日期和時間（日期設定）

能夠在圖像上插入日期和時間進行攝影。
這裡說明從相機設定功能表設定日期／時間的方法。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日期設定]，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設定年、月、日與時間。

- 您可以按住 ▲▼ 按鈕來快速調高或調低設定。
- 按下◀▶按鈕可切換到下一個項目。



- 4 在[格式]中選擇日期與時間的格式。

- 5 檢查畫面資訊，然後按一下MENU/OK按鈕。

- 日期時間被設定，返回相機設定功能表。



- 6 按一下MENU/OK按鈕。



要點

- 電池取出後約1週，設定的日期、時間會丟失。此時，請重新設定。
- 為了保留日期與時間設定，必須裝入電量充足的電池，持續兩小時以上。

更改顯示語言（LANGUAGE/言語）

能夠更改畫面中的顯示語言。
預設值根據相機購買地的不同而異。

可用的設定

日本語（日文）

ENGLISH（英文）

DEUTSCH（德文）

FRANÇAIS（法文）

ITALIANO（義大利文）

ESPAÑOL（西班牙文）

簡体中文（簡體中文）

繁体中文

한국어（韓文）

更改顯示語言時，按以下進行操作。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LANGUAGE/言語]，然後按下▶按鈕。
 - 顯示語言顯示畫面。
- 3** 按下 ▲▼◀▶ 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一下MENU/OK按鈕。
 - 一旦設定好語言，畫面便會返回到相機設定功能表。
- 5** 按一下MENU/OK按鈕。



5

更改相機設定

更改電視機瀏覽時的播放方式（視頻方式）

用相機附帶的AV連接線將相機連接到電視機上，就可以在電視機的螢幕上觀看靜止圖像和動畫。（☞P.113）

與電視機等設備一起使用時，相機設定為NTSC視訊格式（用於北美和其他國家／地區）。與PAL格式（歐洲等國使用）設備連接時，先將相機設定為PAL格式後再進行連接。

預設值根據相機購買地的不同而異。

可用的設定

NTSC

PAL

要更改視頻格式，請執行以下步驟。

- 1** 顯示相機設定功能表。
 - 有關操作步驟，請參閱P.122。
- 2** 按下▼按鈕選擇[視頻方式]，然後按下▶按鈕。
- 3** 按下▲▼按鈕，選擇所需的設定。
- 4** 按下MENU/OK或◀按鈕。
 - 一旦設定好視頻格式，畫面便會返回到相機設定功能表。
- 5** 按一下MENU/OK按鈕。



6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根據電腦的作業系統，此處所顯示的圖像可能與顯示在電腦上的圖像不同。

用於Window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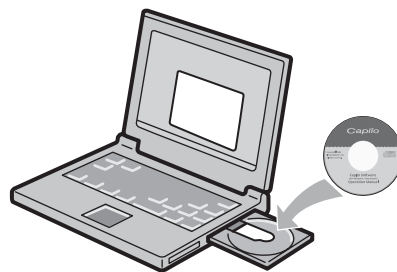
有關Macintosh的內容，請參閱P.166。

在從相機下載圖像到電腦之前，需要先安裝可傳輸圖像的軟體。
從相機中自動將圖像下載至電腦必須安裝軟體。



注意

請務必在將相機和電腦連接前安裝軟體。（☞P.153）



要點

- 當在相機設定功能表上將[USB連接]設定為[主儲存器]時，您可檢視相機中的檔案，而不必安裝附帶的軟體或USB驅動程式。（☞P.161）購買時，預設的是[主儲存器]。
- 關於圖像輸入電腦的方法，請參閱收錄在Caplio Software CD-ROM裡的“使用說明書（軟體篇）”。有關如何顯示“使用說明書（軟體篇）”的資訊，請參閱P.151。

使用Caplio Software CD-ROM

在CD-ROM驅動器中放入Caplio Software CD-ROM時，安裝程式畫面會自動出現。



項目名	內容	參照頁
軟體的安裝	使用此按鈕來安裝相機和圖像操作所必要的軟體。	P.153
安裝DeskTopBinder Lite	使用此按鈕來安裝相機和圖像操作所必要的軟體。	P.155
請參看使用說明書（軟體篇）	按一下顯示“使用說明書（軟體篇）”（PDF檔案）。	P.151
閱看CD-ROM的內容	按一下顯示包含於CD-ROM內的檔案。	P.151

按一下[軟體的安裝]時：（ P.153）

安裝以下軟體：

軟體名	Windows		說明
	XP	98	
RICOH Gate La	○	○	一次性下載圖像。
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	○	○	可以顯示或編輯拍攝的圖像，並創建VCD。
USB驅動程式	—	○	用來在將[USB連接]設定為[獨創]時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WIA驅動程式	○	—	用來在將[USB連接]設定為[獨創]時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XP：Windows XP

98：Windows 98SE/Me/2000



要點

本相機附帶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軟體，它允許您在電腦上顯示和編輯圖像。有關如何使用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的資訊，請參閱顯示的“說明”。

要了解有關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的最新資訊，請訪問Pixela Co., Ltd. 的網頁（<http://www.pixela.co.jp/oem/ricoh/e/index.html>）。

按一下[安裝DeskTopBinder Lite]時：（ P.155）

安裝以下軟體：

軟體名	Windows		說明
	XP	98	
DeskTopBinder Lite	○	○	用於管理工作文檔的軟體。 可使用監控文檔更新的Auto Document Link 將相機中的圖像下載到DeskTopBinder Lite。
USB驅動程式	○	○	用於連接相機和電腦。
WIA驅動程式	○	—	用於下載圖像。

XP: Windows XP

98: Windows 98SE/Me/2000



注意

DeskTopBinder Lite不相容Windows 98，但可相容Windows 98SE。



要點

- 有關DeskTopBinder Lite的詳細資訊，請參閱使用前必讀、入門指南、Auto Document Link指南和DeskTopBinder Lite附帶的幫助檔案。
- 有關Auto Document Link的詳細資訊，請參閱Auto Document Link指南。

按一下[請參看使用說明書（軟體編）]時：

可以顯示Caplio Software CD-ROM裡的“使用說明書（軟體編）”（PDF文件）。

已經在電腦裡安裝了Acrobat Reader軟體時，只要按一下[請參看使用說明書（軟體編）]就可以顯示。必須安裝Acrobat Reader才能檢視PDF檔案。（ P.157）

按一下[閱看CD-ROM的內容]時：

可以檢查CD-ROM裡的資料夾和檔案。CD-ROM裡除透過按一下[軟體的安裝]安裝的軟體以外，還有Acrobat Reader軟體。此軟體可以在Windows下使用。

有關安裝Acrobat Reader的資訊，請參閱P.157。



要點

- 關於Acrobat Reader的詳情，請參閱Acrobat Reader說明。
- 若要單獨安裝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請按兩下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資料夾中的“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exe”。
- 使用Windows 98SE時，務必將USB設定改為[獨創]。（ P.142）

使用Caplio Software CD-ROM的系統要求

使用Caplio Software CD-ROM，需要以下環境。
請通過您使用的電腦和電腦說明書等進行確認。

支援的作業系統	Windows 98 Second Edition Windows 2000 Professional Windows Me Windows XP Home Edition/Professional
CPU	Pentium III：500MHz或更快
記憶體	Windows 98SE：256MB或更大 Windows 2000：256MB或更大 Windows Me：256MB或更大 Windows XP：256MB或更大
安裝時的硬碟空間容量	Windows 98SE：160MB或更大 Windows 2000：160MB或更大 Windows Me：160MB或更大 Windows XP：160MB或更大
顯示器的解析度	1024 × 768像素或更高
顯示器的顯示色	65,000色以上
CD-ROM驅動器	能夠在上述電腦中使用的CD-ROM驅動器
USB埠	能夠在上述電腦中使用的USB埠



注意

- 進行過OS升級的電腦，USB機能可能無法正常運行，附送軟體對此將不支援。
- OS系統環境的變化，如修補程序和服務包的發行等原因，附送軟體可能會無法正常工作。
- 如果USB埠使用了擴展功能（如PCI匯流排等），那麼本相機不支援連接到該埠。
- 與集線器或其他USB裝置等組合使用時，可能會發生無法正常工作的情況。
- 處理動畫等資料量較大的檔案時，建議在記憶體容量較大的環境下進行。

安裝相機和圖像操作所必要的軟體

連接相機前，請在電腦上安裝所必要的軟體。



注意

- 當相機用USB連接線連接到電腦上時，請勿安裝軟體。
- 如果已經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顯示[尋找新增硬體精靈]畫面），只需按一下[取消]，斷開相機和電腦的連接線，然後繼續安裝。
- 如果已透過Caplio Software CD-ROM安裝了舊版本軟體，則會顯示一條訊息提示您在安裝新版本軟體前必須先移除舊版本軟體。安裝新版本軟體前，請按照訊息指示移除舊版本軟體。舊版本的功能仍可照常使用。
如果安裝了DU-10，則它會被Caplio Viewer（DU-10的升級版本）所替代。
如果在訊息顯示前已移除舊版本軟體，則即使安裝了新版本軟體，也不會安裝Caplio Viewer。（有關如何移除軟體的資訊，請參閱P.158。）
- 對Windows XP或Windows 2000，安裝軟體需要管理員許可權。
- Ricoh Gate La並非網路相容。作為單獨的應用程式使用。

此處以Windows XP畫面為例。

1 啟動電腦，把Caplio Software CD-ROM放進CD-ROM驅動器。

- 此時會自動出現安裝程式畫面。

2 按一下[軟體的安裝]。

- 稍後會顯示[選取安裝語言]畫面。

3 選擇語言，按一下[確定]按鈕。

- 會顯示[歡迎使用Caplio Software InstallShield Wizard]畫面。



4 按一下[下一步]。

- 會顯示[選擇目的地位置]畫面。



5 確認安裝路徑，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 顯示[選擇程式資料夾]畫面。



6 確認目的地位置，按一下[下一步]按鈕。

- 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安裝程式啟動。
按照螢幕上所顯示之訊息來安裝 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



- 當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安裝完畢時，顯示一對話框指示已安裝所有的軟體應用程式。



7 按一下[完成]按鈕。

8 重新啟動電腦。



要點

您可以移除軟體。(P.158)

安裝DeskTopBinder Lite

DeskTopBinder Lite用來管理工作文檔。除了數位相機拍攝的靜止圖像外，您可以管理各種文檔，包括掃描器輸入的文檔、使用各種應用程式創建的文檔以及圖像檔案。您也可以單個文檔中保存不同格式的檔案。

可使用監控文檔更新的Auto Document Link將從相機下載的圖像保存到DeskTopBinder Lite。



要點

有關如何使用DeskTopBinder Lite的資訊，請參閱使用指南、入門指南以及DeskTopBinder Lite - Auto Document Link指南，這些檔案隨DeskTopBinder Lite一起安裝。



注意

- 如果已經將相機連接到電腦上（顯示[尋找新增硬體精靈]畫面），只需按一下[取消]，斷開相機和電腦的連接線，然後繼續安裝。
- 對於Windows XP或Windows 2000，安裝軟體需要管理員許可權。
- 要使用DeskTopBinder Lite的Auto Document Link從相機下載圖像，請在安裝DeskTopBinder Lite前先安裝Caplio Software。（☞P.153）使用Auto Document Link需要使用Caplio Software附帶的驅動程式。
- 如果將[Caplio數位相機]設為Auto Document Link的監控目標，請在相機功能表上將[USB連接]設定為[獨創]。（☞P.142）

此處以Windows XP畫面為例。

1

啟動電腦，把Caplio Software CD-ROM放進CD-ROM驅動器。

- 此時會自動出現安裝程式畫面。



2 按一下[安裝 DeskTopBinder Lite]。

- 稍後將顯示[歡迎使用Caplio Software S InstallShield Wizard]畫面。

3 按一下[下一步]。

- 稍後顯示[選擇目的地位置]畫面。

4 確認安裝路徑，然後按一下[下一步]。

- 顯示[選擇程式資料夾]畫面。

5 選擇目的地位置，按一下[下一步]按鈕。

6 按一下[確定]。

7 按一下[DeskTopBinder Lite]。

- DeskTopBinder Lite安裝程式啟動。
- 按照畫面中顯示的訊息安裝DeskTopBinder Lite。
- 出現確認ID畫面時，按一下[確定]。



注意

- DeskTopBinder Lite無法與DeskTopBinder Lite、DeskTopBinder Professional 或Job Binding 的不同版本共存。安裝DeskTopBinder Lite前，請移除這些應用程式。DeskTopBinder Lite可以保存和繼續使用前一個應用程式中使用的資料。但是，如果前一個應用程式為DeskTopBinder Professional，則某些功能將無法繼續使用。
- 使用DeskTopBinder Lite的Auto Document Link從相機擷取圖像時，在[RICOH Gate La設定]功能表中選擇[選項設定]，在顯示的[選項設定]對話方塊中取消選取[USB連接時，進行自動儲存]。（請參閱“使用說明書（軟體編）”。）從相機擷取圖像之前，使用相機的[日期設定]選項設定日期和時間。（P.146）
- 如果開啟DeskTopBinder Lite的狀態下，關閉並重新開啟連接到電腦的相機，請在連接相機的狀態下重新啟動電腦。

在電腦上安裝其他軟體



注意

- 當相機用USB連接線連接到電腦上時，請勿安裝軟體。
- 對於Windows XP或Windows 2000，安裝軟體需要管理員許可權。

Acrobat Reader

Acrobat Reader是用於顯示使用說明書（PDF檔案）的軟體。如果電腦在Windows下運行，則可以安裝Acrobat Reader。如果電腦上已經安裝了Acrobat Reader，則不需要再安裝。

- 1** 打開電腦，將附送的Caplio Software CD-ROM放入CD-ROM驅動器。
 - 此時會自動出現安裝程式畫面。
- 2** 按一下[閱看CD-ROM的內容]。
 - CD-ROM中的檔案將列出。
- 3** 按兩下[Acrobat]資料夾。
- 4** 按兩下[Chinese_Traditional]資料夾。
- 5** 按兩下[ar505cht]（ar505cht.exe）。
- 6** 根據下面顯示的資訊安裝Acrobat Reader。



移除軟體



注意

- 對於Windows 2000/XP來說，移除軟體需要具有管理員權限。
- 如果正在使用其他程式且未保存資料，請在移除前保存資料並結束該程式。
- 如果同時安裝了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和DeskTopBinder Lite然後卸載了其中一個，相機與電腦的連接可能會無效。在這種情況下，請同時移除[Caplio Software]和[Caplio Software S]，然後只安裝所需的一個。

Caplio Softwar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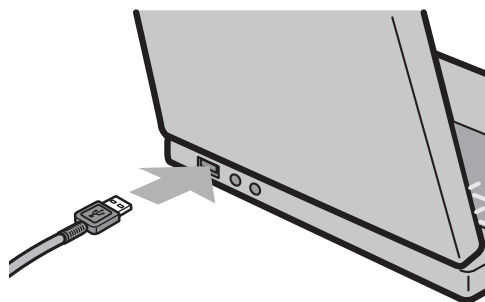
- 1** 按一下Windows工具列上的[開始]。
- 2** 選擇[設定]－[控制台]（XP[控制台]）。
- 3** 按兩下[新增／移除程式]圖示（或Windows XP中的[新增或移除程式]圖示）。
- 4** 選擇[Caplio Software]（如果已安裝DeskTopBinder Lite選擇[Caplio Software S]），然後按一下[變更／移除]。
- 5** 確認檔案刪除並按一下[OK]。
 - 出現[檢測到共用檔案]對話方塊。
- 6** 選中[不再顯示此訊息。]核取方塊，然後按一下[是]。
 - 開始移除軟體。移除結束時，關閉顯示的視窗。

- 1** 按一下Windows工具列上的[開始]。
- 2** 選擇[設定]－[控制台]（XP[控制台]）。
- 3** 按兩下[新增／移除程式]圖示（或Windows XP中的[新增或移除程式]圖示）。
- 4** 選擇[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然後按一下[變更／移除]。
- 5** 確認檔案刪除並按一下[OK]。
 - 開始移除軟體。移除結束時，關閉顯示的視窗。
- 6** 重新啟動電腦。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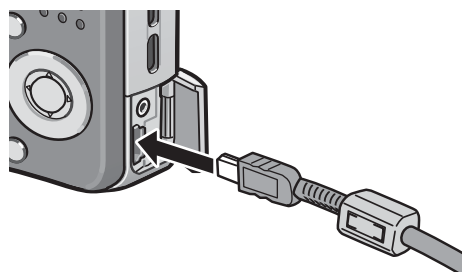
在電腦上安裝軟體之後，將相機連接到電腦。
根據使用的軟體，更改相機設定功能表上的[USB 連接]設定。
(☞ P.142)

- 1** 確認相機電源關閉。
- 2** 將 USB 連接線的一端連接到電腦的USB埠。



- 3** 將 USB 連接線連接到相機的 USB 連接埠。

- 開啟相機後，電腦會自動讀取所需的檔案。



- 4** RICOH Gate La啟動，並且自動開始傳輸圖像。

- 5** 完成圖像傳輸後，請斷開相機和電腦之間的連接。(☞ P.165)



要點

有關如何使用RICOH Gate La的詳情，請參閱附帶的CD-ROM中包含的“使用說明書（軟體篇）”（PDF檔案）。(☞ P.150)

在不使用Caplio軟體的情況下下載圖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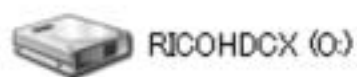
您可以無需使用軟體便可將相機中的圖像下載到電腦。

1 在相機設定功能表上，將 [USB 連接] 更改至 [主儲存器]。
( P.142)

2 確認相機電源關閉。

3 將附帶的USB連接線連接到電腦的USB埠。

4 將 USB 連接線連接到相機的 USB 連接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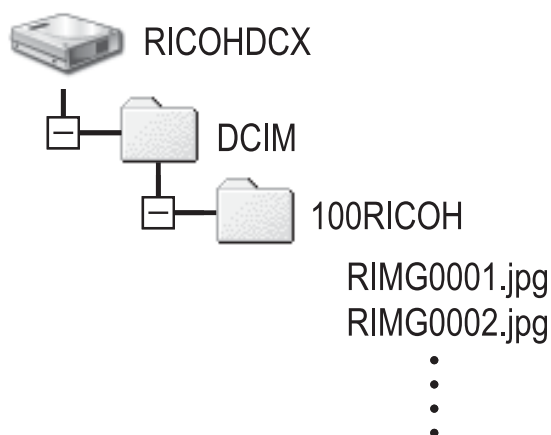


以Windows XP顯示的畫面為例

- 相機開啟。
- 電腦自動讀取必要的檔案，以將相機識別為驅動器。
- 在此預備步驟之後，相機作為驅動器顯示於[我的電腦]（Windows）或桌面（Macintosh）。

5 從顯示的驅動器上，拷貝檔案到想要的位置。

- 右圖顯示驅動器中的資料夾配置。
- 在驅動器名稱 [RICOHDCI] 下會顯示內置儲存器的內容。



以Windows XP顯示的畫面為例



注意

- 如果使用Windows 98SE，本相機的主儲存器模式不可用。設定為[獨創]。（ P.142）
- 請勿在圖像傳輸期間關閉相機或斷開USB連接線。
- 如果目的地已存在具有相同名稱的檔案，則將其覆寫。如果不希望將該檔案覆寫，則重新命名該檔案或將圖像傳輸至另一檔案夾。



要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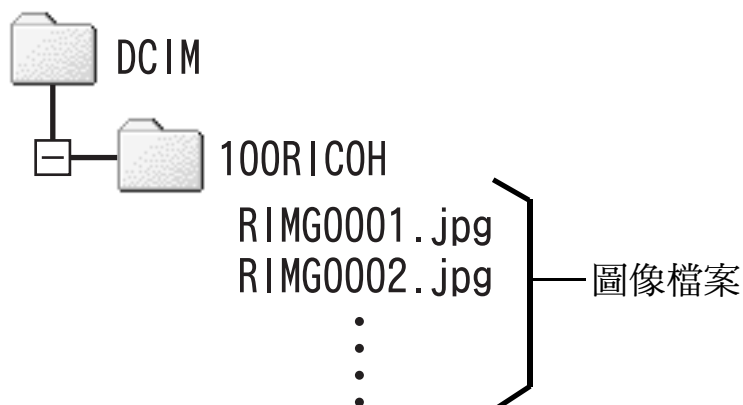
插入SD記憶卡時，顯示其檔案。否則，就會顯示內置存儲器的檔案。



從SD記憶卡下載圖像

可以通過PC卡插槽或卡片閱讀器從記憶卡下載圖像到電腦上。根據PC卡插槽或卡片閱讀器類型的不同，使用SD記憶卡時可能需要使用記憶卡轉換器。如果可以在PC卡插槽中使用SD記憶卡，則無需使用記憶卡轉換器。

- SD記憶卡中，圖像記錄在如圖所示的位置。



以Windows XP顯示的畫面為例

卡片閱讀器

這是連接到電腦上用於讀取卡片內容的一種裝置。除記憶卡轉換器類型以外，還有與各種類型插卡相容的卡片閱讀器，可以將SD記憶卡直接插入。

請使用與您的電腦作業系統相容且符合SD記憶卡尺寸的卡片閱讀器。

使用獨創的驅動程式下載圖像

初次連接相機和電腦

初次用USB連接線連接相機和電腦，會顯示[尋找新增硬體精靈]畫面。（Macintosh上不會顯示該畫面。）
此處以Windows XP畫面為例。

1 選擇[自動安裝軟體（建議選項）]。

2 在電腦的 CD-ROM 驅動器中插入 Caplio Software CD-ROM。

- WIA驅動程式自動開始安裝。如果當顯示[尋找新增硬體精靈]畫面時，電腦中已裝好CD-ROM，只需按一下[下一步]按鈕，開始安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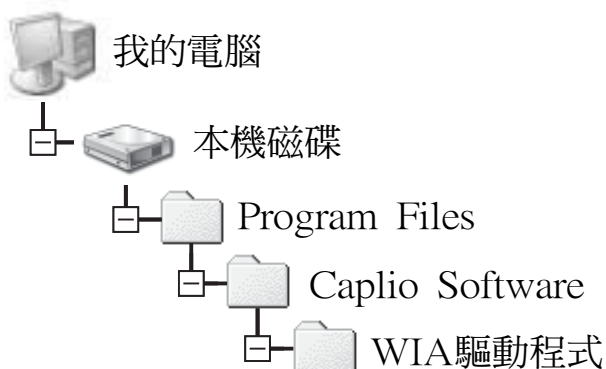
3 如果顯示隨後的畫面，請按一下[下一步]按鈕。

- 本產品在本公司已經過充分地測試且確保正確運行。



要點

預設狀態下，WIA驅動程式安裝在以下位置：
如果光碟不可用，則指定資料夾。



4 選擇[RICOH Gate La]，選取[永遠使用此程式來執行此動作]核取方塊，然後按一下[確定]。

- 要借助Windows XP的“掃描器和相機精靈”從相機下載圖像，請選擇[Microsoft掃描器和相機精靈]。
- 不選取[永遠使用此程式來執行此動作]核取方塊，則每次從相機裝載圖像時，都會顯示[Caplio R6]畫面，讓您選擇是使用[RICOH Gate La]還是使用[Microsoft掃描器和數位相機精靈]裝載。
- 如果您的電腦安裝了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並出現一條警告資訊，請參閱P.174。



要點

- 如果電腦識別不出相機，請移除軟體（ P.158）並再次安裝。
- 從相機下載圖像時，請在相機中裝入具有足夠電量的電池。
- 使用RICOH Gate La將圖像傳輸到電腦時，傳輸的檔案會被重命名後保存。

從電腦斷開與相機的连接

如果使用RICOH Gate La或[掃描器和相機精靈]下載圖像，請在下載後關閉相機，然後斷開USB連接線。

斷開相機和電腦的连接時，請執行以下操作。（所顯示的為Windows XP的範例。其他作業系統的用語有所不同，但是操作都相同。）

- 1** 按兩下工作列右端的[安全地移除硬體]圖示。
- 2** 選擇[USB Mass Storage Device]並按一下[停止]。
- 3** 確認選擇[USB Mass Storage Device]，按一下[確定]。
- 4** 按一下[關閉]。
- 5** 拔出USB連接線。



要點

- 如果未進行停用連接的操作即斷開USB連接，可能顯示“不安全的移除裝置”畫面。
- 在主儲存器模式下連接時，請務必在移除USB連接線之前停止連接。
- 在將圖像從插入相機中的SD記憶卡傳送至電腦時，如果未停止連接即斷開USB連接線，則將無法正確傳送文件。

用於Macintosh

有關用於Windows的內容，請參閱P.149。

- Mac OS 9.0至9.2.2
- Mac OS X 10.1.2至10.4.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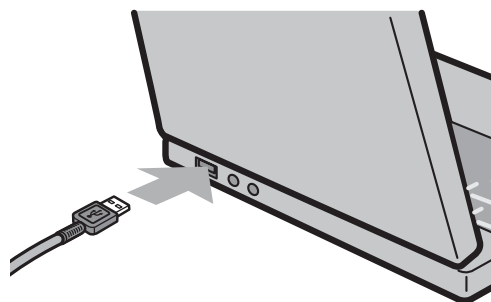
將圖像下載到電腦上



注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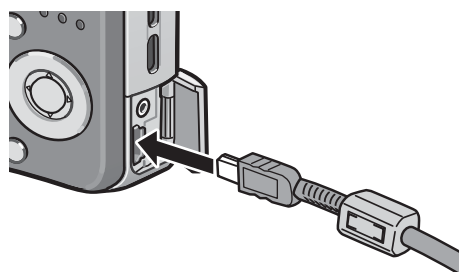
使用Mac OS 8.6 時，本相機的此功能不可用。

- 1** 在相機設定功能表上，將[USB連接]設定為[主儲存器]。
- 2** 確認相機電源關閉。
- 3** 將附帶的 USB 連接線連接到電腦的USB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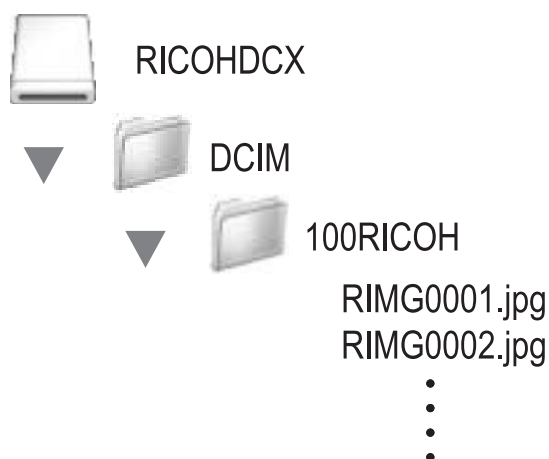
- 4** 將 USB 連接線連接到相機的 USB 連接埠。

- 相機開啟。
- 電腦自動讀取必要的檔案，以將相機識別為驅動器。
- 在此預備步驟之後，相機作為驅動器顯示於桌面。



5 從顯示的驅動器上，拷貝檔案到想要的位置。

- 下圖顯示驅動器中的資料夾配置。
- 在驅動器名稱 [RICOHDCI] 下會顯示內置存儲器的內容。



從電腦斷開與相機的连接

1 將顯示的磁碟機或磁碟區圖標拖曳至“垃圾桶”。

- 如果顯示提示您輸入管理者密碼的畫面，請輸入密碼。

2 拔出USB連接線。



要點

- 也可以按一下Mac OS 9[特別功能]功能表或Mac OS X[檔案]功能表中的[退出]取消連接。
- 如果未進行停用連接的操作即斷開USB連接，可能顯示“不安全的移除裝置”畫面。
- 在主儲存器模式下連接時，請務必在移除USB連接線之前停止連接。
- 在將圖像從插入相機中的SD記憶卡傳送至電腦時，如果未停止連接即斷開USB連接線，則將無法正確傳送文件。

故障檢修

錯誤訊息

液晶顯示幕上顯示錯誤訊息時、請用以下方法進行處置。

錯誤訊息	處置方法	參照頁
請插入插卡	未安裝卡。請安裝卡。	P.24
請設定日期	未設定日期。請設定日期。	P.146
文件號碼超出	圖像的檔案編號超過限制。使用其他記憶卡。	P.144
文件無法顯示	相機無法顯示的檔案。請使用電腦確認並刪除檔案。	—
容量不足，要複製嗎？	卡的容量不足，不能複製所有的檔案。使用其他記憶卡。	P.21
處於受保護狀態	正在刪除被保護的檔案。	P.102
此卡禁止寫入。	記憶卡“已鎖（寫保護）”。解除鎖定記憶卡。	P.21
無法設定列印的文件。	是不能進行列印設定的檔案（動畫等）。	—
容量不足	不能記錄檔案。請刪除檔案或進行格式化，確保空閒容量。	P.51 P.124 P.125
	圖像的列印指定張數超過限制。請選擇某一圖像、張數設定為0。	—
請對內置存儲器格式化。	您必須格式化內置存儲器。	P.125
請對插卡格式化。	卡未格式化。使用本相機格式化插卡。	P.124
此插卡無法使用。	重新格式化該插卡。如果這樣仍然顯示錯誤訊息，卡可能損壞了。請勿使用該卡。	P.124
正在寫入存儲器	正在將檔案寫入記憶體。請等候直到寫入完成。	—
沒有文件	沒有能夠播放的檔案。	—
無法記錄	剩餘的可拍攝張數為0。請更換插卡或確保內置存儲器有空閒容量。	P.21
沒有文件可以恢復。	沒有文件可以恢復。	P.112

關於電源

問題	原因	解決方案	參照頁
無法開啟相機。	未安裝電池或已經耗盡。	正確裝入可充電電池，或在需要時對電池充電。	P.24 P.23
	使用了不能使用的電池（鎂乾電池或其他電池）。	請使用專用的可充電電池。切勿使用任何其他電池。	P.20
	自動關閉電源功能關閉了相機。	開啟相機。	P.26
	電池以錯誤的方向裝入。	請正確安裝。	P.24
相機在使用中關機。	因無任何操作，進入自動關閉電源狀態。	開啟相機。	P.26
	電池已經耗盡。	請為充電電池充電。	P.23
	使用了不能使用的電池（鎂乾電池或其他電池）。	請更換成可以使用的電池。切勿使用任何其他電池。	P.20
無法關閉相機。	相機故障。	取出電池，然後再重新裝入。	P.24
電池已經完全充滿電，但是： • 顯示指示電量不足的標記。 • 相機關閉。	使用了不能使用的電池（鎂乾電池或其他電池）。	請更換成可以使用的電池。切勿使用任何其他電池。	P.20
不能進行電池充電。	電池已達到使用壽命的期限。	更換新電池。	P.24
電池消耗過快。	在溫度極高或極低的環境中使用。	—	—
	許多在暗處或其他地點的拍攝都需要另外使用閃光燈。	—	—

問題	原因	解決方案	參照頁
按下快門按鈕也不能攝影。	電池電量用完。	請為充電電池充電。	P.23
	相機未開機或不處於拍攝模式下。	按POWER按鈕開啟相機，或按  (播放) 按鈕選擇拍攝模式。	P.26 P.46
	相機處於播放模式。	按下  (播放) 按鈕選擇拍攝模式。	—
	未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完全按下快門按鈕。	P.31 P.32
	SD記憶卡未格式化。	請對卡進行格式化。	P.124
	SD記憶卡已滿。	安裝新卡或刪除不要的檔案。	P.24 P.51
	SD記憶卡已達到使用壽命的期限。	裝入新的SD記憶卡。	P.24
	閃光燈正在充電。	請等待，直至閃光燈模式標記停止閃爍。	P.37
	SD記憶卡已鎖定。	解除鎖定記憶卡。	P.21
	SD記憶卡的接觸面有髒污。	用乾淨的軟布擦拭。	—
無法檢視拍攝的圖像。	圖像確認時間過短。	圖像確認時間延長。	P.135
液晶顯示幕無圖像。	未打開電源或液晶顯示幕太暗。	打開相機，或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	P.26 P.126
	VIDEO/AV 連接線處於連接狀態。	拔下VIDEO/AV連接線。	P.113
	畫面顯示置於同步顯示模式。	按下DISP.按鈕，變更顯示。	P.55
雖然已將相機設定為自動對焦，但是仍然無法對焦。	鏡頭或AF窗髒污。	用乾淨的軟布擦拭。	P.14
	被攝體不在攝影範圍框的中央。	預對焦攝影。	P.32
	難以對焦被攝體。	預對焦或手動對焦攝影。	P.32 P.69
照片模糊。	按下快門按鈕時，相機微動。	讓手肘靠住您的身體，握住相機。 使用三腳架。 使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	P.29 P.93
	在昏暗處（室內等）進行攝影時，快門速度變慢，手容易抖動。	使用閃光燈。 調高ISO感光度。 使用相機晃動校正功能。	P.37 P.90 P.93

問題	原因	解決方案	參照頁
閃光燈不閃光或閃光燈不能充電。	下列情況下不能使用閃光燈： • 當設定白平衡包圍式曝光時 • 連續拍攝模式下 • 動畫模式 在場面模式中，預設是停用閃光燈。	使用閃光燈攝影時，改變設定或模式。	P.37 P.79 P.73 P.96 P.182
	閃光燈設定為禁止閃光。	使用⚡（閃光燈）按鈕來解除禁止閃光。	P.37
	電池已經耗盡。	請為充電電池充電。	P.23
閃光燈閃光但圖像灰暗。	至被攝體的距離，望遠時超過約2.0m，廣角時超過約3.0m。	接近被攝體進行攝影。	P.37
	較黑的被攝體。	修正曝光值。（曝光補償也可改變閃光燈的亮度。）	P.86
圖像過亮。	閃光燈的光量不適。	稍微移開與被攝體的距離，或以其他光源照射被攝體，而不使用閃光燈。	P.37
	被攝體過度曝光。	修正曝光值。 解除曝光時間。	P.86 P.81
	液晶顯示幕的亮度不正常。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	P.126
圖像過暗。	在黑暗處拍攝，且設定為禁止閃光。	使用⚡（閃光燈）按鈕來解除禁止閃光。	P.37
	被攝體曝光不足。	修正曝光值。 設定長曝光時間。	P.86 P.81
	液晶顯示幕的亮度不正常。	調整液晶顯示幕的亮度。	P.126
圖像色調不自然。	圖像是在白平衡難以調整的狀態下攝影的。	在被攝體中加入白色系物體，或使用自動模式以外的白平衡。	P.87
螢幕上不顯示日期等記錄資訊。	螢幕顯示功能設為不顯示。	按下DISP.按鈕，變更顯示。	P.55
AF工作中，液晶顯示幕的亮度變化。	自動對焦範圍和周圍的亮度存在差異時或在黑暗環境中使用。	這是正常的。	—
縱向出現拖尾圖像。	當拍攝光亮的被攝體時會發生這種現象。這稱為拖尾現象。	這是正常的。	—

問題	原因	解決方案	參照頁
不能播放或不出現播放畫面。	相機未進入播放模式。	按下  (播放) 按鈕。	P.46
	VIDEO/AV 連接線連接不正確。	重新正確連接。	P.113
	視頻方式設定錯誤。	將它設定為正確的格式。	P.148
SD 記憶卡中的內容不能播放，或播放畫面不顯示。	未安裝 SD 記憶卡或安裝了無圖像記錄的 SD 記憶卡。	安裝有記錄圖像的卡片。	P.24
	您播放未在本機中格式化的 SD 記憶卡。	安裝已格式化且使用此裝置錄製的記憶卡。	P.24 P.124
	您播放了未正常記錄的 SD 記憶卡。	安裝正常記錄的卡片。	—
	SD 記憶卡的接觸面有髒污。	用乾淨的軟布擦拭。	—
	使用中的 SD 記憶卡出現異常。	播放其他記憶卡的圖像，而如果記憶卡沒有問題，表示相機也沒有問題。卡片可能發生異常，請勿使用該卡。	—
液晶顯示幕關閉。	電池已經耗盡。	請為充電電池充電。	P.23
	因無任何操作，進入自動關閉電源狀態。	開啟相機。	P.26
不能刪除檔案。	檔案已保護。	解除檔案保護。	P.102
	SD 記憶卡已鎖定。	解除鎖定記憶卡。	P.21
無法格式化 SD 記憶卡。	SD 記憶卡已鎖定。	解除鎖定記憶卡。	P.21

其他問題

問題	原因	解決方案	參照頁
無法安裝 SD 記憶卡。	卡片插入方向錯誤。	請正確安裝。	P.24
當按下按鈕時，相機無法操作。	電池已經耗盡。	請為充電電池充電。	P.23
	相機故障。	按下 POWER 按鈕將相機電源關閉，然後按下 POWER 按鈕再次開啟相機電源。	P.26
		取出電池，然後再重新裝入。	P.24
日期不正確。	沒有設定正確的日期和時間。	設定正確的日期時間。	P.146
設定的日期消失。	電池已取出。	如果已經將電池取出約一星期，日期設定將遺失。請再次重新設定。	P.146
自動關閉電源無動作。	自動關閉電源處於[關]狀態。	設定自動關閉電源時間。	P.132
聽不到信號音。	信號音已關閉。	使用[音量設定]將音量設定為靜音以外的設定。	P.134
電視機無圖像。	視頻方式設定錯誤。	將它設定為正確的格式。	P.148
	沒有連接AV連接線。	重新正確連接AV連接線。	P.113
	電視沒有正確設定為視頻輸入。	檢查電視是否正確設定為視頻輸入。	—

有關軟體的詳情，請參閱“使用說明書（軟體篇）”（PDF檔案）。

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下的警告資訊

如果在裝有Windows XP Service Pack 2的電腦上使用理光數位相機的軟體，在啟動軟體或連接USB時可能會出現以下警告資訊。請記住這一點，並參閱以下內容：

當顯示此警告訊息時：

- 1 確認資訊畫面上的資訊並證實程式來源安全，然後按一下[解除封鎖]按鈕。



注意

如果無法識辨程式，應該將其封鎖，因為程式可能含有病毒。按一下[保持封鎖]按鈕以防止程式連線到網路。

如果按一下[保持封鎖]按鈕：

請按以下步驟查看Windows防火牆設置。

- 1 按一下[開始]，然後按一下[控制台]。
- 2 按兩下[Windows防火牆]。
 - 如果沒有顯示 [Windows 防火牆]，請按一下視窗左上方[切換到傳統檢視]。



Windows 防火
牆

- 3** 按一下[例外]標籤。
- 4** 確認軟體位於[程式和服務]。
- 5** 按一下[新增程式]按鈕新增使用網路的軟體。



如果按一下[稍後詢問我]按鈕：

每次啟動程式時，會顯示[Windows 安全性警示]對話方塊。此時可以選擇[解除封鎖]。

規格

總體

視頻信號格式	NTSC、PAL
電源電壓	可充電電池DB-70 (3.6V) × 1
外形尺寸 (寬) × (高) × (深)	99.6 × 55.0 × 23.3 (最薄部分20.6) mm (不含突起部)
重量	相機主機：約135g (不包括電池、腕繩) 附件：約26g (電池、腕繩)
三腳架孔形	1/4-20UNC
操作濕度範圍	0°C至40°C
操作濕度範圍	85%或以下
保存溫度範圍	-20°C至60°C

相機部分

像素	總共741萬像素 (有效像素724萬)、1/2.5寸原色CCD
鏡頭	
鏡頭	7.1倍光學變焦 光圈：F3.3 (廣角) 至5.2 (望遠)
焦距	4.6至33mm (等同於35mm相機的28到200mm)
攝影距離	約0.3m至∞ (廣角) 或1.0m至∞ (望遠)
超微距攝影距離	約0.01m至∞ (廣角)、0.25m至∞ (望遠) 或0.01m至∞ (變焦特寫模式)
數位變焦	4.8倍
顯示幕顯示部	
螢幕尺寸	2.7"
種類	通透型低溫TFT液晶
像素數	約230,000
白平衡	AUTO/固定 (室外、陰天、白熾燈、白熾燈2、熒光燈、手動設定)
曝光補償	
測光感光度分佈	多點測光 (256分割)、中央重點測光、定點測光
曝光補償	手動曝光補償±2.0EV (1/3EV單位)
測光方式	TTL-CCD測光方式
閃光燈AE	有 (日光同步：開)
快門速度	靜止圖像：8、4、2、1至1/2000秒；動畫：1/30至1/2000秒
ISO感光度 (標準感度輸出)	AUTO、AUTO-HI、ISO 64/ISO 100/ISO 200/ISO 400/ ISO 800/ISO 1600

距離調節	
AF方式	一般攝影：CCD方式、特寫：CCD方式
AF測距範圍	一般：約0.3m至 ∞ 、特寫：約0.01m至 ∞
內置閃光燈	
方式	自動校正光圈和預閃方式
攝影距離	約0.2至3.0m（廣角）、約0.25至2.0m（望遠） （ISO：AUTO）
操作模式	禁止閃光／AUTO／減輕紅眼／強制閃光／柔軟閃光／慢速同步
資料保持時間	約1週

圖像資料記錄／播放部分

像素	
靜止圖像	3072 × 2304、3072 × 2048、2592 × 1944、2048 × 1536、1280 × 960、640 × 480
文字	3072 × 2304、2048 × 1536
動畫	640 × 480、320 × 240、160 × 120
檔案格式	
靜止圖像	JPEG（Exif Ver.2.21）
文字	JPEG（Exif Ver.2.21）
動畫	AVI（基於Open DML Motion JPEG格式）
聲音	WAV（Exif Ver.2.21 μ law）
相機檔案系統標準	DCF（“相機檔案系統設計規則”、是一項JEITA標準）
壓縮格式	基於JPEG相容格式（靜止圖像、動畫）
圖像尺寸	
3072 × 2304	N：約1478KB／畫面、F：約2567KB／畫面
3072 × 2048	F：約2284KB／畫面
2592 × 1944	N：約1060KB／畫面、F：約1835KB／畫面
2048 × 1536	N：約672KB／畫面、F：約1317KB／畫面
1280 × 960	N：約356KB／畫面、F：約686KB／畫面
640 × 480	N：約83KB／畫面

輸入／輸出連接埠

視頻輸出	1.0Vp-p（75T）
USB連接埠	USB2.0高速版（Mini B連接線）

錄製與播放用的記憶卡

記憶卡種類	SD記憶卡、SDHC記憶卡、多媒體卡
-------	--------------------

內置存儲器／SD記憶卡能夠記錄的張數

以下表格表示在不同圖像尺寸和圖像質量設定下，在內置存儲器和SD記憶卡上可記錄的近似圖像張數。

模式	圖像質量	圖像尺寸	內置存儲器	64MB	128MB	256MB	512MB	1GB	2GB
靜止圖像	F	3072 × 2304	19	22	44	88	178	343	698
	N	3072 × 2304	34	37	76	152	308	592	1205
	F	3072 × 2048	22	24	49	99	200	385	778
	F	2592 × 1944	27	30	62	123	249	479	975
	N	2592 × 1944	47	53	107	213	430	828	1661
	F	2048 × 1536	38	43	87	173	349	671	1366
	N	2048 × 1536	74	83	169	338	682	1313	2671
	F	1280 × 960	70	78	158	317	640	1232	2457
	N	1280 × 960	133	147	300	599	1208	2323	4726
	N	640 × 480	580	644	1303	2598	5236	10071	20476
文字		3072 × 2304	34	37	76	152	308	592	1205
		2048 × 1536	74	83	169	338	682	1313	2671
動畫	640 × 480 15張／秒		51秒	57秒	1分 56秒	3分 51秒	7分 46秒	14分 57秒	30分 24秒
	640 × 480 30張／秒		26秒	28秒	58秒	1分 56秒	3分 55秒	7分 31秒	15分 19秒
	320 × 240 15張／秒		2分 40秒	2分 58秒	5分 59秒	11分 57秒	24分 5秒	46分 19秒	94分 11秒
	320 × 240 30張／秒		1分 22秒	1分 31秒	3分 4秒	6分 7秒	12分 19秒	23分 42秒	48分 13秒
	160 × 120 15張／秒		9分 23秒	10分 25秒	21分 3秒	41分 58秒	84分 33秒	162分 36秒	330分 42秒
	160 × 120 30張／秒		5分 6秒	5分 40秒	11分 27秒	22分 50秒	46分 1秒	88分 31秒	180分 2秒



要點

- 由於被攝體不同，液晶顯示幕上顯示的剩餘的可拍攝張數可能與實際可拍攝的張數不同。
- 動畫的記錄時間可能會因記錄位置（內置存儲器或SD記憶卡）的容量、拍攝條件以及SD記憶卡的類型和製造商而異。
- 進行長時間拍攝時建議使用高速記憶卡。

關於另售部件

Caplio R6使能夠用下述選用配件（另售）。

項目	型號	備註
可充電電池	DB-70	供本相機使用的可充電電池。
電池充電器	BJ-7	用於對可充電電池（DB-70）進行充電。
軟袋	SC-70	用於存放相機。

當相機關機時會還原成預設值的功能

關閉電源可能會將某些功能設置恢復為預設值。

下列表格顯示相機關機時，是否會重設為預設值的功能。

○：保存設定 ×：恢復設定

功能表	功能		預設設定
攝影設定	圖像質量・尺寸	○	N3072(7M)
	對焦	○	多畫面AF
	測光方式	○	多畫面
	鮮明度	○	標準
	連拍	×	關
	顏色的濃度	○	標準
	包圍式曝光	×	關
	長時間曝光	○	關
	間隔攝像	×	0秒
	附帶語音攝影	×	關
	加印日期攝像	○	關
	曝光補償	○	0.0
	白平衡	○	AUTO
	ISO感光度	○	AUTO
	限制慢速快門速度	○	1/8秒
	相機晃動校正	○	開
	超微距攝影	×	特寫 關
	閃光燈	○	禁止閃光
	自拍	×	關閉自拍
	最大亮度	○	—
	文字濃度（文字）	○	普通
	尺寸（文字）	○	2048(3M)
	動畫尺寸（動畫模式）	○	320
	幀速率	○	30張／秒
	記錄兩種尺寸	○	關
播放設定	音量設定	○	—

○：保存設定 ×：恢復設定

功能表	功能		預設設定
相機設定	顯示幕亮度調節	○	—
	保存個人設定	○	—
	定點變焦	○	關
	ISO自動提高設定	○	AUTO 400
	副文件尺寸	○	320
	自動關閉電源	○	1分
	信號音	○	全部
	音量設定	○	■ ■ □ (中)
	圖像確認時間	○	0.5秒
	ADJ.鍵設定1	○	曝光補償
	ADJ.鍵設定2		白平衡
	ADJ.鍵設定3		ISO
	ADJ.鍵設定4		關
	AF補助光	○	開
	數位變焦圖像	○	標準
	攝影設定警告	○	開
	放大攝影圖標	○	關
	USB連接	○	主儲存器
	插卡序號	○	關
	日期設定	○	—
	LANGUAGE/言語	○	*
	視頻方式	○	*

* 預設值根據相機購買地的不同而異。

有關場面模式

視場面模式而定，在一般拍攝模式下的功能操作可能會不同。請參閱下列表格。

場面模式	閃光燈	超微距攝影
肖像	初始值：禁止閃光	不能
面孔	初始值：禁止閃光	不能
運動	初始值：禁止閃光	不能
遠景	固定至[禁止閃光]	不能
夜景	禁用[強制閃光]	不能
	初始值：AUTO	
高感光度	初始值：禁止閃光	能
變焦特寫	初始值：禁止閃光	僅超微距攝影
黑白	初始值：禁止閃光	能
棕色	初始值：禁止閃光	能
斜度修正模式	初始值：禁止閃光	能
文字	初始值：禁止閃光	能
動畫	—	能

不同場面模式下的攝影設定功能表

設定項目	肖像	面孔	運動	遠景	夜景	高感光度	變焦特寫	黑白	棕色	斜度修正模式	文字	動畫	參照頁
圖像質量・尺寸	○	○	○	○	○	○	○	○	○	○	—	○	P.66
文字濃度	—	—	—	—	—	—	—	—	—	—	○	—	P.61
尺寸	—	—	—	—	—	—	—	—	—	—	○	—	P.66
幀速率	—	—	—	—	—	—	—	—	—	—	—	○	P.97
對焦	○	—	○	—	○	○	○	○	○	○	—	○	P.68
測光方式	—	—	—	—	—	—	○	—	—	○	—	—	P.71
鮮明度	—	—	—	—	—	—	○	—	—	○	—	—	P.72
連拍	—	—	—	—	—	—	○	—	—	—	—	—	P.73
顏色的濃度	—	—	—	—	—	—	○	—	—	○	—	—	P.77
包圍式曝光	—	—	—	—	—	—	○	—	—	—	—	—	P.78
長時間曝光	—	—	—	—	—	—	○	—	—	—	—	—	P.81
附帶語音攝影	○	○	○	○	○	○	○	○	○	○	○	—	P.84
加印日期攝像	○	○	○	○	○	○	○	○	○	○	○	—	P.85
曝光補償	○	○	○	○	○	○	○	○	○	○	—	—	P.86
白平衡	○	—	○	○	○	○	○	—	—	○	—	○	P.87
ISO感光度	—	○	—	—	—	—	○	—	—	○	—	—	P.90
限制慢速快門速度	○	○	○	○	○	○	○	○	○	○	○	—	P.92
記錄兩種尺寸	○	○	○	○	○	○	○	○	○	—	○	—	P.94
相機晃動校正	○	○	○	○	○	○	○	○	○	○	○	—	P.93

○ 可用；— 不可用

有關選項的詳情，請參閱P.63。

在海外使用時

關於保固證

此產品係製造以用於購買時的國家。保固僅在購買地有效。
在海外使用時，萬一出現故障、問題時，關於在當地的售後服務及相關費用不負責任，敬請諒解。

在其他地區的電視中播放

能夠在包含視頻輸入連接埠的電視機（或顯示幕）上播放。請使用附帶的AV連接線。
本機對於電視機的NTSC和PAL方式。設定相機上的視訊格式，來符合您正在使用之電視的視訊格式。
赴海外時，請在確認當地視頻方式之後進行使用。

使用注意事項

使用注意事項

- 本產品僅供在購買地所在國使用，保固證也僅在該國有效。
- 萬一在國外發生故障或出現問題時，請與當地的售後服務站進行聯系。
- 請避免相機掉落在地上或與其他物品碰撞。
- 連續閃光會使閃光燈的發光組件發熱。如非必要，請勿連續閃光。
- 請勿觸摸閃光燈並使異物遠離發光組件。否則會導致灼傷和火災。
- 請勿靠近眼睛使用閃光燈。否則可能損傷視力（特別是嬰幼兒）。
- 請勿靠近機動車駕駛員使用閃光燈，以防止發生交通事故。
- 長時間使用相機後電池會發熱。使用後立即觸碰電池，可能會灼傷手指。
- 液晶顯示幕暴露在陽光下，螢幕上顯示的圖像看起來好像被洗去，因而無法瀏覽。
- 液晶顯示幕中的部分或全部像素不能保持連續發光。這一特性使顯示幕不能始終保持高亮度。這並非故障。
- 請勿用力按壓液晶顯示幕表面。
- 攜帶相機時避免與其他物體碰撞。
- 在溫度突然變化的環境中，相機可能會結露（產生小水滴），使玻璃表面起霧或使相機發生故障。溫度突然變化時，把相機放入塑料包袋或其他能儘量減緩溫度變化的包袋中。直至相機溫度與環境溫度的差異足夠小時，再取出相機。
- 為防止出現故障，請勿使用尖細的東西插麥克風和揚聲器的孔。



容易結霧的狀態：

- 移動至溫度差較大的地方時。
- 多濕氣時。
- 直接受冷氣或熱氣時。

關於維護和保管

關於維護

- 注意，鏡頭附上指紋和污漬，可能導致畫面質量下降。
- 鏡頭附上垃圾和污漬時，請勿用手直接觸摸，請用市售的吹氣式除塵器吹飛，或用軟布輕輕擦拭。
- 在海邊和使用藥品的地方使用後，請特別留心擦拭。
- 萬一相機出現問題時，請向理光修理接待中心諮詢。
- 本相機存在高電壓回路非常危險，因而絕對不可自己拆卸。
- 請勿接觸稀釋劑，揮發油及殺蟲劑等揮發性物質。可能導致變質，或塗料剝落。
- 液晶顯示幕的表面，容易劃傷、請勿與硬物發生磨擦。
- 請用蘸有少量市售的液晶顯示幕清潔劑的軟布輕輕擦拭液晶顯示幕表面。

關於使用和保管

- 因可能導致相機故障，請避免在以下場所使用或保管相機。
 - 高溫多濕，或濕度、溫度變化劇烈的場所。
 - 沙、灰塵、塵埃多的場所。
 - 震動劇烈的場所。
 - 長時間和防蟲劑等藥品及橡膠、塑膠製品等接觸的場所。
 - 產生強磁場的場所（在液晶顯示幕、變壓器和磁鐵等附近）。
- 如果準備長時間不使用相機，請取出電池。

維護時的注意事項

1. 請務必關閉電源。

關於售後服務

1. 萬一本產品出現故障時，因為在保固證上記載的保修期內免費進行修理，請和理光修理接待中心或銷售商家聯繫。另外，造訪理光修理接待中心產生的諸項費用由用戶負擔。
2. 下列情況下，即使在保修期內，也不在免費修理之列。
 - ① 和使用說明書記載的使用方法不同的使用而導致的故障。
 - ② 在使用說明書記載的本公司指定修理處以外的場所進行修理、改造、分解清洗等而產生的故障。
 - ③ 火災、天災、地理變化、閃電、異常電壓等導致的故障。
 - ④ 保管上的不完善（“使用說明書（相機・導入篇）”中所述）、電池等的液漏、發黴，以及其他相機保管不完善而導致的故障。
 - ⑤ 浸（灌）水、浸入酒類或其他飲料、混入沙（泥）、撞擊、掉落、按壓相機和其他人為的原因而導致的故障。
3. 超過保固證上記載的保修期，本產品的有關修理為有償修理。另外，此時的運費等諸項費用由用戶負擔。
4. 無附帶保固證時和無銷售店名，購入年月日的記載時及記載事項出現訂正時，即使在保修期內也為有償修理。
5. 即使在保修期內，本製品需要進行各部檢查，和精密檢測等特別委託時，另外的實際費用由用戶負擔。
6. 保修物件部分僅主機，外殼、腕繩等附件類及本製品附帶的消耗品類（電池類）不在保修之列。
7. 無論是否在免費修理期內，本製品的故障引發的附帶損失（攝影時需要的諸項費用及應得利益的損失）等，可能難以給予補償。
8. 保固證僅在購買地所在國有效。
 - * 以上的保修規定承諾免費修理，這些不對用戶法律上的權利產生限制。
 - * 以上保修規定在與本產品相關的保固證中也有同樣精神的記載。
9. 本產品的輔助用性能部件（維持功能、性能不可欠的部件），保證供應5年。
10. 浸（灌）水、沙（泥）澆灌、強烈碰撞、落下等，導致損傷嚴重，存在不能恢復故障前性能而不能修理的情況。敬請諒解。



要點

- 修理前，請檢查電池的消耗和再次閱讀使用說明書（再次確認您的使用方法）。
- 根據修理部位，修理可能會花費一段時間，修理請留出富餘的時間。
- 修理時，請盡可能詳細地告知故障內容和故障部位。
- 修理時，請勿附帶和修理無直接關係的附件類。
- 進行重要記錄（結婚儀式和海外旅行等）的攝影時，建議事先進行測試攝影並確認相機的狀態，同時攜帶使用說明書和備用電池。
- 修理時，不能保證SD記憶卡及內置存儲器內的資料不丟失。

INFORMATION TO THE USER

USA FCC Part15 Class B

The equipment has been tested and found to comply with the limits for a Class B digital device, pursuant to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These limits are designed to provide reasonable protection against harmful interference in a residential installation. This equipment generates, uses, and can radiate radio frequency energy and if not installed and used in accordance with the instructions,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communications. However, there is no guarantee that interference will not occur in a particular installation. If this equipment does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to radio or television reception, which can be determined by turning the equipment off and on, then user is encouraged to try to correct the interference by one or more of the following measures:

- Reorient or relocate the receiving antenna.
- Increase the separation between the equipment and receiver.
- Connect the equipment to an outlet on a circuit different from that to which the receiver is connected.
- Consult the dealer or an experienced radio/TV technician for help. (FCC 15.105B)

Changes or modifications not expressly approved by the party responsible for compliance could void the user's authority to operate the equipment. (FCC 15.21)

Properly shielded and grounded cables and connectors must be used for connection to a host computer in order to comply with FCC emission limits. (FCC 15.27)

COMPLIANCE INFORMATION STATEMENT

Product Name: DIGITAL CAMERA

Model Number: Caplio R6

This device complies with Part 15 of the FCC Rules.

Operation is subject to the following two conditions:

- (1) This device may cause harmful interference, and
- (2) This device must accept any interference received, including interference that may cause undesired operation.

RICOH CORPORATION

5 Dedrick Place, West Caldwell NJ, 07006 Tel.: 1-800-225-1899

Note to Users in Canada

Note: This Class B digital apparatus complies with Canadian ICES-003

Remarque Concernant les Utilisateurs au Canada

Avertissement : Cet appareil numérique de la classe B est conforme à la norme NMB-003 du Canada

IMPORTANT SAFETY INSTRUCTIONS-SAVE THESE INSTRUCTIONS

DANGER-TO REDUCE THE RISK OF FIRE OR ELECTRIC SHOCK, CAREFULLY FOLLOW THESE INSTRUCTIONS.

索引

A

Acrobat Reader 157
ADJ.按鈕 15, 60, 99
ADJ.鍵設定1、2、3、4..... 136
AF目標移動 62
AF補助光 137
AF補助光／自拍燈 14
AVI檔案..... 96
AV連接線 12, 113
AV輸出連接埠 15, 113

C

Caplio Software
CD-ROM..... 13, 150

D

DeskTopBinder Lite 151, 155
DISP.按鈕 15, 55
DPOF 105

I

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
..... 150, 151, 159
ISO自動提高設定 130
ISO感光度 90

L

LANGUAGE/言語 27, 147

M

MENU/OK按鈕 ... 15, 65, 100, 122
MODE按鈕 15, 40
M（記憶回播）連攝..... 73

P

PictBridge 115
POWER按鈕 14

R

RICOH Gate La 150, 163

S

SDHC記憶卡 22

SD記憶卡 21, 24, 47
S（一連串）連攝 73

U

USB連接 142
USB連接埠 15, 116, 160
USB連接線 12, 115
USB驅動程式..... 150, 151

W

WIA驅動程式 150, 151

三畫

三張瀏覽..... 48
三腳架連接孔 15

四畫

內置存儲器 21, 47
分割畫面顯示 48
幻燈片顯示 101
手動對焦（MF） 69
文字 40
文字濃度 61
日期設定 28, 146

五畫

主儲存器模式
（主儲存器） 161
充電 23
加印日期攝像 85
包圍式曝光 78
卡片閱讀器 162
可充電電池 12, 20, 23, 24
可拍攝的照片數目 20
白平衡 87
白平衡包圍式曝光
（WB-BKT） 79
白色飽和色別顯示 56

六畫

列印 115
同步顯示模式 55
自拍 44
自動更改 138
自動拍攝模式 16, 31
自動對焦（AF） 68

自動關閉電源 26, 132

七畫

刪除 51
刪除／自拍按鈕 15, 44, 51
坐標顯示 55
完全按下 31
快門按鈕 14, 29
快速瀏覽按鈕 15, 45
我的設定 (MY) 16, 38
更改圖像尺寸 108
肖像 39

八畫

夜景 39
定點變焦 129
放大攝影圖標 141
放大顯示 50
直方圖 57
直接列印 115
長時間曝光 81
附帶語音攝影 84

九畫

信號音 133
保存個人設定 127
保護 102
恢復文件 112
按下一半 32
相機晃動 30, 93
相機晃動校正 93
相機設定功能表 121
限制慢速快門速度 92
面孔 39, 41
音量設定 134

十畫

格式化 124, 125
能夠記錄的張數 178
記錄兩種尺寸 94
逆光攝影 86
閃光燈 14, 37, 44
閃光燈按鈕 15, 37
高感光度 39

十一畫

副文件尺寸 131
動畫 40, 96
動畫尺寸 66
斜度修正 110
斜度修正模式 40, 42
液晶顯示幕 15, 17
連攝 73
麥克風 14

十二畫

場面模式 (SCENE) 16, 39
幀速率 97
插卡序號 144
棕色 39
測光方式 71
腕繩 12
視頻方式 148
超微距按鈕 15, 36
間隔攝像 82
黑白 39

十三畫

運動 39
電池 20
電池充電器 12, 23
電池電量指示 19
電池／記憶卡蓋 15, 24
預對焦 32

十四畫

圖像確認時間 135
圖像質量・尺寸 66
對焦 68
遠景 39

十五畫

播放按鈕 15, 46
播放設定功能表 100
播放模式 26, 46
數位變焦 35
數位變焦圖像 138
模式選擇開關 15, 16
複製到插卡上 109

十六畫

獨創	142
選單列印	118
錯誤訊息	168
靜止圖像模式	17, 18, 39

十七畫

鮮明度	72
-----------	----

十八畫

顏色的濃度	77
-------------	----

十九畫

曝光補償	86
鏡頭	14
鏡頭蓋	14

二十一畫

攝像設定初始化	95
攝影設定功能表	63
攝影設定警告	140

二十三畫

變焦	35
變焦特寫	39, 43
變焦桿	15, 35
顯示幕亮度調節	126

歐洲電話諮詢號碼

UK	(from within the UK)	02073 656 580
	(from outside of the UK)	+44 2073 656 580
Deutschland	(innerhalb Deutschlands)	06331 268 438
	(außerhalb Deutschlands)	+49 6331 268 438
France	(à partir de la France)	0800 91 4897
	(en dehors de la France)	+49 6331 268 409
Italia	(dall'Italia)	02 696 33 451
	(dall'estero)	+39 02 696 33 451
España	(desde España)	91 406 9148
	(desde fuera de España)	+34 91 406 9148

<http://www.service.ricohpmmc.com/>

從環境友好，到環境保護，再到環境管理

作為不可替代的地球上的一員，從環境友好，到環境保護，再到環境管理，理光一貫積極促進環境友好活動，也積極開展環境保護活動，以解決管理這一重大課題。為減少數位相機給環境帶來的負荷，理光也在嘗試通過“降耗節能”以及“減少產品中影響環境的化學物質”來解決這一重大課題。



如果出現問題

首先參閱本手冊中的[故障檢修]（☞ P.168）。如果仍不能解決問題，請與理光維修中心聯繫。

Ricoh辦事處	
RICOH COMPANY, LTD.	3-2-3, Shin-Yokohama Kouhoku-ku, Yokohama City, Kanagawa 222-8530, Japan http://www.ricoh.co.jp/r_dc
RICOH HONG KONG LIMITED	12/F, One Kowloon, 1 Wang Yuen Street, Kowloon Bay, Hong Kong
Heng Leong Hang Co	7F, 88 Zhouzi St., Neihu District, Taipei 114, Taiwan (886) 2-8751-0599
Laikok Photographic Products (HK) Ltd.	Unit 701-2 Tai Tung Building, 8 Fleming Road, Wanchai, Hong Kong (852) 2292-5100
關於Irodio Photo & Video Studio	
北美（美國）	TEL:（免費熱線）+1-800-458-4029
歐洲	英國、德國、法國和西班牙：TEL:（免費熱線）+800-1532-4865 其他國家：TEL:+44-1489-564-764
亞洲	TEL:+63-2-438-0090
中國	TEL:+86-21-5450-0391
服務時間：上午9:00 - 下午5:00	

Ricoh Company, Ltd.
Ricoh Building, 8-13-1, Ginza, Chuo-ku, Tokyo
104-8222, Japan
2007年6月



在中國印刷



* L 7 4 0 4 9 7 2 C *